

中華郵政特准郵局立卷之報紙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中華民國廿年二月十二日收到

英語教學研究室中心號

第十二期

(號五四十八百二第)

本期本要目

- | | |
|--------------------------------|-----|
| 我國中學英語教學之現況..... | 張士一 |
| 英語直接教授法與翻譯教授法之我見..... | 李培恩 |
| 學習英語要用英語思想..... | 陸殿揚 |
| 如何補救英語教學上學生程度之差異..... | 趙仲蘇 |
| 對於中學英語教授法的一點貢獻..... | 曾季肅 |
| 英語發音錯誤的研究..... | 陳楚淮 |
| 中學英語教學應略教語法之主張..... | 雷漢伯 |
| 閱讀的心理..... | 周瑞慶 |
| 關於英語的學習..... | 葉時修 |
| 怎樣開始教學初中英語？..... | 呂紹槐 |
| 對於初中學生學習英語的發音及拼法錯
誤之研究..... | 趙鼎新 |
| 對於英文之觀感..... | 徐民謀 |
| 語根與 Semanticizing 之關係..... | 樂嗣鍾 |

浙江省教育廳編印

中華民國廿年二月六日出版



孫 理 論

余雖為國民革命四十載其目的
在於中國山河富農
經年來所積累四十載而
民衆多解合也屢經動
上已平等被裁止現
現時在革命尚未完成
民族同會與聯軍成
方略隨國內總理三國
全體念大會國大會
國由舊制新，諸國
現是所圖。

中國民主黨歌

貫一矢主夙為洛以以平三
澈心信勤義夜民爾追建寫民
始一矢是匪前多大研主
終德忠勇從懈鋒士同國宗義

中華民國之教育
根據三民主義以
充實人民生活扶
植社會生存發展
期國民生計連續民權
普過民族獨立民權
促進世界大同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中國國民黨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第六卷 第二十

四
五

期 目 錄

(第二百八十一
四
五 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六日出版

英語教學研究中心號

編者前言

論著

- 我國中學英語教學之現況 張士一 (一) (二)
- 英語之直接教授法與翻譯教授法之我見 李培恩 (五)
- 學習英語要用英語思想 陸殿揚 (七)
- 如何補救英語教學上學生程度之差異? 趙仲蘇 (八)
- 對於中學英語教授法的一點貢獻 曾季肅 (一五)
- 英語發音錯誤的研究 陳楚淮 (二〇)
- 中學英語教學應略教語法之主張 雷漢伯 (二七)
- 閱讀的心理 周瑞齋 (三一)
- 關於英語的學習 葉時修 (三五)





怎樣開始教學初中英語？.....

呂紹槐（四一）

對于初中學生學習英語的發音及拚法錯誤之研究.....

趙鼎新（四四）

對於英文之觀感.....

徐民謀（五〇）

初中英語修學指導.....

周翔等（五六）

語根與 Semanticizing 之關係.....

吳銅鍾（五九）

附：二十一年度各校教學研究計劃中之英語研究問題.....

（六一）

法規章則

浙江省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考成標準及獎懲辦法.....（六五）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章程.....（六六）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保管委員會章程.....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保管委員會章程.....（六七）

浙江省救濟災區教育經費審查委員會規程.....（六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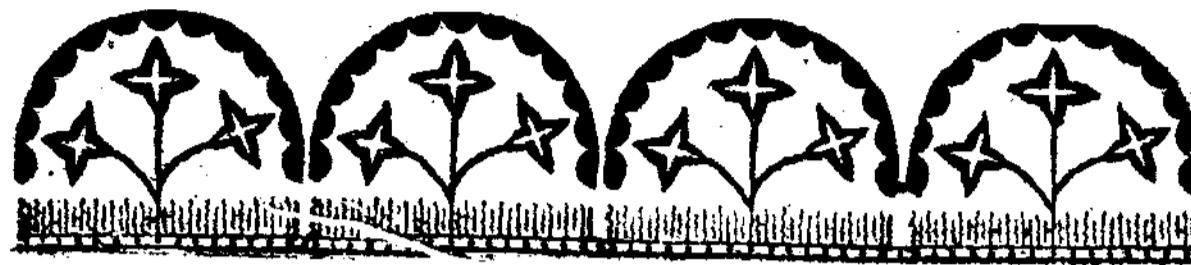
浙江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年功加俸暫行規程.....（六九）

政令

▲視察指導項

令省立寧波中學（據本廳督學視察報告令飭改進各點）

（七〇）



- 令省立湖州初中（據本廳督學視察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七三）
- 令省立嚴州初中（據本廳督學視察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七四）
- 令省立圖書館（據本廳督學視察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七五）
- 令金華縣政府（據省督學視察該縣狀況報告，仰卽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連辦並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澈底改進）……………（七六）
- 令嘉興縣政府（據省督學視察該縣狀況報告，仰卽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連辦並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澈底改進）……………（七七）
- 令淳安縣政府（據本廳督學視察該縣縣立初級中學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連照）……………（七八）
- 令諸暨縣政府（據本廳督學視察該縣縣立初級農業職業學校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連照）……………（七九）
- 令吳興縣政府（據本廳督學視察該縣縣立女子初中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連照）……………（七九）
- 令縉雲縣政府（據本廳督學視察該縣私立東吳大學吳興附中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連照）……………（八一）
- 令各市縣政府（據本廳督學視察該縣私立仙都初中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連照）……………（八一）
- ▲地方教育項
- 令各市縣政府（奉省府令發浙江省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考成標準及獎懲辦法令……（八二）
令知照）
- 令各市縣政府（令發浙江省各縣中心小學設施注意事項仰轉飭連照）……………（八三）

▲社會教育項

佈告各界（公佈第三十三次審查戲劇劇目）……………（八三）

▲教育經費項

函浙江省執委員會（為請派本省教育儲備金審查暨保管委員各一人并即日見復以便……（八四）
咨省政府秘書處（召集）財政廳

▲其他項

令各縣市政府（不另行文）（奉省府令知省府合署辦公後訴類管轄程序辦法一案已……（八四）
由中政會決議准予備案等因轉仰知照）

令各市縣政府（不另行文）（奉省府令轉奉行政院令知關於糾正租界稱呼一案經擬辦法四項茲將辦法第一項通令飭知令仰遵照等因仰遵照）……………（八五）

令各縣市政府（不另行文）（准教育部秘書處函介紹購買二十二年中國勞動年鑑仰酌量購置）……………（八六）

便函各校館（不另行文）（准教育部社會教育司函送二十六史樣本希設法購置）……………（八六）

附錄

本廳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七日一週工作報告……………（八七）
本廳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六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八八）



編者前言

本期論著材料係由浙江省中等教育研究會外國語組同人所供給，除在該會季刊第三期登載外，兼藉本刊發表，以資廣被，冀徵得較多同志之攻研。

內容方面，陸步青先生在該會季刊卷首語中說得很明白，茲引錄一段如下：

「……本刊內容頗為豐富，諸位一看目錄便可知道。就發表意見的作者而言……有大學校長，有中學校長；有大學教授，有中學教師，有師範教師；有本國人，有英國人。（如雷漢伯先生）。就文章的種類而言：有演講稿，有研究報告，有學說討論，有意見主張，有教學實錄。就文章內容而言：有教學概況，有教學行政，有方法討論，有教材研究，有的主張教學語法，有的主張參用翻譯，有的討論閱讀，有的研究語根，有的補救發音錯誤，有的研究拼法矯正，有的竟主張英語改革運動，洋洋大觀，可抵一部「中國英語教學法」讀。……青年教師，大學外國語文系同學，以及有志從事英語教學的同志，都應人手一篇，隨時參考。本刊各篇文章的長處，就是：不尚虛論，力求切實，不是法國或印度或日本英語教學法，的確是中國英語教學法，尤其是適合於浙江的情形。」

本期稿件除由步青先生負責徵集外，並於每篇篇端介紹作者略歷，分別提示文中要點，間有商確之處，亦一併敘入；復於篇中加以圈點，表示精彩地方，以便讀者有所注意。

步青先生自在前國立南京高等師範，以迄最近在浙江大學任教，對於英語教學之研究，二十年如一日，未嘗中輟；所著英語構造法實用英文修辭學，革新的外國語學習法，及新編初中國民英語讀本尤為學者所稱頌。他介紹張士一先生（見本期張先生演辭引言）稱為「國內唯一的研究，和教授英語教學法的專家」，擔任英語師資的工作，二十年如一日。「正與相映並美。其於本期各篇分別提示要點，詮釋疑義，更見對於英語教學改進之熱誠。最近本省春季畢業會考統計各科成績，以英語科為最遜；教學改進，正待努力。」

讀者於披覽各篇之餘，兼閱先生篇首註，當更有所裨益也。

本期來稿原有步青先生之英語教材之兩要素，省立嘉興初中之對於初學英語者教法之研究，王哲安先生之吾國英語教學失敗之原因，因已分別前載本刊四卷八號，五卷四十五號，及六卷十九號，茲不重行刊載，並此附註。

乃謹



論著

我國中學英語教學之現況

張士一先生講
張志遠記錄

張士一先生為國內唯一的研究和教授英語教學法的專家。他在南京擔任訓練英語師資的工作，二十年。如一日，學校已經由南京高師而東南大學而中央大學，三變其名，許多同事都已高升做官了，而他老先生人不倦，依然在做那直接專門訓練教師間接增加英語教學效率的苦工。這種專業精神值得我們欽佩。上年春張先生由中華文化基金委員會派來杭州調查浙江省中學英語教學狀況，本省中等教育研究會外國語教學組曾商得張先生同意，請張先生在省立圖書館，向杭州市各校英語教師作公開的演講。是日各中等學校英語教員，浙江大學外國語文系及教育系諸同學，以及有志研究英語教學的同志，到會聽講的，濟濟一堂，有二百餘人。講畢復集同志數十人，作圓桌討論，學術研究空氣，彌滿一時。講稿由浙江大學同學現任甯波中學英語教員張志遠女士紀錄，但未經張先生審核，容有出入，亦未可知。惟為省會以外諸同志先睹為快起見，擬先在此披露，俟將來張先生訂正後，再印小冊。張先生講稿可為實施英語教學者的指南，所以鄭重介紹於此，希讀者注意。

諸位！兄弟今天到這裏來的最大目的並不是來演講而是想來聽些諸位對於教學上的實際情形；將來回去報告時可比較詳細了。現在所要講的題目是「我國中學英語教學之現況」。中國地方大，學校多，有許多地方為兄弟所沒有到過，因此只能把所見到的我國英語教學的大概情形分下列幾

點來隨便談談：

(一)英語教員的地位。關於這個重要的問題很少有人注意。在教員的教法和學生的反應上可看出來，英語教員的責任似只限于教學生英語而已，因往往有許多英語教員見了學生的不妥行為或舉動並不加以糾正，且教員缺乏同情心，

例如有一學生因不十分明瞭，要求教員再重述一遍，而教員却置之不理。又有一學生讀錯一字，教員便罵他一聲 Foolish fellow。還有一個學校裏竟還用罰站面壁等處刑。這種情形在教育觀點上看來，完全不對的。實在教員應當有一貫的精神，英語教員的責任不但教學生英語且當管學生的其他事情，比方看見學生的英語練習簿寫得很醜而不清楚，不但應當對他說英語文字要寫得怎樣，且當告訴他凡寫作一方面當注意清潔及整齊。國語教員也當如此做。他們的科目雖不同，目標相同的。

(二)程序混亂。教學步驟不清楚，即目標含糊所致，注意這點的人也很少，教法固然是不一定呆板的，但也不可混亂。英語教學如西洋音樂的樂隊，也是一種藝術，各人的 Interpretation 可以不同，而方向則一，猶樂隊之拍子不可不同一樣。向來英語教學的程序是以書本或眼睛為本位的，最初便用眼看書，往往有這種事發生，一課五六分鐘中師生的眼睛不接觸的。我們知道照理我們講話時，眼睛是互相看着的，大家為了看書而不看人，可說是一種損失，並且先看書要養成一種習慣，反應的是單字而非句子，可是活的語言的最小單位却是句子，單是單字不能表示思想的。要是不看書而聽人講 "Is this a glass?" 在初學者分不出幾個字的，或 "Sit down" "Stand up"，他們雖不知幾個字，却能懂得整個的意思。如看書本只見四塊東西 "Is this a glass?" 這樣先看書，將來見了 Stand up 便在肚中譯做『站起來』，這倒還通的。將 Is this a glass? 譯作『是這個一個玻璃杯』便不通了。于是再費許多功夫教文法上

的規則如何搬動字放在主辭前面而構成謂句等等。到後來的結果是 Broken English。中國話中也有 Broken Chinese 的，如「今——天——天氣——很不——好——」雨了。不過英語更明顯吧了。先用眼看的弊病已如上述，且講三先用耳聽的好處罷！把句子不要分析，很自然的讀給學生聽，讀了幾十或幾百句後，他們自然而然慢慢地會分析的。整句的講給他們聽，使他們囫圇吞下去，一聽到 Stand up 立刻做站起來的動作。等他們能反應得很快而不錯時，可叫他們自己講話了。第三步用眼看，到第四步才是寫（這不過是限于抄寫句子）。至于達到這四步要多少時間，各專家的學說紛紛不一，半年，一年，二年都有。兩年恐怕不到，一年也太長遠，照兄弟的意思一學期可以做到。達到這四步後將來的進步很快，因為沒有半生半熟的毛病。不過我們應當注意：不能教得太多，不能超過 Memory span。教語言圓圈吞與食物不同，是好的現象，圓圈吞後可圓圈吐。若消化後倒反不易吐出來。好像一串顏色大小式樣不同的珠子一樣，把繩子剪斷弄散後再要穿成同樣的一串便非常困難了。外國語是很複雜的，應當有個程序，如耳口練習成功後，將來就很便利。Transfer Value 很大，以聽和說之印象為基礎，將來閱書既快，而寫為 Autodictation，自然也不壞。

(三)過份分析。

從歷史上講，學文法後可懂得語言之構造和作法，這是很普通的見解。文法並不是完全無用，不過要注意用法。文法可分為 formal grammar 和 logical grammar 兩種。往住外國語教員誤以文法為法律，那樣

跟着文法做。實在語言是自然的現象，產生在先，文法倒在後，為解釋語言的結構之用。這樣說來文法該跟語言變了。照文法上看來 “It is I” 對的，不能說 “It is me。” 這是受了 Logical grammar 的束縛。一到外國到處可聽到在說 “It's me。” 要知道語言並不完全合乎邏輯的。語言本身有自己邏輯。例如 fast 一字可有相反的解釋：“It runs very fast” 和 “Hold this fast” 前者為動後者為靜止的意思。又如德文中的 Sie 有「她」「他們」「你」「你們」四種用處。或者有人要說以同樣一字而有四個不同的意思，很容易使人起誤會。事實上決不會，因語言不是單字是句子，且有上下文字和環境。（Situational context and Social situation）。常常聽到教員埋怨學生笨，學生訴說教員壞。其實既非教員壞也非學生笨，由於教學不得其法。我們應當用生活環境襯托。先和他們常說 “Come here” “Stand up” “Sit down” 等命令句，以後慢慢地再和他們講別種應用的句子。我們的環境雖不能和英美一樣，但可慢慢的弄起來。將來能自然的講話，不大會犯 Tense 用錯等毛病。有一個高中學生竟做出 “I have make for a long time” 這種句子來，也就是爲了過分分析的結果，他一時有許多模糊的印象却湊不起來而做成這樣的句子。要是當初用生活環境襯托的方法，就不會產生這種錯處的。還有一種過分分析是把語言分成文法讀本會話等項，並分請兩個教員擔任等，也是非常不妥當的事。

(四)練習不足。練習不足是各處普遍的現象。語言是一種技能，當用種種不同的方法反復的練習才是。而通常上

新的功課時往往是一句句講解下去就算了，如同候役的指揮子抹一下了事一樣的不對。練習不足的結果是表面上似乎學了許多而實際所得的極少，好像煮了一大鍋飯不熟，還不如煮一小鍋熟飯的好。

最後一點要說的是各處教員中並不是沒有好的，有許多熱心而責任心很重的，也有許多英語程度很好的。但是對教法有系統的研究的人却異常少。這是由於不注意中學師資訓練的緣故。直接法 (Direct method) 大概都聽到這個名字，但對於其內容都不大清楚，有人不贊成此法因不許用中國話是辦不到的；而實際上中國話並不絕對禁止，有必要時也可用。也有人說此法不對因爲不用文法，總之他們對於直接法沒有相當的了解。直接法在歐美也經過混亂狀態，此法爲教英語最高之學說，就是直接的經驗的意思。如教飲茶，自己便飲茶，玩西湖自己到西湖去玩，這種叫做直接經驗。單是聽人講的爲間接經驗。從前辜鴻銘曾說過這樣一個笑話：有一天某君請客正值芍藥花盛開之時，來賓都是文人，一面飲酒一面大吟其詩，以芍藥花爲題；後來主人伴客人到裏面書房間，客人中有見芍藥花而問辜鴻銘「這是什麼花？」的。這也是間接經驗的例子。有人這樣說；『反正中學畢業後，要看書，並不需要講話，又何必先教講話呢？』這種論調是似是而非的。間接的經驗不是生活環境的襯托，是沒有價值的。現在有許多翻譯作品，錯誤之多不堪設想，不但不能譯出言外之意，連句法也不清楚。講到教法方面目標不同，比方教 “Shake hand” 狹義的一種目標的教法就說是握手的思想或作握手狀，就完了。而廣義的或多種目標的教法，除

此外再用簡單的英語講些西方民族的習慣和禮節，這樣，可以借此溫習學過的句子和單字，同時可使他們得生活環境的襯托和西方文化的興趣。並且經過這樣的講解後，印象較深。

不易忘却了。這是一石擲二鳥，雖多費幾分鐘也很值得的，總之生活環境襯托着而不脫離的即為直接法。直接法或能帶助直接經驗的方法都是有價值的。

英語之直接教授法與翻譯教授法之我見

李培恩

李培恩先生是之江文理學院院長，他著的書很多，尤以三民主義英文讀本最為著名，所以認識李先生的人很多，毋庸詳細介紹。李先生此文指示教學方法應去短取長，斟酌活用並祛除普通人對於直接教學法之誤解。各國語言學家對於直接教學法有許多不同的解釋和定義，但決不是施行直接教學法時，絕對不能用本國語言。直接教學法的真義，是教學時使學生心中有一種直接的結合（bonds），有直接的經驗（請參觀張士一先生演講「我國中學英語教學之現況」）。施行直接教學法的教師有二種場合必須要用本國語言：第一種是說明教學方法之如何進行，教材之如何應用，對於初學是應當用本國語說明的；第二種是解釋字或句的意義，凡不能用其他方法解釋的字句自可用本國語來解釋，可以節省時間，免除誤會。原來會意的方法有四種：（一）用實物或動作的聯想，（二）用翻譯，（三）用定義，（四）用上下文。（Palmer-The Principles of Language-Study 第1111頁至1112頁。）照 Palmer 氏的主張，會意並非絕對不可用翻譯。Wyatt 氏在他的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in India 內亦說，直接教學法要使學生用英語想，所以要在課內盡量的利用英語，免除一切不必要的本國語；但為解釋生字起見，與其耗費時間及使意義含糊不清，毋甯逕用本國語，他並舉例來說明。張士一氏亦說翻譯的示意法有兩種大毛病，自然用得愈少愈好，祇有對於一種特別的材料，在比較各種示意法下來，覺得還是翻譯較為經濟的時候，才可以用翻譯，他亦舉例來說明。（見張士一英語教學法第十五頁）總上所述，直接教學法中，翻譯是可以應用的，並不是偶爾說了一二句本國語，用了一二次翻譯，便不算直接法了，不過仍舊要注意二點：第一點用本國語翻譯來解釋意義，祇可限於不適用其他三種方法時，才可試用，不宜用得太濫，養成教室內說本國語的時候多，說英語的時候少。第二點：一個字或一句話在第一次解釋時，已用本國語翻譯，學生已明瞭其意義，以後即不必——亦不必——再用本國語翻譯，否則學生就養成翻譯的習慣了。

李先生所述的三種困難，都很值得注意。年長學生之變更語言習慣能力之薄弱及其羞怯畏縮之心理，當教師的應事先顧及，青年教師尤要注意此種事實，設法鼓勵。至於校外練習機會缺乏，尤不得不於校內設法補救，如舉行教室表演和各種班際比賽，都是供給學生練習英語的設計。課外活動倘能和正式英語課取得聯絡，尤易收效。

教授外國語之方法，在中國早年所採取者，名為翻譯教授方法。近年來自教學經驗中，得知翻譯教授法，缺點甚多，故有主張採用直接教授法者。於是新出版之英文教本，亦多本此主張，趨重於直接教授之方法。

凡研究此二種英文教授方法者，大概認為翻譯教學法之缺點，為學生研究外國語時，不能脫去本國語言之習慣，專注重於生字之練習及文法之組織，對於語言之聲調及習慣等，欠缺甚多。以致中國舊式學校畢業生往往對於英語能閱讀，而不能聽講。即在寫英文時，每發生類似中國語結構之弊病。用直接教授法者，即所以希冀以此糾正以往翻譯教授方法之弊端與缺點，使學生對於聽覺能有進步。不獨能誦讀英語，亦能聽講。一方面在教授時即有聽的習慣，對慣用之成語，亦相當之練習。故直接教授方法所希望達到之目的，即在使學者能脫離中國語之習慣，而造成外國語言之新習慣。此兩種習慣之改正與進步，皆為翻譯教授法所不能達到者。

近年來，因採用直接教授法以後，發現幾種教授上之困難。(一) 在直接教授英文時最大之困難，乃為能試用直接教授之師資，比較缺乏。(二) 第二種困難，即在採用直接教授方法後，所有年長與年幼之學生，均處於同等地位。使年齡較長之學生對語言習慣之變更 Readjustment 能力薄弱者，進步遲緩，易生灰心。(三) 第三種困難，即為練習機會之缺。在中國除通都大邑商埠口岸外，西人甚少，能直接聽外國語言聲音之機會較少，練習用外國語之機會亦少，故往往使直接教授方法，受其障礙，進步（尤在年齡較長者）不能

如翻譯教授方法之速，至少在初步學習者，不能有迅速之進步。

斟酌中國現在英語教授法之情形，採取英語教授方法時，最好去此兩種方法之短，而取其長，互相為用。翻譯教學時，用以解釋英語時，固可，若以此為教授英語之惟一方法，則不可。直接教授法在起始時，不妨用相當翻譯方法，以為輔佐。尤其在初學者年齡較大時，使之明了外國文字與中國文字結構之不同，免除通犯的弊病。如嚴幾道先生在英語漢話書中云：中國文之「也」字，即為英語動詞 “to be”。如云：「舜人也。予亦人也。」“Shun is a man; I am also man.”用此種方法以解釋英語構造，不但不易使人了解，往往反使人發生誤會。如云：「予未見其可也。」倘照翻譯方法譯為 “I am not seen it can” 即不能其為英文矣。因為「也」字有時可以作為 “to be” 講，但有地方不能作為 “to be” 講。故用翻譯教授方法，解釋文字構造，專指英文與中文構造相同時，不如指明其不同，更為有益，然用中文解釋外國語之構造，無論舉其異同皆非善法，惟用以了解意義，其進步當較直接教授法為速，至學生有相當程度，能直接通曉外國語之解釋時，翻譯自可解棄矣。故教授英文，宜以直接方法為正，而以翻譯為副，庶幾兩利兼收也。

在上課時，依照直接教授方法，教師不能用絲毫本國語言之解釋，譬如欲使學生明白 “You are a good boy” 勢不能不以姿勢表示意義，在小學生固屬無妨，在年齡較長之學生此種方法未免滑稽。故為適合國內情形，可以略予變通。此種變通，專用於意義的解釋，不用於語言構造成文法之。

習慣比較時，似無流弊發生之可能也。

鄙見如能參酌翻譯與直接兩種英語教授法，教授英語，

學習英語要用英語思想

陸慶揚演講
顧肇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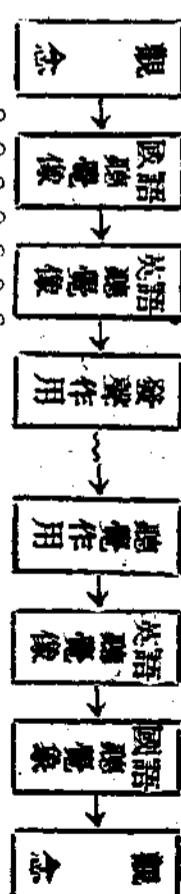
一九二一年四月十一日在省立女子中學演講

在這次的國難期中，實在感覺到有許多的缺點，譬如救國運動中的國際宣傳，是十分重要的一件事，但是我們就如日本。外國報紙常常載着日本的反宣傳，洋洋灑灑，各國人民易被矇蔽；我國本來理直氣壯，反而沒有什麼宣傳品寄到外國去。即就上海而論，大學很多，然而對外宣傳也比不上日本。因此我們十分覺得英語學習的重要，固然學習英語不是僅僅為了對外宣傳的，但對外宣傳至少是一種英語的實用。

我覺得我國學生學習英語的方法，實在有研究的必要，方法好效率就高，我今天提出一個方法，就是學習英語的時候要用英語思想。Thinking in English while Learning English 普通學英語，往往用本國語逐句翻譯，這個方法，很不妥善。舉例來說：兒童學習各種方言，總覺得比成人容易，但是兒童話從來不用翻譯的。外國兒童住在中國不久，就能說中國話；南方兒童住在北方不久就能說很自然的國語；兒童的父母是兩國人或是兩地人，兒童就能說兩國語言或兩地的方言。極司潘遜氏 Jespersen 曾說：德俄兩國間有一種「混仔」Wends 民族說德語和混仔語同一流利，然而他們都說不會翻譯。」可見學習語言的天然方法，是不用翻譯。

的，在學習說話的過程中，翻譯有時不但不能幫助，反而阻礙進一步的。

普通學習英語會意的方法不外下面六種：1. 用翻譯的方法，2. 用定義 Definition 來解釋，3. 用實物觀察，4. 不能用實物的就用圖畫符號，5. 從上下文的意思來領悟，6. 用環境的暗示，這六種方法的優劣，不能輕易判斷，自然是各有優點，亦各有缺點，所以用的時候，要看環境的需要。不過用翻譯的方法，腦子裏要繞一個大圈子，如下圖：



時間精力都不合算。譬如說 Wednesday，一聽到這個字的時候，腦子裏面還沒有星期三的觀念，經過翻譯，才由國語星期三的意思而轉到星期三的觀念；反之，有了星期三的觀念，要說出英語來，亦要經過翻譯，才能發聲。

而且翻譯有時對於原意不能適合，因為字的意思有廣狹的不同。必須意義相同，程度相當，如 China (中國)，Japan (日本) I (我) You (你) Black (黑) White (白)

可免去雙方之弊端而得兩方之利益。質諸高明，以爲然否？

等。方無困難。此外有英語意義範圍較狹小者如 take 譯「拿」，則嫌意義稍廣，實則僅有拿去之意，又 table 譯為桌，意義亦太廣，實則僅有吃飯用的才叫做 table。有英語意義範圍較廣者如 nice, get 意義很多，很難詳盡適合。又有同一英語單字代表本國語中許多字，如 catch cold 作傷風解，catch fire 作失火解，catch train 作趕車解。又有本國語中同一單字要用英語中許多字來代表，如中國文為 Chinese Language 中國主權為 China's Sovereignty 中國銀行又為 Bank of China，同為一中國的而用法有如此不同。且翻譯又須經一番繞圈子的工夫，所以學生往往有學了許多年英語，而說的時候仍訥訥不能出口，聽的時候遲疑不能明白。現在我們英語的目標要：

(一) 一聽英語的單字或字羣 (word-group)，立刻能觸發此字所代表事物的觀念。(二) 有一種事物的觀念，立刻能觸發代表此事物的英語單字或字羣，我們要走捷徑，不要繞圈子，因此我提出學習英語要用英語思想的方法，如果有了用英語思想的習慣就會由觀念直接發聲，或由聽覺直接發生觀念，用不着繞圈子了。練習用英語思想有幾種方法：

1. 凡學一個單字或一字羣第一次接觸時就要直接的澈底明白。

2. 用卡片抄錄句式 Sentence-Types，因為英語有種種的句式，一種句式可以變化無窮，隨時應用，所以要熟習他的格式，不必求其文法的解釋。

3. 以卡片準時複習假定每天十分鐘，新句式每天複習一次，一星期後可以每隔一天複習一次，一月後可以每星期複習一次，如此逐漸增加，則說話作文，得心應口，進步很大。

這個問題不是簡單的，今天只講這些，望諸位用研究的態度把這個方法來實驗一番。

如何補救英語教學上學生程度之差異？

趙仲蘇

趙仲蘇先生是多年的英語教師，現任省立處州初級中學的校長，所以他這篇文章是英語教學的學校行政和教務支配的實際問題，不易多得的。麗水在浙江省南陲，以交通不便的關係，文化比較低落，不容諱言，學生英語程度之低，更是當然的事，然而趙先生長校三載，第四屆全省中學畢業會考初中部個人及團體成績，均係處中第一，尤以學生英語成績優良，各個人無多差異為奇。讀了趙先生此文，知道處中學生成績優良，不是偶然的事。以英語教師當校長，可以提高學生英語水準，齊一學生英語程度，尤為當然的結果。

一班中學生程度不齊，教師沒有不見了頭痛的；但除了少數同年級班數甚多，能力分組的學校外，同

班學生英語程度沒有不相差甚遠的。所以如何平衡相差很遠的學生英語程度，如何着手教學使優者劣者各得其所同向前進，這是我國學校中英語教師所必須要碰到的一個難題，也是我國英語教師成功失敗的一個關鍵。趙先生此文雖是解決他本校的問題，却也告訴我們許多課內課外的方法。趙先生用科學的方法，決定補救的方針，是值得摹倣而試行的。此外如個別指導，學生自修互助，設立英語研究會，辦理英語補習班，發表試卷答案，編列致試成績統計表，公開試卷，變換教室坐次等都可直接間接幫助英語教學齊一舉程度，各校可以取法的。

處中甲乙兩組本來用同樣的教本，不過教師不同，教學方法和教學進度容有不同耳。所以我們覺得處中秋二甲乙兩組合併，並不是不可能，且經趙先生的補救，結果一定可以良好。如果兩組向來用不同教本的，那就不同了。學生所習字彙不同，所習句式不同，驟然合併，困難當然更多了。便是決定救濟方法所用的測驗材料，亦必取雙方所共同的教材，方稱公允。如原來教本不同，則測驗題亦很難出。

總之無論如何，用測驗方法來決定教學方針，當然是極妥當的。

教英語難，教英語程度參次不齊之學生更難。本校（處

較深之教材，施以適宜之教學。

州初中）秋季二年級上學期按照英算成績分為甲乙兩組授課

（二）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以乙組為中心，採用程度較淺之教材，施以適宜之教學。

，英算成績優者在甲組，劣者在乙組。教者以兩組程度之差異，施以各個不同之教學，雖進程之遲速難期同一，而教者

（三）甲乙兩組兼籌並顧——採用中庸性之教材，調劑之教學法，使甲組學生不甚感其淺，乙組學生不甚感其深。

學者尚無若何之困難則一也。本學期甲乙兩組學生，因留級退學休學者過多，兩組人數驟形減少，廳令併班授課，

（四）複式教授——使兩組學生仍能按照上學期教學循序以節公帑。兩組教本起訖之不同，教師之更變及其教學之異趣，固無論矣；而集英語程度參次不齊之兩組學生于一堂，欲使之鎔為一爐，斯不僅教者有顧此失彼無所適從之憾，而

學者亦大感困難矣！其影響教學前途，寧淺鮮耶？然則補救之道若何？曰：當先立補救之方針，再定補救之方法，茲以

管見所及，略舉補救方針數項如左：

（一）遷就程度較優之甲組——以甲組為中心，採用程度

（一）遷就程度較優之甲組——甲組學生不以併班而減其進程，是其長處。反之，乙組學生當更望塵莫及，惶乎其後矣，學期終，英語一課其必受挫無疑，是其短處。

（二）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乙組學生，教學上不以併

班而受影響，是其長處；反之，甲組學生對于這項教材與教學，必不感任何興趣，甚而延緩其原有之進程，是其短處。

(三)甲乙兩組兼籌並顧——是當視教材之採用及教學之設施以爲定。結果佳者，雙方均蒙其益，是其長處；結果劣者，甲組學生以是項教材及教學爲過淺，而乙組學生以是項教材及教學爲過深，雙方均蒙其害，是其短處。

(四)複式教授——使兩組學生仍能按照上學期數學循序漸進，是其長處；各組時間不敷分配，進程必感遲緩，是其短處。

上列方針，誠如所述，各有利弊所在；然則將以何者爲最適宜乎？曰：是又當依據理論與測驗之結果分別論之：

(一)依據理論——以上四方針中，第(四)項——複式教授無採用可能，因其與 部頒英語課程標準所訂定之時間支配相去過遠。一部頒英語課程標準時間支配一項規定每週五小時，如用複式教授，須每週十小時始能相抵，此匪僅理論所不許，抑亦事實所難能。至第一、二、三項，理論方面各有依據，尤以第二項——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較爲恰當。恰當。其長處已各上述，其短處在於甲組學生對于這項教材與教學，必不感任何興趣，甚而延緩其原有之進程。惟斯賓塞(S. Spence)謂「興趣可減少學習時所感覺之痛苦，有效之練」。

習與興趣互爲關聯的」。如所學者爲舊教材，則亦可于舊教材中，覓得相當之新知識。「不求其解」「囫圇吞棗」，係近代學生之通病，設能除去此病，盡心研討，讀一遍即有一遍之益處，讀十遍即有十遍之益處，讀一二遍者僅能得其輪廓，而知新」，此之謂也。第二項之較優于第一項者，以遷就程度較優之甲組學生，其結果必佳者愈佳，劣者愈劣，界限顯然，將永無彌補之方；如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學生，則佳者仍佳，劣者轉佳，其漸也，可優劣不分，鎔爲一爐。教育之目的係爲大多數着想，非爲少數人立謀。

(二)依據測驗——上述第一、二、三項，理論方面各有依據，尤以第二項——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較爲恰當，茲更依據測驗一論及之。素克爾教授謂「測驗係教育上四大原則之一」。測驗之結果，至少可以明悉下列數點：

- (1)甲乙兩組之各組程度。
- (2)甲乙兩組之間之相差程度。
- (3)甲乙兩組之平均程度。
- (4)甲乙兩組及格人數與不及格人數之統計。
- (5)適應學生需要之教材。
- (6)適應學生及教材之教學。

一。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爰於二月間利用假期作業總考核之機會舉行測驗。茲將測驗結果分別製等第表及統計表等于後：

秋二級英語科測驗成績等第表

等第分	數人數姓名說明備註
特等一百分	無
優等九十至九十九分	無
甲等八十至八十九分	一人盧一夫八十分甲組
乙等七十至七十九分四人	陳文斌七十六分甲組 鄭瑄七十四分甲組 葉慶琮七十二分甲組 葉楚七十一分乙組
丙等六十至六十九分八人	余國均六十八分甲組 季立六十六分甲組 林鹿和六十六分乙組 蔣一荒六十五分甲組
丁等五十至五十九分五人	趙良五十六分甲組 程星明五十六分乙組 吳德泓五十五分乙組 張盛溥四十六分乙組 詹益坤四十二分甲組
戊等四十至四十九分七人	陳桂圃四十三分甲組 季壩四十四分乙組 羅士金四十二分乙組 徐瓊四十一分甲組 姚國維四十分甲組
己等三十至三十九分七人	朱瑞煥三十九分乙組 倪善琦三十八分甲組 柳毓琦三十八分乙組
庚等二十至二十九分八人	高華六十三分甲組 鄭常六十三分甲組 林鹿和六十六分乙組 蔣一荒六十五分甲組

陶旭鐘三十一分甲組	張炳南二十一分乙組
鄭桂三十一分乙組	陳達二十一分乙組
陳利貴三十一分甲組	蔡厚寬二十一分乙組
李蔭三十分乙組	辛等一至十九分一人舒策十一分乙組
林元金二十七分甲組	壬等一至九分無
朱大生二十六分甲組	癸等零分無
庚等二十一至二十九分六人	
周鑫三十五分甲組	

秋一級英語科測驗成績統計表

甲	組乙			組丙			組合計		
	參加人數	及格者	不及格者	人占百分之四、五分強四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十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參加人數二十一人	十八人	三十九人	十二人	人占百分之四、五分強四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十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人占百分之三、三分強
及格者九	及格者十	不及格者十二人	占百分之七、四分強十	人占百分之七、四分強十	人占百分之七、七分強	人占百分之七、七分強	人占百分之七、七分強	人占百分之七、七分強	人占百分之七、七分強
總分一〇八四分	七七三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一八五七分
每人平均所得分數三、六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四、四分強
每人平均所得等第丁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戊等

觀第二表「甲組」「乙組」二欄，可知甲乙兩組之各組程度，與兩組間之相差程度。觀第二表「兩組合計」一欄，可知甲

乙兩組之平均程度，及其及格者與不及格者之人數。由及格者與不及格者之人數，可確定補救之方針。表列參加測驗人

數共三十九人，及格者十三人，不及格者二十六人；及格者僅占總數三分之一，而不及格者占總數三分之二。由此可知第（二）項——遷就程度較低之乙組能為補救之方針。方針既定，則凡適應學生需要之教材，適應學生及教材之教學，以及其他補救方法均可由而決定。茲分別略舉如下：

（一）關於教材方面——上學期甲乙兩組所用教本為林漢達編世界書局出版之「標準英語讀本」第二冊。是書取材新穎，讀者尚不感枯燥；內容簡易，無扞格不入之處。以質與量論，程度較低之乙組學生似以仍用此書為宜。此外依據本校發訂英語課程綱要第四學期之教材大綱分別予以補充。課外讀物上學期甲乙兩組擔任教師均指定林漢達編世界書局出版之「英文文法A B C」第一冊。初中學生構造英文語句，殊多錯誤，是以課外讀物之選擇，與其採用「含有文學性者」，毋寧採用「含有語法性者」。本學期課內課外二種讀物，係同一作者並同一書局出版，二種教材中，聯絡呼應之處尚多，教者既稱利便，學者亦感簡易。

（二）關於教學方面——

- 1 依據本校英語課程綱要訂定之教法要點（甲）一般的及（乙）各別的切實施行。
- 2 儘量與以課內課外之練習。
- 3 施用「學生自脩互助法」指出程度較劣者及較優者若干人，較劣者若干人由教師指定較優者一人或二人負責助其自脩。
- 4 合全數加入英語研究會，（每月舉行筆寫練習及口說練習各一次）。

5 令全數加入英語補習班，授以基本英語知識以促成一般程度之平均發展（每週一小時，講解與練習並行）。

6 實施個別指導及特殊教學。

7 所有英語假期作業題，英語研究會研究題，英語月考題，英語抽考題，全校英語測驗比賽題，課內外練習題等，分別于考後詳為講解並作答案公佈之。

學校舉行各項考試之目的，匪僅藉以測驗學生之成績而已，並以測驗之結果為糾正學生錯誤之根據，除施行個別指導外，其含有普通性之重大錯誤，並應在教室內指出改正之。一般教者僅知于文卷上批分為了一事，而學生亦以考畢後如釋重負為幸事，其錯誤與否，錯誤之點何在，均不加問聞。是以屢次舉行考試，而成績依然如故，甚至同樣錯誤經四五次考試而仍不能改正者。為除去是項弊害起見，爰將考題在考試舉行後詳為講解並作答案公佈之。試行以來，結果尚佳。

8 所有英語假期總複習考核，英語月考，英語抽考，全校英語測驗比賽等舉行後，製「考試成績等第表」及「統計表」，如係第二三次考試，並製「各次對照表」，均在教室內講解並公佈之。其表式如後：

秋一二級英語科第 次 改成績等第表			
等第分	數人數姓	名說	明
特等壹	百 分 人		
優等九十九分	人		

甲等 八十至八十九分	人
乙等 七十至七十九分	人
丙等 六十至六十九分	人
丁等 五十至五十九分	人
戊等 四十至四十九分	人
己等 三十至三十九分	人
庚等 二十至二十九分	人

備 <small>(試于考用適二次)</small>		辛等 十至十九分	壬等 一至九分
		紅字姓名，此次 考成績比上一次進步	人
		籃字姓名，此次 考成績比上一次退步	人

秋二級英語科第次 改 成績統計對照表

次 別	第 一	第 二	第 三	次
參 加 人 數	人	人	人	人
及 格 者	人	占百分之 人	占百分之 人	占百分之 人
不及格者	人	占百分之 人	人	占百分之 人
總 分	分	分	分	分
每人平均分數	分	等	分	等

此辦法試行後，成效已著。第一次試成績低劣之學生，以一已成績之低劣，影響于一班所得之總分，與每人平均所及之分數，大為奮激。本學期月考共舉行三次，

9 確定每學期考試範圍。除全學期教材外，並加入(a)課

後兩次每人平均所得分數均較第一次為多，即其一證。

外補充讀物(b)假期作業題(c)英語研究會研究題(d)
全校英語測驗比賽題(e)月考題(f)抽考題(g)平日課
內外練習題(h)其他。每項所占百分比分數另行酌定之。
。(是項辦法舉行後，所有以前考試錯誤之處，學生不得自行設法改正，其裨益于學生成績，實非淺鮮。)
10 改正以前教室內排定坐次之舊習。令劣者坐在前排，優

- 者坐在後排，庶教者易于管理，劣者易于注意。
11 使充分溫習舊課，使之永久牢記。
12 隨時指示學習方法，以增加學習效率。
13 各種試題逐一嚴密記分，並將考卷公開。
14 設立暑期英語補脩班。

十月六日寫於省立處州初級中學。

對於中學英語教授法的一點貢獻

曾季肅

曾季肅先生是省立杭州女子中學的教務主任，在女中擔任英文教學，有很久的歷史。她在這篇文章內告訴我們許多教室內實際技巧和方法 (Classroom procedures and devices)，是不可多得的。許多青年教師可以審察環境，斟量採用，必可收到相當的效果。曾先生是主張學習興趣論的，各種訓練的方法，都把興趣為中心，利用學生好勝競爭的心理，造成教室鬆動活潑的空氣。無疑地她的班上學生是愉快的，是自然的，於不知不覺中養成了聽說讀寫的優良習慣。要設法把語言學習的各種訓練興趣化，是教學語言成功的第一要素，第一秘訣，所以曾先生此文值得鄭重介紹，務請青年教師切勿錯過。

文中略有商榷之處，並述於下，以供曾先生及諸同仁的指正。(一)養成聽話的能力，述說課外瑣事，極為有效。所謂純粹的聽話訓練 (Purely Receptive work) 各校極少注意舉行，我們此後應當竭力提倡的。不過對於初學的人祇要叫他們聽，可不必立刻叫他們複述，因為完全聽話和預備複述心的工作是兩樣的，學生時時要準備複述，就不能注意傾聽。曾先生的要問學生「誰願意重說的舉手」，不過是要學生在教師講述的時候，注意傾聽，不去看書寫字，或和同學嬉戲而已，並不真要學生複述。學生複述應在學生有了聽的能力以後，才可舉行。(二)要學生自動學習徹底了解課文一點，應當分別高初中立論。曾先生要學生自己預備，對於高中學生，已有了相當的閱讀能力，自無問題。但初中學生——尤其是一二年級——則不宜教學生完全自己準備。因為一則學生自己查字典所得的意義，不一定正確的，容易以誤傳誤。二則查字典學課文，不是學習語言最好的習慣。所以初中學生學習英語，一切新材料要在教學時間內先行練習，才

可。使。學。生。繼。續。自。修。以。免。流。入。錯。誤。(三)寫作能力的訓練曾先生所述，大概屬於高中學生方面，至初中學生最好勿令自由寫作，以免「創造」許多錯誤，將來反難改正。初中學生寫作能力的訓練最好仍根據於說話能力的訓練，把教室內用過的英語或複述過的故事用筆寫出來；或根據於閱讀能力的訓練，把讀過的字羣習語或模範句式，在教師指導之下，照樣的仿造若干句。原則如此，方法可仍應用比賽記分等類，以增加興趣。如此寫作則根本上錯誤既少，改作自亦較易。我們主張：與其事後費力改錯，不如事前設法免錯。學生看了自己的作文沒有許多錯誤，也就高興一點，與曾先生的興趣論亦不謀而合。

語言文字本是一種吸收和表達思想的工具，如果能夠吸

收得迅速，暢快，並且能夠融化；表達得有系統，明白精當，動人觀聽，那就可以進一步稱她做吸收和表達思想的技術。

我們教中學生英語，自然想將他們教到能夠用耳和目儘量地，迅速地，吸收別人的思想；用口和手明白地，適當地表達自己的思想，說得清楚點，就是要他們聽話讀書，毫無隔閡，完全了解，會欣賞，能吸收；說的話，寫的文字，沒有發音，文法的錯誤，有條理，明白精當，這是我們理想中的成績，照此說來，我們教中學生的英語，不僅在教會粗糙的使用工具方法，是要教到成功進一步的技術哩。

教技術本是一件困難的事，何況在這樣不適合的環境裏面教：你看，本國的語言文字，學生對口耳的使用，從學話時候起，就隨時隨地有練習的機會，對手和目，在小學的時候，至少也有了六年的訓練，教起來，自然比較要容易些；但是照時常聽見國語教師發出失望的歎息看起來，要訓練學生使用耳口目手純熟到上述的境地，還是戛戛乎其難哉，何況是「置之莊嶽之間，雖日撻而求其楚，不可得也」的英國

語言文字呢，想要做到這一步，更是談何容易。

不過我們身負教育重任，關於啓迪後進的事，絕不容有知難而退，得過且過的態度，越是感到困難，越應當在萬難之中，尋求得差強人意的方法。唯一尋求改善教法的道路，祇有獨自研究試行，互相商榷改進，除此更無別法。因此，作者纔肯自忘謙陋，放膽地將自己試行過的方法，和見到的地方，陳述出來，作一個拋磚引玉的嘗試。

照着教授英語理想的成績說來，教授的時候，應當注意訓練學生耳口目手的使用，養成他們聽說讀寫的能力，現在先將關於訓練這四點試行過的方法，一一分述於后：

一、聽話能力的訓練

(二)英語教室全用英語。

在英語班，教師和學生的問答，或全班有所討論的時候，除高中課文有十分深奧難解的地方，需要國語外（因用英語的解釋費時太多），其餘全用英語。最初學生極感困難，過了些時也就慣了。惟關於發問，往往膽大的和程度好的學生，感覺學說英語的趣味，時時發問，練習說話的機會多，而膽怯和程度差的，就有疑

問，因為怕說英語，也不問了，補救的方法，惟

有教師多注意此等學生，常常向之發問，用和婉勉勵的態度減少他們畏怯羞縮的心理。

(二)述說課外瑣事 利用學生常有喜歡聽教師談講課外瑣事的傾向，在上正課前或後，教師可用英語述說一件短短事情，材料須教師新近所遇到，或聽到的，事情中的人物和環境，須學生所熟悉而感得興趣的，所用字，詞，成語，最好為他們新近讀過的，這種述說，常常能夠引起學生極大的興趣，每次述說完畢，問「誰願意將我所說的重說一遍？」的時候，常同時有許多人舉起手來。

(三)複述故事 由教師選一篇比現讀的課文淺易點的故事或短篇小說，朗讀一遍，讀完，叫學生複述，在朗讀以前，先要說明聽完後要複述，並須說複述完後要由同學批評，選出最好的一人，這樣纔能夠引起全班注意，不然，空氣就容易變得沉悶。

(三)聽寫 選沒有讀過的文章或故事，教師一邊讀，學生一邊寫，測驗他們的聽話能力和拼法，結果可以分數評定。

(五)練習筆記 在高中二、三年級的時候，就該養成他們直接聽講，速寫筆記的能力，教師將課文中有名作者的生平，或者英雄名人的事蹟用談話的口氣，講給學生聽，叫他們擇要筆記，不必逐字寫下來，祇要大致不錯就夠了。

二、說話能力的訓練

(一)英語課室全甲英語

在英語教室內，學生發問答問，全用英語，說話時候，如果有發音或者文法上的錯誤，由同學自動改正，或者由教師指定一人改正，如果答問有完全不錯的，教師須給與口頭嘉許，或者叫另一同學複述，這樣很能夠使他們高興，和感到興趣。

(二)複述教師所講課外瑣事(見上)

(三)複述故事(見上)

(二)(三)兩種可用全一方法指導，教師說或者讀完以後，先問誰願意複說的請舉手，等一、二人說過後，再由教師指定一、二人說，以免優等生說話機會太多，說完後，令全班指出錯誤，共同改正，評定誰說得最好。

(四)會話 初中可選用課本中材料，高中材料，應該自己預備。第一小時將全班分成若干組，各組分別商議，選定題目，預備問答話句，第二小時用拈阄法決定先後，各組依次輪說，如時候充分，可以酌用表演方式，學生尤有興趣。最後全班共同批評，選出最好一位。

(五)演講 材料從課本或書報中選取，最好能自己做，每次用拈阄法選定十人為演講員，三人為評判員(拈阄法在演講前舉行)演講材料，全班俱須預備，評判員要上臺用英語批評，最後教師批評，選出第一、二、三三名，第二次演講時，講

遇的人不再拈圖，以免機會不平均。

三、閱讀能力的訓練 閱讀能力的訓練，可分兩項來說：

(一) 精讀——要讀得精細透徹。

(甲) 激底了解課文 教會了怎樣使用字典以後，要學生自己預備，要他們激底了解每篇每段每句的意義，十分了解後，方能欣賞，能吸收，如果有疑難費解的地方，在上課時提出，非至全班無一人能解答的時候，教師不代解答，養成學生自己負責學習的習慣。

(乙) 朗誦背誦 精美的詩歌，有價值的短文，文章中的名句，都像長着翅膀的希世奇珍，捨不得隨牠們飛了去，我們要鄭重地將牠們收藏在青年的腦府裏面；因此，要他們朗誦，共同欣賞，要他們熟讀到能夠背出來，這樣一方面可以擴充使用字句的範圍，一方面可以增加精美的思想材料。

(1) 略讀——要走馬看花般讀，讀得愈多愈好。

(甲) 趕外閱讀 高中部適用，初中部最高年級，也可以斟酌施行，(一) 每學期指定課外閱讀書一冊或幾冊，可依年級遞加，每冊限期看完，發給課外閱讀報告表，在課室內填寫。口頭報告。(二) 教師選定或令學生自己選擇英語週刊或大陸報的一段，課外閱讀，在課室內輪流。

(乙) 閱讀速率比賽 選印不過長的小說一篇。

小說容易引起趣味) 分給學生，教師預備閱讀速率比較表一張。叫學生讀得要快。要懂，快的分數佔一半，懂的分數佔一半，第一個看完就來表上填寫姓名，得50分第二個55分，依此類推，同時看完的，得同樣分數，等全班看完後，出極簡單題目十問，每問五分，將兩種分數加起來，看誰得第一，這種比賽，學生非常高興，可以增加眼睛移動的速度，試驗的結果，總是讀得最快的懂得最多。

四、寫作能力的訓練(初中應該多注意造句)

(一) 選題 選擇題目，是件極緊要的事，題目的格式，大概用書信、日記、遊記、英語科指定的演講或辯論材料等，題目的內容，要在學生經驗範圍以內和他們生活切近的。美國教育家 Klapffer 說，「一個好題目要 having something to say，不要 having to say something」，意思就是「有話要說，」不是「必須說話。」學生既然覺得對題目有話要說，那末，做的時候，就有非做不可的精神，興趣就不必說了。

(二) 大綱 要學生在作文以前先做大綱，免得文字無系統，結構不緊湊。

(三) 改作文 談起了改作文，沒有一個英語教師不是搖頭蹙額，感到困苦，其故大都因為

文中錯誤和不通的地方太多，不容易改好，

如第三位動詞不加S，一句句子裏沒有動詞之類，從開始學英語起就教過，也很容易記得的，這種錯誤和不通，似乎不至於有，然而事實並不如此，甚至高中學生卷子裏，尚不能免，其餘的錯誤不通，更不必說，或者

因為平日作文，大都由教師改正，所以印象

不深，容易忘記，最好先由教師隨意選取全

班四分之一學生的卷子將錯誤不通的句段，

總彙印發全班，共同指出錯處，商榷改正，

叫其他學生，凡有同一錯處的，照樣改正，

然後一律贍清，繳來批改，錯處已改正的，

都不扣分，錯處提出討論過的，和跟牠們相

同的，沒有改正，加倍扣分，這樣改時，似

乎太煩，太費時間；但改時，困難較少，學

生錯處，經過討論，自己改過，印象較深，

容易記住，試行後覺得很有成效，就是一學

期少做兩篇，來補那過費的時間，也是值得

的。

上述的各種教法試行後，得到下列幾點經驗：

- 一、教師第一應該注意的，就是培養學生對英語的學習興趣，一有興趣，遇到難讀的文字，難解的意思，都肯自動去研究，一切困難，就可迎刃而解了，
- 二、叫學生新書自己預備，說話作文的錯誤不通，自己批評改正，比較教師負責一切，教室中空氣活動快樂得多

，這可證明自動學習得益多而容易發生興趣。

三、無論何種教法，繼續施行得過久，學生們便會露出厭倦之色，要顧到學生興趣，便得時時更變教法。

四、課室中須造成一種自然，鬆動，活潑的空氣，纔能養成學生健全的吸收和表達能力，所以非到萬不得已時，教師不可有嚴聲厲色。

五、在答問，會話，演講和各種自動發表的時候，教師批評，要含有鼓勵的意思，不可責備；要積極的，不要消極的，如演講定名次，祇須說出第一、二、三名的姓名，其餘的就不必說了，這樣能夠使說得好的，更加高興，能力稍差的，不至失望。

六、學生發言，如有錯誤，在不緊張的空氣中，同學每易哄笑，此種情形，教師應該立即設法阻止，不然，膽小程度差者，更不敢發言了。

七、不用功的同學，祇可施行單獨訓話，切勿當衆責備。

說到這裏，要說的話是完了，不過作者所學有限，經驗不多，缺乏發抒高論宏議的資格，而又學舍荒涼，關於英語教學的參考書，竟一本也找不到，全沒有廣徵博引的可能，所以上面絮絮述說的，不過是平日常用的教法，和試行時候得到的一點經驗罷了，不合教育原理和欠妥當的地方，在所難免，省内教育界先進，如果肯不吝金玉，切實指教這是作者竭誠地歡迎感謝的。

英語發音錯誤的研究

陳楚淮

陳楚淮先生是省立溫州中學的英語教師，曾在山東江蘇省立中學及國立暨南大學擔任英語教員及講師多年，所以經驗豐富，議論精闢。陳先生此文以生動的筆墨，寫枯燥的研究，極富幽默的風味。陳先生說：「給中學生看，也許有點幫助的地方，」其實給中學英語教師看，也可有不少幫助的地方。文章雖長，看了包你不會中途丟掉，急於一口氣讀完。

發音錯誤，固然是各地很普遍的，但也有地方性關係。陳先生所說的羼雜土音，就是地方性缺點。但中國人學習英語是如此，就是法國人說英語，或英國人說法語，多少都含有地方性缺點，受着本國語音的支配。（請參閱浙江青年第二期拙著怎樣學習英語第二篇第三頁）陳先生所述dj音讀作ds，tʃ音讀作ts，ai音讀作ei，S音讀作f等，都是地方性缺點。大概溫屬地方性缺點較多較強，所以溫州中學兩位教師——陳楚淮先生和趙鼎新先生——都有發音錯誤研究的報告，凡是溫屬的學生和往溫州教英語的教師都有注意本文的必要。

陳先生在小引內所述學生「錯誤的來源普通有兩種：（一）是不懂，（二）是疏忽，因疏忽而錯誤比之因不懂而錯誤要來得多。」大概陳先生所說的「疏忽」，是廣義的疏忽。照巴滿氏 H.E.Palmer 所定語言心理學分析各種錯誤的原因，其近因分五種：（1）未學過 Lack of data（即是不懂），（2）學錯了 Wrong data（陳先生所舉的妄測臆測而誤發之音，屬於此類。）（3）記錯了 Confused data，（4）忘却了 Forgotten data，（5）疏忽了 Lack of volition（比較狹義的疏忽）巴滿氏又說：「學生各種錯誤的近因，都從教學方法上缺點而來，教學方法上的缺點可說是錯誤的遠因，或基本原因，而為教師所應注意的。」現在把遠因之重要者，複述如下：

- 一、缺少特點的練習（Lack of exercises on specific points）
- 二、教學順序欠當（Lack of adequate grading）
- 三、缺少初學時改正工作（Lack of sufficient correction in earlier stages）
- 四、缺少正確習慣的訓練（Lack of training in the right language-learning habits）

詳細說明請參閱二十一年三月浙江教育行政週刊「十一」年度春季中小學畢業會考特刊第11頁至第八頁。

英語的發音和拼法，確是極不規則的，比較德語法語困難得多，這是公認的事實。無怪陳先生文內對於辨明字音，定了很多特殊的規則，舉了許多顯明的例子，歸納了幾條普通的病症，發明了幾種糾正的方法。許多都是書上所沒有，言人所未言，而為青年教師所應留心的，不過我們既然發覺看字讀音的困難，我們何妨試行教學語言的自然順序，不用看字，先教口語，口授一句整句語言，由學生摹倣複述，俟口說的話發音正確了，然後再教單字，譬如先教 Sit down. 和 I'm sitting. 二句，教會以後，發音正確了，說得流利了，然後把 sit 和 sitting 兩個字教他，也不必告訴他為什麼在 sitting 一字中 t 字要重複。教說話的時候，既不用書本，學生或者不致於注中國字，而把 sit 念做「洗剃」了。我國小學教國語讀本，就是在兒童能夠說話以後，再教識字。學生不識字的時候，只要認識字形，毋庸再學發音，所以事半功倍。現在中學教學英語，却不仅如此，看字讀音，同時要認識字形，辨別字音，這個是何等困難！以致學生發音錯誤，拼法錯誤，教師忙於改正，費力多而成功少。不過初學不用書本的教法，不但教師要有試驗的决心，校長和教務主任也要有贊助的熱忱，方能成功。要改進英語教學必須要得到學校當局的贊助和激勵。

小引

給初學英語的人看起來，一有英語的書，簡直就是大書，也許比天書還來得奧妙，字體和中國的字體不同，語音和中國語音也兩樣。有子音，有母音。每個母音有好幾種念法，aeiou 變來變去有幾十種念法。嬌嫩的腦子裏，一時裝進去幾十種念法，叫腦子不糊塗，是做不到的事，腦子一糊塗，中樞失了主宰，那麼錯誤便來了。張開嘴，吐出來是一句錯誤的話，提起筆，寫出來是一個錯誤的字。錯誤，錯，誤，一一做教師的天天碰到學生的錯誤。說過一次沒有効力，二次沒有効力，甚至三次，依舊沒有効力。就使你說得生氣了，學生還不知不覺地送給你生氣的資料——錯誤。

像叫春大的樹不要開花，叫鳥兒不要唱一樣地困難——叫學生在英語上不要做下了錯誤。

錯誤的來源普通有兩種：（一）是不懂，（二）是疏忽。因疏忽而錯誤比之因不懂而錯誤要來得多。教師解釋過錯誤以後，學生時常有這樣的心理：原來如此，我懂得，不過我忘了。所謂『忘了』，並不是真正『忘了』，這是『疏忽』在那裏作祟。

有許多英語上的錯誤，我們仔細地想一下，會找出錯誤的原因，拿我們自己的心貼上學生的心，那麼錯誤的原因，便像水晶上面的灰塵，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甚至有時候，我們會越想越笑，得到一次意外的大笑。

現在我願意把英語中一部分的錯誤——發音的錯誤提出來給牠一番簡單的解釋。

中語一字一音，英語一字數音。一字中一音念得不準，那個字就算念得不準。若使一個字有好幾個音節，那麼不許

增加，不許減少，每個音節都要清楚地念出來，發音上有錯誤是容易的事，可是改正錯誤也不困難。除了發音機關有什麼缺陷以外，改正發音錯誤是很容易的事。學生在發音上有了錯誤，（尤其是改正過幾次以後的）有時因為心理上一種特殊的狀態，混了過去，不願意給教師知道。這時候教師應該留心他不放他過去。叫學生念英語的時候，他若使念得很慢、很低、很模糊，我們得留心有沒有一個錯誤的音溜了過去。一個學生對於一個字的發音沒有正確的辨識，自己心虛，往往念得快而且低，希望混了過去。

發音要發得正確，尤其是母音（母音和中國語裏韻母相等）非正確不可。發音不正確，會生兩種結果：（一）使人家不懂，（二）使人家誤會。說的話使人家不懂，說過等於沒有說過。說的話使人家誤會，比之使人家不懂更壞。人家不懂我們的意思，一定再問，那麼我們不妨用別種方法再說一次。使人家誤會，那糟糕極了。我們說『東』，人家當做『西』，牛頭不對馬嘴。我們對人家說尊敬的話，人家也許當我們侮辱他，因為發音的錯誤發生糾紛，不是沒有的事。下面有兩個關於發音錯誤的趣事：

(A) 在莎氏比亞的一篇歷史劇裏有一段這樣的事，一個發音不清的人，有一次說到亞歷山大大帝，他不知道應該說 Alexander the Great，他說 Alexander the Big，誰知他把 b 又念錯了，念作 Alexander the pig，這樣一來，亞歷山大大帝就變成亞歷山大這豬猡了。

(B) 一個外國人有一次和一個中國人同車。那個外國人

問 What's the chief product of China? 那個中國人答 lice，這使外國人聽得跳起來了， lice 是『虱』，中國的主要出產品怎麼是『虱』？他的本意大概是 rice，念錯了，變成 lice，念錯了一個字母，「米」就變成「虱」了。

由這兩段笑話看起來，發音正確是多麼重要的事。一個初學英語的人，要發音發得正確，對於下面幾點，應該永遠放在心裏。

1. 辨明字音。
2. 注意重音。
3. 留心尾音。
4. 刪除土音。
5. 矫正花音。

(1) 辨明字音

在這個標題之下，要說的話是多極了。這裏不過我個人想到的隨便寫下，只說到事實，談不到系統。

l r 二音初學英語的人往往分不清楚，并且念不清楚。『熟能生巧』，叫學生多念熟念，念過幾十遍，幾百遍以後，自然會念得清楚。lice, rice; light, right; collect, correct; led, red; link, rink; lay, ray 等：聲音相似的彙在一起，教他們天天念，刻刻記，不怕他們不會念。

同樣 w v 也是學生的冤家，we 往往念作 ve, wife 往往念作 vife，也許給學生看起來，w 音比 v 音來得難念。有些初中低年級學生，教他們分別 w 和 v 的音，他們時常紅着臉兒，念了幾十遍，還念不清楚，後來我給他們一個法子。他

們依法奉行，像吃了靈丹一樣，他們就念得出來了。法子很簡單：教他們念 *v* 的時候扁着嘴兒，念 *w* 的時候，圓着嘴兒。（也可以說尖着嘴兒。）若使他們的嘴兒不夠尖，那麼發出來的 *w* 音，我敢說一定不準。經過這初步訓練以後，再採用上段所說的法子，把 *v* 和 *w* 起頭的字，彙在一起教他們多念，經過這第二步訓練以後，還有學生分不清 *w* 和 *v* 音，那一定是低能的學生，或者是發音機關上了缺陷的人。

相似的音相連或隔開，排列在一起，造成有意義的句子，是一種聲音遊戲，念得快，念得妙，往往使人笑痛了肚皮，這種聲音遊戲在訓練發音上有很大的價值。因為這使學生在濃厚的興趣中，不知不覺地接受一種良好的訓練。多做這種聲音遊戲學生會自然而然地分別出相似的聲音。相似的音學生不會念，我們偏要他念，要他們多念。多念以後困難就會消滅了。這可以說是『以毒攻毒』的法子。在中國俗語裏有這樣的一段：

『桌上棋子，桌下雉雞，雉飛上啄棋子，棋子掉下打雉鷄。』

這段話，說得快，『棋子雉雞』『雉雞棋子』不混在一起，可不容易。可是『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多念時常念，結果一定會念得清楚。同樣在英語裏，我們也可以應用這個法子，使學生分別相似的音。經過良好的訓練以後，那麼這些相似的音，會排好隊伍，很整齊地從嘴裏出來，一定不會互相推擠混雜在一起。例：

- (1) She saw a shell on the seashore.
- (2) A rat ran round a rock.

有些字本來不會念錯，可是有些懶惰的學生不查字典，專憑自己的臆測去發音，結果便錯了。一個字裏面的一個字母和牠本來的音兩樣，這種字學生最容易念錯；如 *bury* 中的 *u* 念 *ɪ*，*busy* 中的 *u* 念 *i*，*minute* 中的 *u* 念 *ɪ*，*pretty* 中的 *e* 念 *ɪ*，粗心的學生永遠想不到。在沒有查字典以前，我敢說他們十個人裏面至少有六七個人會念 *bury*, *busy*。念原音是常態，念別的音是變態。可是在英語中這樣的變態真不少，我們要他們留心，——多查字典。

c 起頭的字，ch 起頭或結尾的字，g 結尾的字，最容易念錯。用 *c* 起頭的字有些念 *k*，有些念 *s*，不過普通是這樣：後面跟 *a* 念 *k*，如 *cake*，跟 *e* 念 *s*，如 *cell*；跟 *o* 念 *k*，如 *cost*；跟 *i* 念 *s*，如 *city*；跟 *u* 念 *k*，如 *cent*。用 *ch* 起頭或結尾的字有些念 *ch*，有些念 *k*。念 *ch* 的如 *chest*, *branch*，念 *k* 的如 *chemistry*, *monarch*。用 *gh* 結尾的字有些念 *of*，有些念 *k*，有些不念。念 *f* 的如 *laugh*；念 *k* 很少，如 *lough*；(在 Anglo-saxoh 語中)，末尾 *h* 音，原來念 *k*。這是古風。) 不念的如 *though*。這一類，若使憑自己的意思念出來，不查字典，錯的一定很多。

Nature 中的 *a* 念 *a*，可是 *Natural* 中的 *a* 念 *ə*；同樣 *Nation* 中的 *a* 念 *ə*，可是 *National* 中的 *a* 念 *a*。我相信粗心的人一定會把 *National* 和 *Natural* 的 *a* 念做 *a*，一個字母從別個字轉變出來，字音，原字的音未必相同。若使根據原字的音去念，那麼錯誤便悄悄地來了。有些學生也許有這樣的心思：*Nature* 中的 *a* 念 *ə*，*Natural* 中的 *a* 也大概念 *a*，不查字典『大概』決定，錯誤永遠免不了。對於一個字

的發音我希望學生去考查，不要去推測。因為『推測』告訴我們的有許多是謠話。

字尾的 Tion 普通都念 Shun，可是在 s 後面要念 Chun。在這裏我不願意搬出英語語音學的原理，我只要學生記得就是了。這也許因為念 Chun 的字他們往往念作 Shun，順口而等太少了，念 Shun 的字太多了。該念 Shun 的字，他們念得不錯，可是該念 Chun 的字他們往往念作 Shun，順口而出，幾成習慣，我們得把她矯正過來。

字裏面有一個字母不應當念出來，把她念了出來，也是一種錯誤。m 後面的 b 總是不念的；如， Ldmb, Comb, Dumb。t 前面的 b (如 Doubt, Debr) s 或 b 後面同時在一或 n 前面的 t (如 Listen, Castle, Often.) 也總是不念的。此外如 n 前面的 k, r 前面的 w 等，許許多多，應當省去不念的音千萬不要念了出來。最討厭的是有些音不應該念出來，可是沒有原則給我們去遵守，那麼只好勸翻字典把她記住。

兩個母音在一起，普通只念一音，可是二音都要念出來的。也有。當省不省固然不該，不當省而省也是不該。Read 中我們只念 e, Idea e a l 和 i 一個也不能省。固然 Manual 中 u, a 都要念出來。以為兩個母音在一起，只念一個音，這是錯誤的觀念。我們不能說只念一個音，不過念一個音的佔多數吧了。

關於辨明字音，實在還有許多例可以舉，許多話可以說。不過為節省篇幅起見，約略提舉出幾點如上。歸納地說一個學習英語的人，如想辨明字音總要除去下列幾條病症：

- (1) 相似之音含混不分。
- (2) 妄憑臆測亂讀字音。
- (3) 當省之音不加省略。
- (4) 當讀之音妄加省略。

2. 注音重音

中國字一字一音，根本沒有重音，不過一句中也許有一兩個重讀的字。(一個音節的重讀是 Accent，一個字的重讀是 Emphasis) 英語中一個字由好幾個字母，甚至由幾十個字母合成(最長的字有二十幾個字母。)有音節，有重音。重音的使命很簡單，不過使一個的發音更加清楚一點，使念的人知道字裏面那一個音節是最重要的，有些字因重音的關係甚至在歷史的過程中喪失了不重要的部分如 Ensample 變成了 Sample，Despite 變成了 Spite，Entrance 變成了 Trace。英語的字體現在有簡單化的趨勢。我相信因重音的關係許多長的字將來都會變成了短的字。

不注意重音，差不多是我們中國學生的通病。文法上的 Perfect tense 中的 Perfect 應當念 Perfect，可是有很多的大學生們念做 Perfect，這個字只能在當動詞用的時候念 Perfect。此外如 Desert 一個字念 Desert，作『沙漠』解，念 Désert，當動詞用，作『放棄』解，當名詞用，作『功績』解。變化繁多，意義不一，學生念錯了，理所當然。時常有學生問我，為什麼一個字當牠的重音在一個音節移到另一音節的時候，牠的意義也就改變了。我告訴他們這不是稀希的事。一個字體不變，聲音改變，表示不同的意義，不僅在英語裏，在中語裏也是有的。中語裏『校長』的長字『長

衫」的長字，聲音不同意義也不同。不過中語裏造成這不同的意義不是重音的關係吧了。「解衣衣之」中兩個衣字，有不同音，不同的義，並且屬於不同的詞類。在中語裏一個字可以有好幾種念法，那麼在英語裏一個字也當然可以有好幾種念法。在英語裏我們得知道一個字裏面重音改變的時候，常常是意義和詞類改變的時候。一個字屬於兩三種詞類，有兩三種念法。Tmake him a Present 和 Present my Com Pilments to yoar brother 和使學生只知道 Present 念 Pre'sent，把第二條句子裏面的 Pre'sent 也念作 Pre'sent，豈不使人笑掉了牙齒。這樣的事是英語教師時常碰到的。讀過 Record，(動詞)名人，也許不知道 Rec'ord(名詞)另有一種念法。Prayer | 字令 Pray'er 是祈禱者，念 Pray' 是祈禱文，字同、音不同、義不同。這一點不可不留心。重音是很重要的。重音念錯，那整個的字便算念錯了。

3. 留心尾音

給一般學生看起來，尾音是不值得注意的。一個字的前半段念得準，後半段含糊一點是不好的。這是錯而又錯的觀念。少年人做事，起頭認真，後來敷衍，後半段敷衍主義在英語發音上是很顯的。字尾加的 s 念 s 或者念 z，能分得出的一定不會多。同樣字尾加 ed 念 t 或者念 d，知道的人恐怕更少。(Archdeacon Hare 主張動詞加 ed 讀 t 的，就用 t 拼，如 Asked 改作 Ask't, Fixed 改作 Fixt，理由很對，這是枝節，不多說。) Breath 和 Breathe 的 th，初中學生大都分不出來，若使能分得清清楚楚，那簡直可以說好漢。Morning 中 g 前面的 n，和 tan 中的 n 不同。g 前面的 n

，我們念牠的時候必須張開牙床，tan 的 n，我們念牠的時候，就不必張開牙床。學生不懂這個的道理，把 Morning 中的 g 都念出來，並且念得亮而且重，高入雲霄，簡直會使你嚇了一大跳。

尾音如 s, z; ts, ds; sh, zh; 等等最容易念錯，我們得再三再四地告訴學生怎樣念法。用有節奏的聲調，念着 s z, s z, s z, s z, s z……念下去一遍兩遍，念牠。幾十遍。這樣念法，簡直像唱歌一樣。學生念的時候，一定有很大的興趣。有興趣的東西自然容易記得。這樣一來，那麼這些聲音便在他們的腦子裏住下去，沒有搬家的危險了。這是一個有趣並且有效的法子，我試過，人家也不妨試試看。

4. 劇除土音

像說國語的時候，屬進了土音一樣，說英語的時候，有些學生也會把土音屬進去。這一點人家也許不相信。可是這事實。英語教師在教發音的時候，應該留心學生的語音裏有沒有土音在；若使有，就該來一次清嘴運動，把土音從嘴裏掃出去，不准留在裏面搗亂。

在別的地方學生有沒有把土音屬進去，我不知道。在溫州，『方言與英語齊飛』是常聽見的。永嘉的學生 g 每讀做 ds，原因很簡單：g 音和『旗』字音相似，在永嘉『旗』念 ds，那 g 當然也念 ds 了。誰說他們沒有理由。同樣 ch 他們時常念 ts，(Dr. Murry 把 ch 分析成 ttsh) 根據 Dr. Murry 的學說，他們的錯誤也可以說有相當的理由。樂清的學生念 Time 做 Tâme，在樂清「太太」「太監」的太字念 Tâ, tâ 音和永

裏土音「太」相似，這樣一來，永嘉的 *Time* 便變成樂清的 *Tane*。從太平和楠溪兩個地方來的學生 *Sik* 總念 *Shik*，*Silver* 總念 *Shilver*，他們碰到 *si*，便念 *shi*，原因是這樣：在永嘉 *si* 和「洗」聲音相近，可是在太平和楠溪「洗」念做「喜」，所以 *si* 也念做 *shi*。

一個字碰進了土音還容易改正，一個句子用土調說出來，那真使人難受，簡直會使你好氣又好笑！我們得時常告訴

學生英語的調子同國語的調子兩樣，同方言的調子更差得遠。學生沒有別的方法，只好學教師的調子。在發音上面，教師是一個專制君主。要學生怎麼樣，學生就得怎麼樣，不准他鬧彆扭。若使學生憑上帝給他的聰明，用自己的意思，加進了香料，造成一種英語上的怪調子，那是要不得的事！

初學英語的人有一種普通的毛病，就是當教員念一個字的時候，她偷偷地在那個字的旁邊寫下一個中國字——注音所注的音。當然是土音不是國音，他的意思是：恐怕教員走了，那個字的聲音也跟着走了，寫一個中國字在旁邊，容易使自己想起那個字的原音。土音混到英語裏面來，和許多發音上面的錯誤，都該由這些中國字來負責。這些字所代表的音，和原音相合的，幾乎可以說不會有；相似的已經算好的了，有些音簡直和原音差一千五百里，遠極了！沒有教過英語

的人，需要很大的想像力，才會想到那些古怪的中國字！在 *c* 字邊會有一個西瓜的「西」字，*b* 字邊當然是西瓜皮「皮」字，*t* 字邊會有一個「剃頭」的「剃」字，這樣一來，妙事就有了。*Sit* 便很自然地念成了 *Site*，他們的公式是 *Si* = 洗 *t* = 剃 *Sit* = 洗剃。不准學生用中國字去注英國字的音，在訓練發字上也是要緊的事。

5. 矯正花音

發音正確是我們教學生念英語的第一個目標，我們只要他們念得正確，不要他們念得「花」。有些學生自以為是聰明的漂亮的人，聰明的漂亮的人所做的事，總來得特別，和人家不同，在英語發音上面，也想和人家不同，來得漂亮些，動聽些，引起同學和教師的讚美。於是就「花」了，所謂「打花腔」。故意把尾音拉得長，拉到天邊去，故意發出顫動的聲音，像環球著名超等坤角的聲音，本來正確的音經過了一次花腔，反而不正確了。對於花腔我們要把牠矯正過來，以免在學生中間成了流行的毛病。

上面對於發音錯誤，很簡單地說過幾點，自己知道非常淺薄，可是給中學生看這篇淺薄的文章，也許有點幫助的地方，閒話不說，就此了結。

A PLEA FOR THE TEACHING OF A MODICUM OF FORMAL GRAMMAR IN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IN MIDDLE SCHOOLS.

H. S. Redfern

雷德伯先生是南波義迪初級中學的教師，他是英國人，當然英語是他的母語，他在中國教授已有多年，當然對於中國學生學習英語的方法，很有研究。我們對於雷先生此文，當然應有相當的重視。雷先生主張要教一點英語語法，以便學習，在此普遍倡導直接教學法之時，雷先生言人所不敢言，確是值得研究的。雷先生說三十年前太重視語法的教授，現在矯枉過正，太輕忽語法了；他以為學生學習英國語與小孩學語不同，開始的時候，就應該教一點語法；他以為英語語法一定要用英語教學，語法各詞除作工具用，在英語字彙中，亦是有用。雷先生的立論，自有他的經驗做根據。我們要知道外國語教學方法現在尚未到統一時期，對於某種方法應用得當，當然能收相當效果。雷先生文中，亦僅說一點語法，並非規定時間專教語法，這是應該讀者注意，不可誤會的。從雷先生舉例來看，可以知道雷先生教語法，是從讀本中讀到何種語句組織，就教何種語法規則及名詞。教語法從已經熟習的材料中指出，彙集整理，這是教學語法的一個重要原則。

我們學習外國語究竟應從理知方面出發，還是應從自然方面出發，請讀者參閱部頒初級中學英語課程標準，各國語言學家如 Jespersen, Palmer 等所著專書，及拙著革新的外國語學習法。關於英語語法是否一定要用英語教學一點，Wyatt 氏有不同的主張。Wyatt 氏在印度教英語，以為英語語法與印度語法相同之點，儘可用本國語之語法名詞教授，以省時間精神；至英語語法與印度語法不同之處，則注重兩國語法不同之點而提示之。讀者請參閱 Wyatt—*The Teaching of English in India*, P.P.82—83。

In the opening years of the present century when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in schools was only in its infancy, two aspects of the subject had special prominence, Reading and Grammar. There being at that time very few textbooks of these subjects of Chinese origin, the books employed were usually "Readers" or "Grammars" issued by British or American publishers for the use of Western

pupils. Assuming as they did, that the pupil in whose hands they were placed already possessed some knowledge of the language as his mother tongue, a varied vocabulary, a certain familiarity with the everyday aspects of a modern industrial state, as viewed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Western pupil, these books were entirely unsuited to the needs of a Chinese child brought up in an entirely different environment. Nevertheless, there being few other books available, and the desire to learn English being very strong, such books were studied with the greatest avidity. Also the scholasticism of the days of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s being carried forward into these new studies, it was considered essential that every detail of the matter contained in these text-books should be committed to memory.

Hence it was a very common sight to see students who were just commencing the study of the language, wrestling with, or worse still learning off by heart without any real comprehension of their meaning, long grammatical definitions and complicated rules with the exceptions thereof. All such meticulous grammatical lore, being far removed from any practical knowledge of English, was

so much dead matter destined to be sloughed off as soon as the child left school.

Small wonder then is it that in later years the pendulum has swung in the other direction. Text-books prepared on Chinese soil and intended for the use of the Chinese child are now very commonly employed. All that is required of the pupil is familiarity with the ordinary environment of a Chinese boy or girl and a desire to express his or her ideas in English. The vocabulary employed is carefully selected and graded as the pupil advances, rare or technical words being eliminated or reserved for later years. No Chinese characters are employed and it is assumed that the teacher has sufficient command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to be able to employ the "Direct" rather than the "Translation" method of instruction.

All these tendencies of modern language teaching meet with the warm approval of the writer, but at the same time he is of opinion that there is a danger of the pendulum swinging too far the other way and the teaching of grammar which was formerly over-emphasised being now neglected. The acquirement of a language in school is quite a different process from that of the learning of a

language by an illiterate person of the same age, in that the school child being more intelligent, reflects on what he learns as he goes along, and so his progress is more rapid and more accurate than that of the child who learns simply by the light of nature. Moreover the school child, if wisely guided by his teacher, can go further. He can generalise his reflections, and formulate his ideas in words, either spoken or written, which can then be used as the foundations for further progress. Thus pari passu with the child's progress in the practical use of the language, the intelligent child will build up for himself some kind of theory of its structure; in other words, he will develop some system of grammar. In this process the wise teacher will give all the aid possible, leading the student from one generalisation to another as his practical knowledge of the language increases. Also as each idea comes floating to the surface of consciousness, it must be labelled with the appropriate term, and thus fixed and crystallized. A shapeless indefinite idea floating in the mind is quickly lost, unless thus dragged to the focus of consciousness and clearly designated. Once named, however, it becomes part and parcel of the furniture of the

child's mind and his property for the rest of his days. Moreover, in order that there may be a direct connection in the child's mind between the idea and the term which designates, it must be an English expression, not a Chinese one. To use a Chinese term means that you step into another region of consciousness and the connection is to that extent not direct.

The English language being what it is, it thus becomes necessary from time to time to give to the child certain expressions, which are uncommon as far as every-day life is concerned, or even technical in character. The introduction of such grammatical terms, as required though in one sense unfortunate, seems to the writer to be absolutely necessary if the child is to make intelligent progress.

Thus to take a simple example, whilst almost at the very beginning of his studies the pupil finds that the idea "nying seh keo" (人殺狗) can readily be rendered in English as "The man kills the dog", such an idea as "nying tseo lu" (人走路) cannot be rendered simply as "The man walks the road", but that it is necessary to say "The man walks along the road", the last three words simply meaning the place

where he is walking. Reflecting upon these sad other sentences, the pupil comes to realise that there are two types of simple English sentences according to the kind of action which the sentences describe. To get any further with his thinking, however, he must now be supplied with the word "Verb", which describes an important part of every sentence, and (perhaps later) with the two words "Transitive" and "Intransitive", which differentiate between two kinds of verbs and thus between the two kinds of sentences. With the help of these three terms, what would otherwise be a very difficult matter to understand becomes relatively simple. No pupil, however, can have even a rudimentary grasp of the structure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who does not thoroughly comprehend such fundamental ideas.

The writer, therefore, claims that the wise teacher will introduce a certain number of fundamental

grammatical terms even in the early stages of this student of English. He should be taught the difference between common and abstract nouns, and adjectives of quality, quantity, number, etc. The number of such grammatical terms required is quite small—say twenty or thirty for each year of the Junior middle school course—and in most cases they are not purely technical in character but form a more or less useful part of the student's English vocabulary. Thus "common", "abstract", "manner", "subject" and "object", whilst each connoting some important grammatical idea, are also words in common usage. The use of such grammatical terms thus not only supplies the tools by which the English language may be mastered, but also serves to permanently enrich the mind and so constitutes a very valuable medium for the general education of the child.

THE PSYCHOLOGY OF READING

Chou Shui-ken(周瑞麟)

紙與稽山中學教員周瑞麟先生的宏文「閱讀的心理」，從心理的立場，說明閱讀的種類，閱讀的方法，和閱讀的訓練。引用 Freeman 和 La Rue 兩位的學說，再以個人的經驗，告訴我們科學化的教學方法。本來各科教學方面脫不了心理學的根據，所以周先生文內所述默讀的重要，教師的態度，讀物內容要和學生年齡相稱，初學不必教學字母而應代以語音的練習，默讀要注意迅速和明瞭二點，等等都是重要的教學原則。現代語言學家是有主張以閱讀為中心教授外國語者，周先生此文可謂代表。

閱讀分朗誦和默讀兩種，大概明誦用於精讀，(Intensive reading) 默讀用於略讀 (Extensive reading)。默讀的應用雖廣，但不宜早教；朗誦可以訓練發音，可以幫助說話，極宜於初學。因為朗誦等於供給材料的說話，經過相當訓練後，就可達到自由會話自由演講的地位。朗誦是口頭自由發表意見的準備。大概初中應注重朗誦的訓練，高中應注重默讀的訓練，不過實際教學時，還要看當時的環境而決定。

周先生告訴我們默讀容易了解，這是不錯的。但是心理學家也告訴我們，如果要把原文背出來，朗誦要勝於默讀。Harry D. Kitson 氏在 How To Use Your Mind 書內，和 F. M. McMurry 氏在 How to Study and Teaching How to Study 書內，都以為朗誦時發音機關要活動，自己又能聽得所讀的文字，都可以幫助記憶，使原文容易背出，所以準備演講或考試等事，往往朗誦的效力大，默讀的成績差。

周先生說到默讀讀物的內容要和學生年齡相稱，他並指示各種年齡的學生應讀各種性質的讀物，是極有價值的參攷。默讀讀物 (Cursory reader) 要顧到內容和文字兩方面，是很不容易選擇的。我們中國學生學習英語，和英國或美國學生學習英語不同，大概中國學生學習英語時的年齡要比英國或美國學生長五六歲乃至七八歲，內地學生恐有長十歲以上者。周先生文中前段所引的一二年級祇可用物語及家庭故事等，恐怕是指英美小學而言，適用於英美學生而不適用於中國學生。中國初中一二年級學生已是青年，不是兒童，年齡總在十二歲以上，有至十七八歲者，若讀物內容祇有貓狗打架及玩具故事，恐反覺乏味。所以讀者最好以周先生文內末段所述各種年齡所用各種性質讀物為標準。要使默讀讀物內容和文字均能適合我國學生，祇有自編教材或把英美原有讀物之內容相當而文字難深的加以改作。我國現在教室內所用英語教材已有自編讀本，而默讀讀物尙少自編或改作之本出版，我們希望本會同志能有次項出品，供給我們的青年作默讀之用。

周先生所引的默讀測驗方法，在本號內有曾季肅先生一文，中有默讀比賽一種，對於舉行步驟及記分方法，都很說得詳細，讀者可以參閱。

Reading is the reproduction of ideas from symbols presented by those who are distant in space and time. It is of two kinds, namely, oral reading and silent reading. Oral reading facilitates the spread of ideas. Silent reading promotes the efficiency of acquiring ideas. Both of them are important to human life.

But the practical use of oral reading is not so much as that of silent reading. Oral reading is used only when we wish to make a written message known to others in a short instance. Besides this, there is rare occasion in which we should read aloud.

Ability in silent reading is more important than in oral reading; because when we are in society—after school life, reading to get the main idea or thought of others is more often than expressing our own idea or thought to others.

Furthermore, there is another advantage in silent reading. When we read silently we can gain speed in reading, i. e. we can read faster. It has been experimented that "the eye usually goes ahead of the voice by from three or four to seven or eight words". This is due to the fact that "in silent reading, we uncouple our talking machinery and let the inner speech run on alone; it keeps on going when

we are breathing in as well as when we are breathing out, and even faster than the lips can move". This inner speech never dies in most adults. So we always have the feeling of saying the words inside all the time when we are reading silently.

Still further, comprehension or understanding is better in silent reading than in oral reading. Experiments show us that "as many as sixty to ninety percent of ideas can be reproduced by ordinary readers after one time of silent reading. But scarcely more than sixty percent of ideas can be reproduced by oral readers". This is due to the fact that when we read aloud we have to do two things at the same time: "one is to pronounce the words and the other is to comprehend the meaning of the words. The pronouncing of the words causes functioning disorder of our mind"; consequently our comprehension is inefficient.

Having known the nature and use of reading, now let us discuss it from the pedagogical point of view.

Prominent psychologists tell us that when writing, "we form connections from experiences to words". But in time of reading, "we build up word-to-experience bonds". These bonds are to help the

readers to comprehend the ideas. In case of their absence, a person may be able to read one page or two but does not catch the main idea.

To form the said bonds in order to enable the readers to comprehend the reading material, a moderate amount of drilling exercise that will improve one's ability to recognize the words is necessary. Mr. La Rue said that "every child should get a deal of sensori-motor experience and should do a deal of talking about it before he starts to read. And furthermore, every child should acquire in store some ready responses such as a vocabulary of limited size, a love of talk, an insatiable appetite for stories and pictures, and a passion for play". These are prerequisites to the teaching of reading.

to do with the efficiency. If a teacher's interest drones, the reading of the pupils will drone, too. If his or her face is unpleasant, the pupils will be reluctant to attend the class. Thirdly, children have an aesthetic instinct. The content of the textbooks should better contain pictures that will automatically make or rather attract them to read. Lastly, the method of teaching should not be under-emphasized. Experience tells us that most students are drowsy and sleepy in class because the teacher's method of teaching is not adequate. In order to teach reading effectively, the method should be such that it will arouse the instincts, interests, and habits of the students.

Now let us discuss children's psychology in relation to teaching reading. Children generally have an instinctive interest in animals. "In grades one and two, animal stories are often their favorites. Next are stories of home life and familiar things, toys, and parties". So in teaching reading to the first and second graders, stories other than the above mentioned should not be taken for reading materials. Secondly, children like flattery or praise. In teaching reading, the attitude and manners of the teachers have much

But, alas, many school masters are teaching reading of English still in the old way by first asking the pupils to learn the letters of the alphabet regardless of their interest. This is not necessary and perhaps is an injury or hardship to the beginners. Experience shows that a child learns to read by first learning that printed words represent spoken words. Then, he learns to connect certain words with the printed forms which represent them, such as recognizing names. So the letters need not be learned first. The reason is that

there are special difficulties in beginning with the names of the letters and their sounds which do not stand for the sounds of the spoken words.

The best way of beginning teaching reading, according to Freeman's idea, is phonetic drill. It will improve one's ability to recognise words. Experiments show that phonetic drill on short phrases is most suitable to new learners. After the students have acquired some knowledge of reading phonetic drill, then La Rue's method of teaching should be used. His method is somewhat like the following:— "Read it to yourself first, and then look at me and say it". Gradually, dramatization and oral composition will make the talk work easy. But one thing every teacher of reading must have clearly in mind is that reading should accompany the meaning of what is read. Mr. La Rue said that "a printed phrase or word is a stimulus that must set off three kinds of bonds: the reader must (1) recognise the word (2) pronounce the word and (3) get the meaning of the word."

Being thus taught, the pupils will, by and by, be able to stand before others and read one page or two of some selection within the range of their knowledge or experience, speaking clearly

and plainly with good expression, and to extract and arrange in order with fair facility the essential facts of the selection.

Silent reading need not be taught vary much. If students have acquired the ability to read, they will read silently anyway, because oral reading causes mouth strain. However, the following points should receive consideration. First, the material for silent reading should meet the age of students. Usually students of 12-14 years of age have a desire for adventure. Thus, biographies or stories that contain adventures should be assigned to them to read. Students of 15-17 years of age are more or less hero-worshippers. Stories about great people are preferable. Student of 18-19 years of age have a sense of social consciousness. Books like San-min-chu-i (三民主義) are good for them. From age 18-20 is a period of indifference, often thinking of future life. Proper love stories are desirable. Second, the material should be with as little technical difficulty as possible. Otherwise, students will not like to read it.

But, as it is said by Freeman that "efficiency in silent reading is measured by the speed and apprehension of the meaning, pupils should be

trained in the rapid apprehension of the meaning of what they are reading. The method of training is first to ask pupils to read rapidly and then to ask them to make a summary or give them some questions to answer or some problems to solve —recitation”.

關於英語的學習

葉時修

葉先生是研究教育的，所以他的文章是從教育心理做出發點，說得極清楚，講得很透澈，中學學生每人都應閱讀一遍，才能了解學習英語的科學方法，才能採取學習英語的正當途徑，才能不致爲傳統的學習心理所支配而阻撓或反對優良教師的新方法。沒有受過專門訓練的青年教師亦有閱讀的必要，如此才可明白教師的方法應適合於學生學習心理的規律。葉先生指出學習英語的心理基礎四條，是經過了不少專家實驗的結果，已成了教學外國語一致的主張了。至於學習英語的方法大致我們也深深的贊同，不過略商榷之處，提供研究。第一條先從說話學起，是不錯的。直接教學法不是絕對不用翻譯的方法，也是對的，不過本國語的應用應有限制，否則便慢慢的流入濫用翻譯的傾向了。限制二點，見李培恩先生文前註內，茲不贅述。第二條「四到」似乎改作耳到，口到，眼到，手到較妥。一則「聽」爲「說」的先決條件，我們在訓練學生說話以前，先要訓練學生聽話的能力，實際英語教學法中有不少是訓練聽的能力的練習，並不馬上要他們複述。加了耳到一項，和教育部頒布的初中英說課程標準作業要項，亦相符合。二則心到一項可以不說，因爲根本上耳到，口到，眼到，手到，是心到，一切學習都是心理上養成習慣的過程，葉先生文中對於學習英語的心理基礎，已說得很明白了。三則我們教學英語要養成習慣，就是要不假思索，能聽，能說，能讀，能寫。我們要使學生在不用心思的狀態下學習。(unconscious learning) 將來說。話讀書，也能和穿衣走路一樣，機械地(automatically) 動作，毋庸加以注意。我們穿衣走路的時候，心中正在思想一個算學難題，或計劃今天工作，絕想不到衣錠如何扣住，兩足如何運用，但是穿衣走路並沒有錯。我們教學英語也要使學生一面說話，一面做事，並沒有錯。當然不用心思的學習和「心不在焉」是不同的，所謂「不用心思」是要學者不注意於語言的構成，而注意於語言所表達的思想。到此地步，才可說到心領神會，熟習英語。以上兩點淺薄的意見，補充葉先生的宏文，仍要請葉先生和諸位讀者指正。

One more thing that teachers of reading should have clearly in mind is that during training, "pupils should be asked to read only as rapidly as they can grasp the thought or idea". Otherwise, if they can read one page or two within a wink but can not catch the main idea, it profits them nothing.

一 引言

中等教育研究會這次出版外國語教學研究專號的季刊，要我寫一點文章，接到了這個通知，心裏就不免躊躇。因為寫作這一類的文字，需要着專家和富有經驗的教師，像我這樣雖然曾經擔任過幾年的英語教員而自己知道未必能勝任愉快的人，真沒有執筆的勇氣。然而我畢竟在稿紙上寫了一個「關於英語的學習」的題目。這題目廣汎得很，可以從各方面來說，不過我只預備在這裏面找一兩個問題隨便談談，並不是有系統的研究的報告，這是預先聲明的一點。

二 學習英語的目的

對於一項科目的學習，先問一句為什麼要學習這項科目，這雖然未免太功利化了。因為有許多的學習，就不容易說出功利的目的來，每每聽見人家說「爲藝術而藝術」，「爲讀書而讀書」一類的論調，這是超於功利「無所爲而爲」的主張，如果抱了這個態度來回答為什麼要學習英語的問題，自然可以說一句「不爲了什麼，只不過爲了英語去學習英語罷了。」但對於這個答案，是有許多人不滿意的，尤其是初學英語或對於英語感覺困難的學生們，他們（或她們）一定要追問一個明白，「爲什麼我們要學習英語？」

中學的課程裏面，初高中都規定每週有五小時的英語，在初中和國文、算學、勞作三科，在高中和國文、算學、物理、化學四科，不相上下，中學生應該認真去學習英語，這是不容懷疑的事。要牙清齒白說出一個目的，這固然有點爲

難，但對於學生却也不是無益的事。因爲學習不能沒有興趣，沒有興趣的學習決不會有良好的效果；對於學習的目的先有一番親切的了解，比較容易發生學習的興趣，這是學習心理學上大家所公認的道理。有許多學生對於英語感到乏味，這固然有種種的原因，不明白或誤解學習的目的，也不無很大的關係；因爲沒有目的，便不感到需要，沒有需要而勉強學習着，可說是不過爲了分數的關係，那自然味同嚼蠟了。

說到學習英語的目的，總不外功利的和人文的兩類。我國最初學習外國語，是遠在前清咸豐末年，清廷於一八六一年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與各國辦交涉，而各國的語言文字與中國不同，於是不得不造就深通各國語言文字的人才以擔任交涉。所以總理衙門在北京創設同文館教以外國語，便完全是爲了要造就交涉人才的目的。這個目的自然太狹小，所以不久又把這目的擴大爲藉西文以求西學譯西書了。同文館八年畢業，每年都有外國書翻譯的練習。在這「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教育思想盛行的時候，修習外國語的目的，便是爲了造就外交的人才，和便利西學的研究兩個功利的需要。直到現在，一般人還認爲學習外國語的目的不外這兩點——便利國際間交涉或通商等事的進行和國際間知識文化的交換。這當然也是對的，但人家不免要問，外交和通商的交涉只是少數人的事，而西書翻譯的工作也大可歸之於少數的專家，這兩目的，並不能作爲一般中學生必需修習外國語的理由。這個反問自然很有道理，如果學習英語僅僅是爲了這兩個理由，那末大可不必強中學生全體來修習。但除此而外

，還有着重要的目的，現在簡略地說說。

中學生是在受着基礎的一般的訓練，這個訓練便是將來的學問事業建立的礎石。將來在學問上在事業上會走上那一條途徑，這是很難知道的。但無論是走上了科學的路或藝術的路或任何其他的路，需要着一種外國語的帮助，這是最低限度的一個條件，英語是十分普遍幾乎等於世界語的現代的語言，現在世界上就有五萬萬的人民採用這種語言。如果你沒有運用這種語言的能力，不但失却了一種有力的幫助，也許你會遇很大的困難，阻碍你學問上事業上的進行，譬如你專門研究某項科學而翻譯的書本不夠任用的時候。總之，從事於學問事業的工具是愈多愈好的，那末學習一種比較普通的外國語言——英語自然是必需的，所以胡適之勸研究國學的學生至少要精通一種外國文學，研究國學的尚且要精通一種，其他的學生更不用說了。

以上所說，仍然是沒有跳出功利主義的圈子。但我認為把英語當作一種工具，用這工具來達到研究或其他事業的目的，這觀念是不錯的。教育部頒行初高中課程標準初中英語目標的前兩條：

(一)練習運用切於日常生活之淺近英語。

(二)建立修進英語之良好基礎。

和高中英語目標的前四條：

(一)使學生練習運用切於實用之普通英語。

(二)使學生略見近代英文文學作品的一斑。

(三)使學生對於需要英語為內容之專門學術建立進修之良好基礎。

中學生是在受着基礎的一般的訓練，這個訓練便是將來的學問事業建立的礎石。將來在學問上在事業上會走上那一條途徑，這是很難知道的。但無論是走上了科學的路或藝術的路或任何其他的路，需要着一種外國語的帮助，這是最低限度的一個條件，英語是十分普遍幾乎等於世界語的現代的語言，現在世界上就有五萬萬的人民採用這種語言。如果你沒有運用這種語言的能力，不但失却了一種有力的幫助，也許你會遇很大的困難，阻碍你學問上事業上的進行，譬如你專門研究某項科學而翻譯的書本不夠任用的時候。總之，從事於學問事業的工具是愈多愈好的，那末學習一種比較普通的外國語言——英語自然是必需的，所以胡適之勸研究國學的學生至少要精通一種外國文學，研究國學的尚且要精通一種，其他的學生更不用說了。

(四)使學生對於需要英語為工具之專門學術開闢進修之良好途徑。

正是從實利方面來釐定的學習英語的目標。

從語言學的本身的價值，我們還可以感到學習英語的需要。換句話說，就是除了上面所講的功利的目的，還有着另外的目的。Karl Breu 教授在他的外國語教學法一書中說學習外國語有三個目標：第一。語言 Language 的修養，第二。是文學 Literature 的修養，第三。是風物 Realia 的修養。第一種從學習外國語之中得到關於語言學的原理方法的修養，是純粹從語言學的見地看來的。第二種從學習外國語之中得到關於文學的了解和欣賞的修養，和第三種明瞭外國社會習尚人物關於風土的修養，是從外國語的教材內容本身之中的價值着想的。教育部頒布的中學課程標準初中英語目標第三四兩條：

(三)使學生從英語方面發展其語言經驗。

(四)使學生從英語方面加增研究外國事物之興趣。

又高中英語目標第五六兩條也是同樣的條文，這正是和 Breul 氏的第一第三項目標同樣的用意。中學校畢業的學生，如果是升學的話，你固然可以因為具備了這個工具而逃窺各種專門的學問；即使你不升學，英語的學習也決不是浪費了的，因為你可以得到一個中學應該具備的水平線以上的常識和訓練，縱然是一點實用都沒有的話。

目的有了，但怎樣去達到這個目的呢？

三 學習英語的心理的基礎

運用英語的能力的獲得，須經過複雜的心理的過程，這個過程，叫做學習。譬如說，你現在想去趁火車，而要用英語把這個意思說出或寫出來。能夠表示你的意思是 Go—catch—train 三個重要的字，但如果你就是這樣說出來，雖然人家也勉強懂得你的意思，但不能算是熟練不錯的英語，因為意思雖有了，却不會依着習俗——文法把這個意思組織起來。一定要說出了 I am going to catch train。

這樣的一句，才算對了。為什麼用 I 不用 me？為什麼用 am 不用 is 或 was？它們的意義是同樣的。為什麼 go

要加 ing？為什麼 going 和 catch 的中間要加上一個 to？為什麼 I go catch train 就算不通？一定要說 I am going to catch train 這就是說，你得把每個字連起來，而且要照着一定的方法——這方法已經根深蒂固，你不能不依從它。對於這個習慣，你本來是一無所有的，所以不能不有學習。

語言的習慣的養成，在心理上應該經過怎樣的一個過程？要明瞭這件神妙的工作，我們必須回到人體的神經系統的一部分。我們可以試想，人的神經系是好比一個極複雜的話系統。這個系統的單位，普通叫做神經元。在整個系統中，神經元的數目，至少在幾千萬個以上。神經元所以能有動作的原故，全靠這些神經元發生相互聯貫的關係。最簡單的聯貫，只包括兩個神經元；但複雜的聯貫，却可以包括幾十個以至幾千個。兩個或多個的神經元相接觸成聯貫的所在，就叫做神經結。每個習慣的養成在動作或語言上只是表示行為的純熟。但在神經系方面，乃表示神經結的成立。神經結既

成之後，如果受到了相同的刺激，便會發生相同的反應。神經結愈強，反應愈快而保持愈久；反應的次數愈多，那末神經結也愈強。我們複雜語言的習慣的養成，便是這神經結不斷的完成和增加的結果。

學習任何語言，都須經過這刺激反應和神經結的完成的過程，學習英語當然也是如此。那末，這學習英語的神經結的成立，要怎樣才算是適當的方法呢？我們可以簡單地回答一句，最適當而最自然的學習語言的方法是小孩子學習語言的方法。

小孩子開始學着說話的時候，是他的環境漸漸複雜起來，他要在這環境裏保持地位，有所進益，省略知縮短動作的時候。譬如要孩由身體的動作和口中無意思的聲音表示要前面一個 Doll 的時候，母親猜着了，拿着遞給他，說一句「給你的 Doll」，這個過程重複再三， Doll 就永遠代替替了那個玩偶，要想求得玩偶，就要說出 Doll 這個聲音，重複再三，這個字的聲音和實物便連結起來，也就是尋找玩偶的刺激和發出 Doll 的聲音的反應因為神經結的成立而固定起來了。這便是要孩學習語言的純正的形式。他知道發出的話能夠使母親或他人遞給他說出的東西，用不着以肢體來表示，於是語言的習慣替代了身體的習慣。他在這時認識了語言的威權，他可以用適當的語言指揮人們的動作，他自然是高興極了，所以語言習慣的養成，便有了迅速的進步。這種增加字彙的迅速實為可驚。據朱渥爾的試驗的結果，兒童甲五十四個月，語彙有 1712 字，兒童乙四十三個月有 824 字，兒童丙二十八個月有 354 字。又貝諾曼試驗許多的兒童

，他說九個兒童一歲時平均的語彙是51字，二十三個兒童，自24至28個月平均有41字。進步之速，可想而知。

從上面的事實看來，我們知道：

(一)學習英語的過程是刺激和反應中神經結的造成。

(二)神經結的造成需要反復的練習，所以學習英語，便是英語的習慣的養成。

(三)這習慣的養成，小孩子所用的方法是自然而收效很大的方法。

(四)學習須有殷切的需要，不斷的運用和滿意的結果，才有良好的效率。(這便是桑戴克氏的學習三大律 Three Laws of Learning.)

四 學習英語的方法

英語的習慣有聽講讀寫四件事，內容既然複雜，學習的方法自然也是千頭萬緒，這兒所說，不過是根據上面所說的心理的基礎提出幾個要點來罷了。

(一)先從說話學起 人類的進化，是先有語言而後有文字的，小孩子也是先學說話而後學文學的。我們學習英語的程序也要這樣。不但程序以這樣的程序為自然，學習的方法

也以小孩子學習的方法為有效。直接教學法便是這種方法，不用本國話來翻譯，而以實物和手勢的運用使學生看了來說，反復練習，以養成說話的初步的習慣。用實物和動作而不用翻譯，在心理學上說，這反應的路徑比用翻譯的方法又省便一半。因為反應是直接的，不必在腦子裏繞一個翻譯的圈子。這個說話的直接的反應養成了，那末在默讀朗讀和書寫方面也便於養成直接的反應不繞翻譯的圈子。翻譯不但

費事，而且在學生的心裏先有了一個國語的觀念，譯成英語，爲了兩種語言構造的不同，便成功可笑的洋涇浜英語。譬如要問人家貴庚幾何，先在心中有了一個你有多少年紀的國語觀念，說出來的英語很有成功 You have how many years? 一句不通不像英語的句子的傾向，等你心裏覺得這樣說出來不對，而經一番的修改，不特反應遲緩，訥訥不能出諸口，而且根據心中已有的這幾個字，無論如何改法，也不會成功一句真正的英語。中國學生每每犯着這個毛病，所以說話要養成直接反應的習慣。

話雖如此說，但我並不是主張絕對用直接教學法而絕對不用翻譯的方法。絕對的是非是難有的，何況是英語學習的複雜的過程。直接教學法先用實物，然而實物有攜帶的不便，更有不能攜帶的，這還可以代之以繪圖，然而遇到了不能攜帶又不能繪圖的怎麼樣呢？遇到了抽象的意義又怎樣呢？所以直接教學法也有須用翻譯法來幫助的地方。翻譯的方法不是絕對不可用，不過只能用來幫助不能不靠了翻譯的方法來養成語言的習慣罷了。

(二)學習英語的四到 胡適之說讀書須有四到，是眼到，口到，心到，手到。這四到應用到英語學習是很適宜的，不過說法稍有不同。口到是說話，手到是寫作，眼到是閱讀，心到是體會。這四種能夠樣樣做到，英語學習的方法可說是盡於此矣。

口到 口到的意思就是多說和多讀，上面我說過說話的習慣應該最先養成，因爲這是英語的基礎。如何去養成它，除了多說之外沒有別的法子。第一要多練習。無論在教室裏

或教室外，不要放過說英語的機會。不要怕難爲情，而皮厚是說會英語的一個要素。小孩子說話進步快，就是他喜歡說，不怕難爲情。第二要把模範的句子說得爛熟。模範的句子，一句可以仿造千百句，只要把模範句說熟了，其他同一格式的句子便也會脫口而出。而不會有文法上的錯誤，因爲文法的練習，已經歸納到口語的練習裏面去了，你不用耽心。文法，而自然會合於文法的法則，這便是熟練口語的妙處。

英語的學習是習慣養成的學習，懂得了如何發音，如何造句以及許多的文法的原則是不相干的，最要緊的是自己說，正如知道了游泳的方法不能使你游泳，要學會游泳只有到池裏面去游，所謂 Learning by doing 便是這個意思。

手到 遇到了新字新句，耳聽口誦固然是必要的，手寫也是同樣的重要。學生寫作，每每第三身單數動詞不加 s，一句完了不加點，這並不是不知道，是沒有養成寫的習慣。又如 receive, sieve, mischief 和 believe 等字的 i 兩字母的次序不同，Answer, autumn, neighbor 等字的拼法中有一不讀音的字，也只有寫熟了才不會錯誤。此外勤查字典，也是手到的功夫。

眼到和心到 閱讀書報的能力的養成，頂要緊的是字彙的增加，如果到處都是生字，那末查字典將不勝其煩，只有不看的一法，字還不能認識，還談什麼看書呢？但是認識字是和交朋友一樣的，你要認識你的朋友——這是說認識外表和了解個性的一種徹底的認識——只有常常和他見面聚談。見過一面固然靠不住，兩面三面也不容易有深刻的印象。如果見面只覺得似曾相識，不能立刻喚起姓名誰，何地人氏

……等等的觀念，你能算是認識這位朋友了嗎？認字也是一樣的。要無論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一碰到就能讀出它的聲音，知道它的拼法，明白它的意義和它在文句中的性質，才算是你的能使用的字彙 Active Vocabulary 中的一員。你要增加這種活的字彙，你得一方面接交新的朋友，一方面舊的朋友也要常常見面，那末你在說或寫的時候，湧現出許多熟悉的面孔，等候你的選用，你可以儘量的使用它們。這便是所謂眼到，眼到不但要看得多，而且要看得仔細。至於心到，是無論用口用手或用眼的時候都用得到的。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食而不知其味；心不到，就無學習的成效可言了。所謂心到是心領神會，精神專注，注意集中，閉目能體會，寫作時能使用，那就是所謂心領神會，無入而不得自得了。

五 結論

以上所說，實在是老生常談，卑無高見。不過我認為英語學習法的收效如何，並不在乎法的新奇；關於這一類的專著，外國已有了許多，中國也有不多的論著，又何嘗是介紹了什麼新奇的方法。方法是平凡的，但收效如何，便全在乎教者學者之身體力行。世上沒有不會教兒女學會方言的父母，也沒有學不會方言的兒童。（除非是發音器官有了殘疾。）這是什麼道理呢？簡單說一句，教者學者雙方都有十分的熱忱而已。

怎樣開始教學初中英語

呂紹槐

呂先生是淳安縣立初中的英語教員，他雖自謙教授未滿三年，却已得到了教學外國語的個中三昧。呂先生此文是一篇很有趣味的教學實錄，可供青年教師取法的。我們對於這種教學實錄或實施教案，非常歡迎，因為比較空言原理要有用得多。呂先生所舉的教學實例極為切實，所述的教學原則亦均合理。惟在教學實例之（三）耳管考察一段中有「教師慢慢地口說下調各短語令學生靜聽」一語。模倣以前先做聽的訓練是對的，但教師最好不要慢慢地說，應當照平常說話的速度和適當的音調說出。所謂平常說話的速度，是每秒鐘說五個音節 Syllables。對於初學儘可照平常速度說出，使他們養成聽平常說話的習慣。教師往往體恤學生，在教室說英語，一個一個字慢慢說出，教會學校中西國教師亦不免此病。教師慢慢地說出。（Over-particularization）失去了語言自然的音調，抑揚輕重的分別。學生聽慣了慢慢地說話，對於平常速度的會話就不容易領會了。所以要訓練學生聽的能力，在最初教學的時候，就要照平常說話的速度，固然不必過快，但亦不宜過慢。這一點小小的意見貢獻給呂先生及諸位讀者做參考。

教中學學生英語比教小孩母語困難得多，因為前者有理智，有成見，不容易變更習慣，後者肯盲目的服從，整個的吸收。教小孩祇要教語言，教學生除教語言外還要先教學習法；換句話說，教小孩祇要教「學什麼」（What to learn）教學生除教「學什麼」外，還要先教「如何學」（How to learn）。若沒有把正確的學習方法教導學生，使之信服，將來教過程，勢必事倍功半。所以在開始教學初中英語的時候，先把如何學習的方法用國語講給學生聽，使他們改變心理，信服教師，然後才可使教學英語的科學方法順利進行。不受學生傳統的習慣，固執的成見所支配。譬如不從教認字母開始，本是極合理的，但教師往往因學生的要求而不得不中途改變方法，教授字母，可見學生不明瞭學習方法時，直接教學法是不容易成功的。呂先生的引言，確是經驗之談。

一 引言

，是充滿着好奇心的，教的人一個不小心，不能使他們滿足

自從小學廢止英文科以來，初中英語，即成為初學的學科了。這種初學的學科——尤其是外國語，學生在未學以前

1. 覺得英語是乾燥乏味的學科；

2. 覺得英語是各科中最難學的學科；
3. 覺得學英語是沒有多大用處的。

古言道：「先入爲主」。學習心理上也告訴我們，無論何種學習，假使沒有適當的心理背景，是沒有什麼效率可言的，況且是具備了與某種學習有妨礙的心向呢？所以我個人覺得：

1. 教學初中英語難，開始教學初中第一時的英語更難，
2. 初中的英語教學，可影響學生終身的英語成績；初中

第一時的英語教學，可影響學生初中三年的英語成績

但是怎樣纔能免除所有的惡影響，而安然度此重要關頭呢？個人雖會開始教學過初中英語，終以學識經驗的不足，深恐有了「慎之於始」的決心，而不能達到所希望的目的；所以膽敢將教學實際，追述於後，以就正於明達。

一 教學實例

(一)引起動機。教師走進教室，照例點名後（某某君……），與學生作下面的談話：『(1)你們看見過基督教裏的傳

教士嗎？（看見過）(2)他們的形狀怎樣？（藍眼、高鼻、顏面白色、挺着胸膛走路……）(3)他們有兩人以上同走的時候，你們有人聽到他們談話過嗎？（聽到過）(4)你們聽得懂他們說什麼話嗎？（聽不懂……先生！他們是說什麼話？）(5)他們是說英語。你們怎麼可以懂得呢？（要學英語。）(6)能夠聽得懂，而不能同他們談話，怎麼辦呢？（要學說英語）(7)會聽，會說，而他們所寫的字看不懂，有趣味呢？（沒趣）(8)會聽，會說，會看，而不能寫，滿意嗎？（不滿意）(9)

那末怎麼辦呢？（看英語，寫英語，都要學。）(10)對了，你們在這樣學三年的英語，就是要學到會聽，會說，會看，會寫切於日常生活的情近英語，但是你們知道這四種本領，要那幾種先學，那幾種後學呢？（不知道……）(11)那末，我告訴你們：先學「聽」「說」，而後學「看」「寫」。你們既然知道學英語的主要目的和步驟了，現在我們就來學幾句最常用而很簡易的英語，好嗎？（好的。）

(一)決定目的。我們今天就來學幾個教室裏上課時常用的短語。不過你們要先細心靜聽我的發音：

(二)耳管考察。教師慢慢地口說下列各短語，令學生靜聽（先每短語說三次，再每短語說二次，後各短語連續說一次）：

1. Good morning.

2. Mister

3. Miss

4. Present

5. Absent

(三)口頭模倣。學生傾耳靜聽多次，大約已將教師所發的音考察清楚了，然後叫學生模倣教師口說上列各短語，做說次數，須看學生是否已經說得「正確」，「流利」而定；方法宜多變化：如先全體模倣說數次，再分排模倣說數次，末復全體模倣說一次，最後指名模倣說……等等。

(五)聽音會意。教師暗察學生已經模倣得「正確」「流利」了，然後對學生說：『這幾句話你們既然會說了，還要懂得他們的意義嗎？（要想懂得。）我們本鄉，凡是兩個熟

識的人在早晨相見時，常常怎樣打招呼呢？（常常說：「某某（或某某先生）！你吃過早飯了嗎？」）對啦，用英語的民族，他們早晨相見時，怎麼打招呼嗎？（不知道。）他們是相互說一句：「Good morning.」——這句話的用意懂得嗎？（學生點點頭說：「懂了！……」）我還要問你們：那一下我點名時，怎樣叫的？（周孔亮君，王樹槐君……）現在我叫道：「Mister 周孔亮（教師以手指指着這個男生）。……」這 Mister 和 Miss 兩個字的命意明瞭嗎？（明瞭了。……）好了，那末我們再點一次名：「Mr. 周孔亮！」到（……）Mr. 王樹槐！（到！）唉，不對，不對！假使我是一個不懂中文的人，不要被你們「到！到！」喊得駭跑了，還是不懂嗎？你們要用英語答應我。怎樣說呢？（學生嘻嘻笑地瞪着我說：「不知道，請先生告訴我們！」）好！你們各人應該說：「Present」這個字懂得嗎？（呵，懂得！懂得！）那末我們再來：「Mr. 周孔亮（Present）……Mr. 管心吾（不到……）哈哈，又來了！你們應該說：「Absent」這個字的意義明白嗎？（明白了。……）這幾句很簡單的話的用法，你們都知道了嗎？（都知道了。）好，大家再跟我說一遍：「Good morning, Mister, Miss, Present, Absent.」再請你們說一遍給我聽聽！（……）（如發覺其中有發音不正確的，聽完後，即加以矯正。）

(六)應用練習。教師繼續說：『這幾句話，你們既然都會說了，也都懂得牠們的意義了，我們現在再來表演一下，好嗎？（好的！好的！）我現在當做一個英國人，到教室裏

來上課（教師先走出教室，然後開門進去，對學生說）：“Good morning”(Good morning) Mr. 周孔亮(Present)…… Mr. 管心吾(Absent)…… Miss 許梅先(Present)……（全體點名一次，考察學生對於 Present, Absent 兩個字，是否發音正確，如有不合，立予矯正。）不錯！不錯！你們都說得很好了！現在再請 Mr. 徐震華做先生，我和你們做學生，再來表演一次：（叫這個學生走出教室，模倣教師前次的行動和說話，教師便坐在這個學生的座位上，並且要他叫：「Mr. 吳紹槐」教師也應他：「Present」，至點完為止，）Mr. 徐震華說得好嗎？（好！……很好！……）你們都會像他這樣說嗎？（都會說，）好了！好了！你們退課之後，先互相練習練習，明天我們再來表演！……（學生肅然而起，對教師行了一個鞠躬禮，歡天喜地地跳出教室去了。）

二 教學原則

從這個實例，我個人提出幾個開始教學初中英語的原則如下：

- (一) 應使學生有學習英語的需要；
- (二) 應使學生明瞭學英語的主要目標；
- (三) 應使學生知道學英語的步驟；
- (四) 教學應從耳聽，口說全句入手，不從教認字母開始；
- (五) 教材應選擇切用而簡易的；
- (六) 多用「動作」「實物」及「暗示法」示意，不能呆板的翻譯；

- (七)要用小孩子學話的方法，教學英語（請參看世界書局出版，陸殿揚著：革新的外國語學習法）；
(八)教師的態度與語言，要談話有趣；
(九)教學要顧到學生「團體」與「個人」雙方面；
(十)教學方法宜臨機應變，生動有味；
(十一)對學生宜多加口頭獎勵和積極的指導，忌用苛刻的譏笑和消極的批評。

四 尾聲

我是個未滿三年的初中英語教員——雖然以前教過小學的英語——，當然談不到深刻的經驗，只覺得初中英語教學法的重要，和開始教學初中英語的困難，所以從個人所備的初中英語教學實施錄中，摘出一個教學實例，再提出幾個教學原則，敬求學識經驗兩俱豐富的教育界的先進，多多指正；尚祈不吝賜教為感！

一九三四，三，五，脫稿於淳中。

對於初中學生學習英語的發音及拼法錯誤之研究

趙鼎新

趙鼎新先生會受英語教學的專門訓練，在溫州中學已擔任三年以上的初中英語教學工作，對於初中學生普通英語錯誤觀察得很精細。他在這篇文章裏，把發音和拼法的普通錯誤表列出來，這是很切實的工作。本來每一個教師應當把學生的普通錯誤隨時記下來，以為教學的幫助。凡有經驗的教師，對於學生發音、拼法、習語，及構造普通錯誤都有歷年的紀錄，以為預防及矯正之用。青年教師也可借用他人的紀錄，隨時注意，學生如有同樣的毛病，就可設法矯正。趙先生兩種表列的錯誤，有大多數是極普通的，不僅是溫州學生特殊的錯誤，尤以第一表中 blue 誤讀 blow, could 誤讀 cold, he 誤讀 she, house 誤讀 horse, keen 誤讀 king, ought 誤讀 out；及第二表中 autumn, February, forty, government, January, minutes, Nanking, often, their, truly, twentieth, two, Wednesday 等字誤拼最為普遍。浙江第一屆中學畢業會考的初中試卷內 forty, Nanking, Wednesday 等字拼錯的比拼正的多。趙先生第二表中所列各字，除少數特殊的字如 Nanking 等外，查均列入 James H. Penniman 氏著 A Gaded List of Common Words Difficult to Spell, (此書為美國 D. C. Heath and Company 出版，前有許多防止拼法錯誤的方法，可供參考。) 可見其普遍性，所以公開介紹於讀者，同時我們歡迎同樣具體的切實的研究結果，俾可公諸同志。

「發音錯誤」心有所感，思而成意；意欲宣洩，發而爲言。言者，乃達意之謂。然有人，言依意出，而所言者，人莫之辨，或辨而有異，何也？蓋發音不正確之故耳！昔余作客白下，曾聞友言：「滬上某旅社，欲雇能操英語之茶役一人，有某甲者，應召而往，幸被錄取，某日，有顧客二人，來自英吉利，係新婚夫婦遊華作蜜月旅行。賬房命該茶役曰：『男開二十一號房間，女開二十二號』。彼即向此男顧客曰：“You are dirty”。(you are thirty) “Your wife is dirty too”。(your wife is thirftytwo.) 顧客聞言大怒。」夫該茶役以一字發音之差，竟誤會若此，則語者之正確，的確爲學習英語者之先決條件。余詳考初中學生通常發音之錯誤。

，厥爲字音相似之字，如 *thing* (θɪŋ) 讀 *sing* (sɪŋ), *right* (raɪt) 讀 *light* (laɪt) 等，其所以誤讀者，非不知 θ 為齒與舌尖阻之單純摩擦音，s 為齦與舌尖阻之斷沙摩擦音，r 為齦與舌尖阻之單純摩擦音，l 為齦與舌尖阻之側面摩擦音，乃忘記了，或忽略了。故糾正之法，除發現其錯誤時，立卽用口頭指示外；並須令學生對此等字，務必特別注意，或令學生將誤讀之字，及正字之音標，書於黑板，然後按音標讀之，必能恍然大悟，知其區別所在。且學生經此一番之重習後，記憶自易，則誤讀此字之弊將永不復現矣！茲將余年來所校正學生誤讀之字，擇其最普通者，列表於下：

原讀之字	<i>added</i>	<i>advise</i>	<i>along</i>	<i>am</i>	<i>bell</i>	<i>big</i>	<i>bit</i>	<i>blue</i>	<i>break</i>
音 標	aedid	ed'vaiz	e'lɔŋ	əm	bel	big	bit	blu:	breik
誤讀之字	<i>aided</i>	<i>advice</i>	<i>alone</i>	<i>an</i>	<i>beer</i>	<i>beg</i>	<i>bite</i>	<i>blow</i>	<i>black</i>
音 標	eidid	ed'veis	e'loun	æn	biə	beg	bait	blou	bleak
原讀之字	<i>care</i>	<i>caught</i>	<i>class</i>	<i>clock</i>	<i>could</i>	<i>course</i>	<i>dear</i>	<i>doer</i>	<i>eat</i>
音 標	kɛə	kɔ:t	kla:s	klok	kud, ked	kɔ:s[kɔ:s]	dɪə[dʒə:]	'du(:)ə	i:t
誤讀之字	<i>car</i>	<i>cut</i>	<i>clause</i>	<i>clerk</i>	<i>cold</i>	<i>cause</i>	<i>deal</i>	<i>door</i>	<i>yet</i>
音 標	kɔ:	kat	kla:z	klo:k	kould	kɔ:z	dɪ:l	do:[də:]	jet
原讀之字	<i>envelop</i>	<i>fail</i>	<i>fall</i>	<i>feel</i>	<i>fell</i>	<i>fond</i>	<i>force</i>	<i>free</i>	<i>gases</i>

音 標	in'velop [en]	fell	fɔ:l	fill	fel	fənd	fɔ:s	fri:	gaesiz
誤讀之字	envelope	fall	full	fill	fill	found	forth	flee	guesses
音 標	'enviloup	fɔ:l	ful	fil	fil	faund	fɔ:θ	fli:	gesiz
原讀之字	he	here	house	hullo	hurt	ice	keen	law	letter
音 標	hi:	hia	hous(s.) houz(v.)	'ha'lou	hə:t	ais	ki:n	lo:	le:te
誤讀之字	she	hair	horse	hero	heart	eyes	king	low	later
標 音	Si:	hɛ	hɔ:s	'hierou	hə:t	aiz	kiŋ	lou	'laeter
原讀之字	lose	mild	my	not	of	or	ought	plain	principal
標 音	lu:z	mailed	mai	not	ɔv,əv	ɔ:	ɔ:t	plein	'prinsepal
誤讀之字	loss	mailed	may	note	off	our	out	plan	principle
音 標	lo:s	'meild	mei	nout	ɔ:f	'auə	aut	plæn	'prinsepl
原讀之字	quiet	rate	reader	rid	right	ring	rise	rock	rose
音 標	'kwaiət	reit	'ri:de	rid	rait	riŋ	raiz	rɔk	rouz
誤讀之字	quite	late	leader	ride	light	rang	rice	look	lose
音 標	kwait	leit	'li:de	rald	lait	reeŋ	rais	luk	lu:z
原讀之字	sad	shall	sit	smell	soon	still	test	than	thank
音 標	sæ:d	/səl	sit	smel	su:n	stil	test	ðæn,ðn	gæk

誤讀之字	said	shell	set	smile	so n	steel	taste	then	think
音標	sed	sel	set	smail	san	stil	teist	ðen	θɪŋk
原讀之字	thing	think	this	went	will	word	work	writing	
音標	θɪŋ	θɪŋk	ðɪs	went	wil	we:d	wak	rakin	
誤讀之字	sing	sink	these	want	well	world	walk	written	
音標	sɪŋ	sɪŋk	ði:z	wənt	wel	wa:ld	wɔ:k	'ritn	

S.= Substantive

拼法錯誤 中國文字，以筆劃架成；英國文字，以字母拼成。中國文字，如筆劃脫落或倒置，謂之別字；英國文字，如字母脫落或倒置，謂之拼法錯誤。倘學者爲文，別字連篇，則雖至美至麗之章，人必不取，英語亦然。是以學生在初習英語之時，務須祛除其拼法之錯誤。其較善之法，乃絕對免除口頭拼字，而筆寫於紙，書於黑板，兩者皆可，要在教授者善用之耳。但有若干生字，雖令學生分外注意，仍不免有拼錯之虞，各省音字(例 Wednesday誤拼爲 Wenes-

day)，或字母重疊字(如 necessary 誤拼爲 necesary)等。余爲補救此弊計，除教授時，對於該字之讀音及結構，特別加以講解外；並於每學期之終，將本學期學生所通常拼錯之字，編列成表，分發學生，令在假期中，溫習純熟，至次學期開學時，舉行一次拼字考試。(作下學期之平日分數)試驗以來，成績尚佳，足徵此法，或可通用。爰將所發見初中學生通常誤拼之字，列表於下：

正	absence	ache	against	associate	awfully	because	bicycle	bomb
accepted	address	anniversary	attain	ball	believe	bitter	bottom	
accomplished	aeroplane	apparently	autumn	bear	below	boast	bowl	
字	accumulated	afraid	apple	away	beautiful	between	boat	capital

誤	absense	ake	aganst	associate	awfully	becouse	bycicle	born
字	accepted	adress	aniversary	atain	boll	belive	biter	bottom
字	accomplished	aroplane	aparently	autum	beer	belaw	best	boul
字	acumulated	afrad	aple	away	beutiful	betwen	boot	capital
IE	ceiling	clock	collected	consumma- tion	country	different	dumb	electricity
CE	celebrate	close	commend- able	copper	curled	difficult	eighteen	eleven
字	census	coat	commission- er	corner	daughter	dollar	either	encourage
字	chrysanthemum	coffee	compasses	correctly	deepest	dreary	elephant	except
誤	celing	clok	colected	consumation	contry	different	dum	electrisity
字	celibrate	cloce	comendable	coper	cured	dificuet	eightteen	elaven
字	sensus	cot	comisioner	coner	daugter	dolar	ether	encorage
字	chrisenthe- mum	cofee	compases	corectly	depest	drery	elefant	exsept
正	exercises	fifteen	fruits	grass	huge	indeed	kitten	lovely
正	face	foreigners	glassee	ground	hullo	imagine	knock	lucky
字	fallen	forty	glitters	Hangchow	hurrah	island	listen	lunch
字	February	friends	government	happy	inches	January	little	martyrs
誤	excises	fiftten	fruts	gras	huje	inded	kiten	lovly

fase	foreigners	glases	groud	hulo	imagin	knok	luky
fa'en	fourty	gliters	Hanchow	hurah	iland	lisen	lanch
February	freinds	goverment	hapy	inchs	Janaury	litle	marters
massacre	mountains	neck	occupied	ordinary	please	pretty	quite
matter	Nanking	neither	office	pencil	possession	programmes	receive
memorial	naughty	nin'h	officers	picnic	Epraise-worthy	pronounce	returned
mlnutes	necessary	occasionally	often	place	president	quick	revolutionists
masacre	montains	nek	occupied	odinery	plese	pre'y	quiet
mater	Naking	nither	ofice	pensil	posession	programes	receive
memorail	nauty	nineth	oficers	picnik	pracie worthy	pronounse	retund
minetes	necessary	ocasinally	ofen	plase	prasident	quik	revolutionests
正	rickshaw	school	spoonful	sudden	surrounded	ther e	tongue
robbery	shameful	straight	suffer	tastes	thought	tward	Tuesday
rushed	shut	struggle	summer	taught	through	towns	twentieth
字	scenery	sitting	success	supper	their	tomorrow	truey
誤	rikshaw	schol	sponful	suden	surronded	ther	tongu
robery	shamful	stragt	sufer	tasts	thout	toard	Tusday

rashed	shot	strugle	sumer	tought	throgħ	tons	tow
cenery	siting	succes	super	thier	tomorow	truely	untill
usually	village	week					
variety	watch	weigh					
vegetables	weather	weigh					
view	Wednesday	written					
weak							
vareity	wach	wei					
vegetables	wether	weiht					
vw	Wenesday	written					

對 於 英 文 之 觀 感

徐民謀

徐民謀先生這篇文章很有趣味，他抱着偉大的志願，要做改革英語運動的先鋒。其事雖未必能成，其理由却有可以研究之處，所以在此介紹與讀者。徐先生歷任大學、中學、師範、職校英語教學職務，經驗豐富，對於英語的探討極博，故文中舉例特多。查世界各種語言領域，(Speech-Communities) 雖沒有正確的計算，照戴司尼(Tesnière)氏在一九一〇年的估計，除說中國語者約有四萬萬人外，第二即為英語領域，全世界說英語者約計一萬七千萬人。所以英語確有如徐先生的理想作為國際語的可能。徐先生文內最後的五條改革方法個能做到，豈不大佳，教者學者都可省力不少；不過照語言學家格黎牧(Jakob Grimm)氏本其歷史的研究結果以為「語言非個人之製造品，乃由社會之創作而來。」徐先生自己也說過語

言是自然的生長，不是人工的製品，他的改革運動不但不容易見之事實，即使一班同志盡心研究，創製了「改良英語」，恐怕亦不免太人工化，不能得到徐先生的同情。各種世界語的創製和基本英語的提倡都是想使一種公共語言簡單化，減少教學困難，動機極善；但是結果雖有擁護的人，僅供學術上之研究，不能為事實上之運用。所以我們對於徐先生的提議，不敢作怎樣的奢望，也不能希望等到英語簡單化了，再去教，再去學。

徐先生文內說到英語十分複雜，十分難學，雖是事實，但教師學生不要因此失望，因此悔心。我們並不希望做中山先生所佩服的人，但求達到我們教學英語的理想就是了。我們要達到教學英語的標準。既不能希望英語本身簡單化，惟有仍在教學方法上打算。英語機構儘管複雜，但若用自然的方法教學，複雜的程度遠勝於歐洲各國語言，然而土人說來並不覺難。所以我們要把英語看做整個的，不要用分析的方法理解的態度來教學，應當照非洲土人傳授土語的方法來教學。徐先生說我們所需求的是平民的「文字」，不是貴族的文學，一些不錯，所以我們教學英語是要把 *Colloquial English language* 做標準，就是教學現代日常習用的英語，而不是教學古代的或書本的英文。

英語因歷史演變的關係，字彙極大，富於習語，（詳見浙江青年第一期拙著「怎樣學習英語」第一篇第四頁）尤以發音及拼法之不規則著名。所以我們沒有方法用規則和理論來範圍英語。我們應當教學全句，不要教學單字；我們應當先教口語，不必先教拼法；我們應當注重摹倣，毋庸研究理論；我們要使學生說話和寫作機械而自然（*Automatically and unconsciously*），不假思索，脫口而出，信筆所至，都成妙文。祇要思想內容，不要思想工具。識字雖少，只要能運用無誤，語法雖未教學，却能自由達意。這樣教學，腳踏實地，教一步，學一步，進一步，便能應用一步，不致如徐先生所顧慮到的英語教學艱難失敗了。

(一) 我教英文之動機

我在大學念書的時候，就發生一種幻想，以為全世界最好有一種共同的語言，使一般人民可以省去研習各種文字之勞，却沒有言語扞格之弊。我也知道語言是自然的生長，不

是人工的製品，所以對於 *Espéranto* 這一類的世界語不感到多大的同情；固然因為牠的組織太簡單，不能表現複雜的情緒，然也因為牠太人工化了。當時我想最好採用一種流行最廣的現行語言作為世界語，庶可因利乘便，易於普及。而

最通行之文字便是中文和英文。惟中文係古代的象形文字，不能拼音，欲使之風行全球，總有所不能；於是英文便成為我腦海中的世界語。大學畢業後，即來杭州，就一個教會學校的教職。我所擔任的，大部份是中文，一部份是英文。可是我既抱着這樣的信仰，所以經過一年之後，便商准校長，讓我專授英文，同時為普及起見，還與友人共同設立一個英文專修學校。此後即奔走南北，所至以授英文為業。屈指光陰雖已十餘年，然不敢謂於英語之推進有若何之貢獻，反正我不教英文，總有人教的；也不敢說於英文有若何的研究；因為我教授愈久，反而愈感到本人知識之淺薄。然而想到現在有了適於個性的職業，可以行其所安；這一點未嘗不引為自慰的。

（一）年來感到之失望

可是這幾年教學的經驗反使我對於英文能否成為世界語發生重大的懷疑。我已深深地感到學習英文是一件不容易的事。試看一般中學畢業生，費了六年的光陰，有幾個能看漫顯之書報？更有幾個能作清順之文字？就是國內外大學畢業者，亦誰敢自信其行文造句，一無錯誤呢！再進一步說，英文輸入中國已有七八十年之歷史。在這個長期時間，究竟產生了多少精通英文之人才？據說孫中山先生生平只服膺三個：一個是暢曉文藝的辜鴻銘；一個是深嫵公文的伍朝樞；一個是擅長時論的陳友仁（似乎陳友仁只能算作半個，還有半個記不起了）。當然孫中山先生之眼光比我們要高；然即寬泛點講，在中國熟諳英文之人才恐亦寥寥可數罷！也有人作辨護地說，「研習文字，全憑天才。一人有一人之水準；

過了一定的水準，便不易上進了。故學問無止境，能力却有限制。」這句話我有相當之信仰。但同時我也相信文字是一般的，不是特殊的；要為大眾所能。讀習，不僅是少數人所能專享。換一句話講，我們所需求的，是平民的文字，不是貴族的文字。況文字不過是求知識之工具。我們耗費過多之光陰於工具之研討，便減少了獲得知識之機會，無形中也是阻滯世界文化的前進。英文既然是這樣的難學，怎麼還能推廣普及，使成所謂國際的語言呢！因此我對於過去之信仰，不免發生動搖。

（二）英文為何艱難

或者以為今日中國一般英文程度之低弱，由於教授之不得法，這句話也有相當之理由；然若完全歸過於教師，這未免太冤屈了。原來英文本身是一種艱難的文字。在過去的時候，我們常聽見人說，「國文是何等的艱難！英文是何等的容易！」這句話已經證明不確了。英文艱難之所在，舉其華大者，厥有下列數端：

1. 單字之繁多。一般人認識了二三千中文字，便可勉強夠用。英文決沒有如此簡單；恐怕再加上數倍，還是不濟。實在因為英文中同義的字太多了；如關於快樂，就有 Joyful, Joyous, happy, glad, cheerful, cheery, merry, acastatic, rapturous, Transport, Jovial, Jocund, gay, alacrious, pleasant, pleasurable, gratifying, delighted, mirthful, elated, rejoicing 這麼許多字。其他每一意義，總包含若干單字。有的意思絕對相同，可以通用；有的稍有分別，不容含混。讀者要記熟這許多單字，已經感到不易；

若再要運用得當，可以說得上「慎選」，(Good Diction)這真是難之又難了。且不特一個意義包着許多單字，同時一個單字又含有許多——有時候絕對不同的——意義。我們讀書寫文，稍一馬虎，便會釀成笑話。所以我們知道一個字的某種意義，只能算認識這個字的一部份，而非全個：一經移置，便成隔膜了。英文單字既這樣的多，每字的意義又這樣的廣，怎不令人望而生畏呢！

2. 讀音。拼音之漫無標準。在德法文字中，每一字母有一定讀法；看了字便能發音。英文的字母則變音特多。一個母音可以作十幾個讀法；却沒有可靠的規則，使我們曉得在怎樣的情形之下，這個音應該怎樣發的。有時候雖可憑個人的經驗去推測，然這也算不住；如在 gave, cave, save 這一類字，a 字全讀長音的，而在 have 中却讀短音，語首 com 中之 o 字，普通都讀短音，而在 comb, coma 則讀長音，在 comfort, compass 等字又讀 u 字短音。再如 bur 在一般字中，多讀 bür，而在 bury，則 u 字却讀 e 字短音。尚有許多怪異之音，全不能以常例懸測的。苟沒有把每個字在字典上檢閱一過，便談不到什麼把握。更有所謂不發音之字母；如上面 have 之 e，comb 之 b，又如 often 之 t，high 之 gh，egg 之另一 g 等等。此不獨於讀音拼音感到不便，即書寫起來亦嫌累贅。記得十餘年前，正在我大學念書的時候，曾有過一種拼法的革新運動。當時將 though, although, through 等等字都寫作 tho, altho, thru 以為時尚；不意到了今日仍然恢復舊觀。足見西洋人保守觀念之深了。

3. 習慣語之費解。

習慣語或仂語，在英文中佔據一最重
要之地位。要寫一篇出色的的文字，便得會用習慣語；要不然一篇文字之意思，便得了解習慣語。一個人會認識全篇中的單字，却不知道每句的意義所在：這就是習慣語的作梗。有幾種習慣語似乎很容易，可以望文生義，一目瞭然。然而也有許多習慣語，其意義與組成此習慣語之任何單字，迥不相伴；如 spite 之意義為惡意與怨恨，而 in spite of 則為不顧或雖然； go 之意為去，而 go about 為從事或工作； Order 為命令與秩序，而 in order to 為因欲或因要。更有許多習慣語，只要稍稍更動一點，其意義便完全不同；如 give account of 為報告，take account of 為計算，moment 為片刻，in a moment 為霎時。又一個習慣語 at once 固然是立刻的意思，有地方却作同時解；look for 固然是找尋的意思，有地方却作逆料解。習慣語之費解既如此；若再欲運用得當，不流於牽強生澀，那當然是更難了。此外還有一種俚語，多不見經傳，頗均含有特殊之意義，真是只可意會，難以言宣。而且這種俚語富有時代性的：同時不絕地增加，同時不絕地消滅。若非「深入民間」，常與一班西洋人士為伍，總難免有落伍之嘆啊。

4. 冠詞。介詞及動詞之難用。區區一個 a 字和 the 字給與學者至大之困難。何處用 a 何處用 the，何處全不用，非熟讀規則，運用有素，鮮有不生錯誤；更有許多特殊之用法，那尤非博覽羣書，注重摹倣不可。不過冠詞之用法，雖然

有着嚴格的規則，有時却好像很隨便似的；如法國毛柏桑所著的「一根繩子」有的譯作 A Piece of String，有的譯作 The Piece of String。又如學校的名字，有冠以 the 字者，有不冠者；再如介語 in face of 與 in the face of；at same time 與 at the same time 並沒有什麼分別。此於有經驗之學者，固不覺得什麼，然對於專事摹倣之初學者，不免於斟字酌句之間，大費躊躇了。

介詞之困難在於偶有呆板之用法，而無合理之解釋；如指星期幾用 on，指月份則用 in，月份附有日子者則又用 on，又如在晚上為 at night 或 in the night，若含着與白天比較的意思，則為 by night，指某一定的晚上，則又為 on the night of。又許多動詞名詞或形容詞後面，所跟的介詞都有一定，不能妄用。我們知道這些用法，却不能從通用法中，演繹出幾種確定不移的理論來，以作我們選用介詞之方針。我們惟一可能之事，不過將這種呆板的用法牢牢记住罷了。

動詞給與我們之困難不一而足；如各種語式（modes）及兩用辭（Participles & gerunds）等均難於學習。然我以為最麻煩的地方還是在於牠的時變。動詞的時間分析得非常繁碎。有時候兩種時間相差得很微，使你想不定到底用那一種好，如 He has taught English for more than ten years 和 He has been teaching English for more than ten years 雖然兩者時間不同，但都含有延續的意思，實際上無甚區別。有時候一種時間可以作別一種用；如 He comes to-morrow 現在變為將來，又如 I hear that

he is going to resign his post 則現在又成為現在完畢式（present perfect）。此種用法殊嫌紛亂。最使人惶惑者，有所謂歷史的現在（Historical present）。為求文字生動起見，敘述往昔事實，亦間用現在時間；甚至在同一節中，忽而過去，忽而過去，竭盡變化之能事，文字固屬美妙，然而摹倣者苦矣。

5. 句法之複雜。英文造句之方法不一，一個意思可以有數十種寫法：有的用介語，有的用子句，有的用獨用詞（absolute phrases），有的用兩用詞，更有什麼省略句（Elliptical Sentences），倒置句（inverted order），正動式，被動式等；有的很短，短到二三字，有的很長，長到數十行；形形色色，不一而足。英文向以善於表達（Expressiveness）著名。此固是牠的長處，却也是牠的難處。學者能熟習各種句法已屬難得，若再求文字美化，抑揚婉轉，音韻鏗鏘，那更非老儒莫辦了。

(四) 文法之不足恃

或者以為英文雖有上述種種艱難，然而有文法以作準繩，總比無文法的文字來得容易些。這句話也不能算錯。然我們要知道的，文字是自然的生長，文法不過盡其解釋之能事；從文字的研究中演譯出許多理論來，不是訂了許多規則以形成今日之文字；故文法雖可幫助我們了解文字，却不能解除文字上之困難。且英文已有這麼多年的歷史，錯綜複雜，變化多端，已非單純的理論和一般的規則所能概括；故凡是理論，常有異議，凡是規則，常有例外。理論和規則愈繁，異議和例外亦愈多，使人惶惑也愈甚。許多文法學家告訴我

們，副詞只可以限制動詞，形容詞，和副詞，而 Nesfield 說，可以限制名詞代名詞以外之任何語部。也許將來還有文

法學家說，副詞且可限制名詞和代名詞；如 The baby is

asleep. He is there. 等句子，何嘗不是名詞代名詞受副

詞的限制呢？關於獨用主詞（Nominative absolute），一個說是超然的，一個說是限制主句的，又一個說是限制主句

裏的述詞的：真是「聚訟紛紜，莫衷一是」。至於規則方面

，差異更甚。按照規則，介詞後面是跟着賓詞的，然在 I

can not say for certain. He takes it for lost. 等句中

，並不如是。按照規則，形容詞是用副詞限制的，然在 He

is indifferent honest. 句中，indifferent 却不是副詞

。most 這個字，按規則是用作比較兩個以上的人物的，

然這樣的句子 Of the two boxes the flat one holds

the most. 亦很普通。規則告訴我們，which 引起之形

容詞子句常為附屬子句，然我們却看到不少作為獨立用的。

規則告訴我們，兩用詞或兩用詞仂語（participle or Par-

ticle Phrase）必須有所歸屬的，（modified word）然

而我們在句子中却見到許多是無所歸屬的。像這樣反常的句

子真是不勝枚舉。且文字常在不絕地演進，新的句法亦將源

源而來。假如現在有一大文豪，偶然興之所至，寫一怪僻不

常的句子；後來雲從者衆，寢假成爲習尚。於是一般文法學

家又將奉爲圭臬，懸爲定例，這樣推廣下去，此後文法上之

條文，必將不可勝數；而衝突矛盾之處，亦必俯拾皆是。學

者將如入五里霧中，莫明其妙。如此亦何貴乎有文法？故有

許多人主張研究文法，還不如多讀文學；注重理解，還不如

力摹倣。這雖未免矯枉過正，然文法之不足恃也可想見了。

(五) 讀英文之目的

英文之艱難既如上述，而讀者不少衰。此固由於課程的壓迫性，或環境使然；然亦有其目的在。一般人希望從英文書本中獲得必需之知識；如研究工程的希望能在英文的工程學，研究教育的希望能在英文的教育書，因以擴大其固有之知識。更有一類人是把英文當作應用文：彼等不僅想從書本中得到知識，尚欲將英文作為傳達思想交換意見之媒介。換言之，他們不僅以閱讀為滿足，他們還希望寫作和說話。前者僅求涉獵英文，後者志在成一精通英文之完全人才（An all-round English student）。僅僅養成閱讀的能力，雖然也有相當之困難，如單字之記憶，成語之認識，句法之了解，都是不可少的條件；然而比較的還容易。至若造成英文全材，則不僅須會讀，更須會寫；不僅須會寫，更須會說；不僅須會說；更須會聽：那就很難得了。因為寫作是一件恐怖的事；固然我們須得熟諳文法，兼及離奇不經之處；但同時更得涉獵羣書，注重摹倣。一字一句非有人用過不敢用；這一字與那一字是否可以連續，還須看一看書，有否前例可援，不然就會給人笑柄。至於說話或者比寫作更難；因為寫作猶有猶豫思考之餘地，而說話時沒有這樣閑暇，必須憑機智敏以應付一切。同時更須練習聽覺：假若你不懂對方人的話，會使得你啞口無言，窘態畢露的。許多的學子大概是奉着第一種見解的。可是教育部的課程標準却不僅以培養閱讀力為滿足，而注重於寫讀聽說平均發展；不僅以英文為介

紹知識之工具，却視為一種應用文。換言之，中國教育當局即不承認英文為國際語言，至少已認英文為第二國語。從前日本人讀英文也是一樣的注重書本知識，今亦改弦易轍，以認寫能說相尚。其他各國亦有相同之趨勢。全世界對於英文之期許這樣的熱烈，而英文本身又這樣的艱難，豈不亦當稍精改革，以應全世界一致之熱望乎？

(六) 今後改革之途徑

我以為英文能否成為國際語言視其本身能否改進為斷。

若照現在的情形，無論牠挾有怎樣特殊的勢力，無論牠博得世界怎樣的善感，總不易於普及：因為這樣艱難的文字總非一般人民的能力，時間，經濟所許。故英文為完成未來之使命，應有下列之改革：

(一) 選用最通俗之單字五千，為普通寫作說話之張本。
研究高深學術者不在此限。

(二) 意義相同或相似之單字與仂語酌量歸併，刪去其餘，務使每一單字，每一仂語，表示一個不同的意思，不容含混。

(三) 字法句法與以嚴密的審查，澈底的整理；凡文字上錯綜蕪雜艱難怪僻之處，及一切不必需要之變化，一本合理之原則，訂定規則，重新改造，務求簡單明白，易知易行。此後行文造句，與此規例不相容者，概行禁止。

(四) 陳字廢句，俗言野語，淘汰淨盡。凡往昔名著含有不合近代文法之處，及近人作品俚語連篇者，加以修正，或重行著譯。

(五) 一個字母發一個音，取消一切長短軟硬之分別，單字中所含之字母均須發音；無音之字母不得列入。上列五條作為英文改革之先導。雖然文字須自由進展，然也得稍稍部勒一下，否則雜亂無章，使人難於捉摸，反不成其為文字了。英文到今日實有不得不改革之勢。惟茲事體大，必須集合世界著名學者，組一會議，專門進行這個大改革。而此會議必須授一絕大之權威；其所發佈之文告，即屬最後之命令。如此方可收整齊劃一之效，而英文亦可藉以普及於世界，成為惟一的國際語言。

初 中 英 語 修 學 指 導

湖中英語教學研究會周翔張善明沈國林沈介訂

（一）目的：

A 使學生建立進修英語的良好基礎。

B 使學生得到研究英語正確的經濟的方法。

C 使學生得到研究英語正當的習慣。

D 使學生能自然運用英語。

（二）方法：

A 關於閱讀的：

1. 閱讀工作的程序，須從朗讀渡到默讀，使容易增加閱讀速度與興趣。
2. 閱讀須先內容的吸取，而後形式的探求，先理解而後記憶。
3. 閱讀時須集中注意，凝聚精神。
4. 閱讀並欣賞各種文體。
5. 多購英語書報，以備研究及應用的參考。
6. 養成勤檢字典與辭典的習慣。
7. 研究文法，重精密的觀察，系統的學習，並能相機應用。
8. 標點必須熟悉它的各種用法，及它所用的理由。
9. 熟悉各種音符；如克氏韻氏及萬國音符等。
10. 學習讀音，重耳聞口講，竭力摹倣。
11. 要拼法正確，必須發音正確。
12. 注意字的拼法，不要妄揣或杜撰；如有疑惑，立刻須查字典。
13. 字彙的學習，須常發生聯想作用；使其在記憶中，保持永久。
14. 常常作背誦一段或全篇的練習。
15. 記憶須先全體，然後及局部。
16. 每字及語句，必須熟習；並須明白他的確切意義。
17. 閱讀時，須將每字看得清楚，並讀出他正確的聲音，切忌含糊與太快。
18. 閱讀時，宜一氣讀完，不宜隨便中間隔斷，並須讀出各句語情。

B 關於習作的：

a 作法：

1. 應盡量應用新字及語句，反覆練習，使較易記憶。
2. 用一字，須確知道字的意義和各種用法。
3. 作文不宜以字為單位，而應以詞語為單位。
4. 力避古字、土語、俚諺、及鄙俗的字。
5. 學到一個文法上的定義或規則後，可就已讀過的解析之或應用之。
6. 注意文法上有無錯誤。
7. 常用英語與人通信。
8. 天天記日記，使增加應用文字的機會。
9. 資材料能另行組織，使能溝通，聯絡，變化，活用。
10. 名著作家所用的辭藻，是作文的好資料，須設法善用。
11. 標點須用得正當合理。
12. 作一句一段或全篇文章時，須保存統整，主從須分明。
13. 每課須注意預習，將不明白處查出，或另寫紙上，以便提出研究。
14. 將預習新課時，對於前一課，應有一種大略的複習。
15. 記新字及未純熟的成語，不可一字一句的記，應全句語記憶之。
16. 對於新字及未熟的成語，必須錄入練習簿，以備遺忘時的參考。
17. 每課須注意預習，將不明白處查出，或另寫紙上，以便提出研究。
18. 每課須注意預習，將不明白處查出，或另寫紙上，以便提出研究。

料。

13 作文的題目範圍，不要太廣泛；範圍小些，能較易成功。

14 在作文時，應該先將思想整理，定一綱要，順次寫下；以後再須加上整理統一的功夫，最好養成有起腹稿的習慣。

15 每篇文章開首和結束，須要簡潔，扼要，動人。

b 語法：

1 語法學習的程序，要先用耳多聽，後用口多說。

2 上課時，應盡心注意教師說英文時的語調、舉止、容貌。

3 讀初步英語時不宜作讀書聲，而宜作談話聲，讀時可自己表演或想像其動作，如係會話體，可約同學共修習之。

4 留心聽教師的發音。

5 發音須正確，尤須自然。

6 發音不確，經教師校正後，須常常修習，永久牢記。

7 先將單音試讀，然後連讀全字之音。

8 朗讀韻腳，表演可助記憶。

9 多與同學師長用英語談話，能多交善英語的華人或英美人，則尤佳。

10 凡容易錯誤的話，要格外說得清楚，聽得多，營練次數要多。

11 說得用力，以表示語氣。

12 常從熟習材料中，尋出實用的系統的語句，作說的資

13 語法應避免與本國語言混合，須知其構造上應用上不同之點，使可學到比較純粹的英語。

14 語料要用自然的口語。

15 語料須要完整的語句，或成段的話，並從一個主位說起，但不要太繁瑣。

16 語料要在實際的動境中練習，這樣才會生動而有情景。

c 書法：

1 初步學習書法，可備置英語習字帖，常常做寫。

2 欣賞歐美書法家的字法，並摹仿之。

3 熟習各種字體，並設計應用。

4 寫字須要正確，整齊，純熟，敏捷，及美觀。

5 常寫課內課本及課外參考書籍中的新字、新詞、或全文。

6 常紀載課內教師講解的語句。

7 常寫社會上需要應用的文件。

8 常寫一般人寫時易錯的字。

9 常寫字形，字音，字義相同的字。

10 自備書法記載表，每次自行將書法進行程度填寫，以作比較。

11 組織書法競賽會，以引起興趣及優勝心。

12 常自設法尋求其他書寫的機會。

語根與 Semanticizing 之關係

樂嗣鍾

樂嗣鍾先生是杭州私立宗文中學的英語教師，本其多年教授的經驗，著作是篇，可作英語教師的參考。樂先生此文是屬於語源學 (Etymology)，別創一格。本來字的來源和歷史的演變，在學生可知可知，在教師不可不知。何以說學生可知可知呢？因為字源甚為複雜，學生極易誤會；譬如教師教了語根 monos，舉例如 monk, monarchy 等，將來學生讀到了 money, monkey, Mongols 等字，他們也從語根「從一」或「單獨」的意義去推測，不是反而誤會了嗎？所以樂先生也說「教學英語並非要逐字授以語根」。何以說教師不可不知字的來源呢？因為這樣教師才能正確地應用單字於全句之中。並且語根固然不一定要教，但是有時聰敏的學生發見了許多字的前半或後半拼法相同，不免要引起好奇的疑問「這相同的部份是指什麼意義的？」，那時教師不能回答他們說「不知道」，也不宜說「你們不必學」，去截住他們的疑問，因為這樣，他們雖然不問了，疑問還在他們的心中，徒然減少了他們對於教師的信仰。所以如有學生提出此類疑問，應先依據字源學，說明了語根的來源，語根的意義，然後再懇切地說明初學的時候祇要學習整句，毋庸分析單字。這樣，學生心中的疑問既明白了，又很佩服教師的淵博，就很服從教師的命令了。樂先生此文鼓勵教師研習英語字源學，是很有介紹的價值。

世界交通隨着文化的演進而日就繁密，為適應時代的需要，於是我們不能不修習外國語。尤其是我們中國，一切科學落後，須急起直追地跟着他人步趨。在我們中等教育課程裏面，外國語定為必修的科目，我們怎樣以最經濟的時間，最經濟的努力，來獲得一個事半功倍最大的效率，這確是當前的迫切問題。Mr. H. E. Palmer 倡導直接法，依照兒童學習言語之慣習，定下五項步驟，本文所欲討論的，希望於 Semanticizing 或有所助益。

我們大家知道歐洲的文化，是導源於希臘羅馬，法蘭西

，意大利，西班牙等國之文字，幾乎全由拉丁文遞衍而來。所以希臘羅馬的語根，對於歐洲各國的文字，其關係旁説像「小學」對於中國文字一般。英語也有一部份是如此，我們試一查英文字典，其語根除 Common and garden words 源於 Anglo-Saxon Roots 外，舉凡一場科學technical terms 和其他 Classical terms，差不多都是由 Greek 或 Latin Roots 演繹出來，現在舉幾個普通的例子：

1. manuscript' derived from manus = hand, scriba = to write

2. **automobile** derived from **auto**=self, **mobilis**=to move
3. **theology** derived from **theos**=god, **logy**=to speak
4. **geography** derived from **geo**=earth, **graph**=to **Write**
5. **biology** derived from **bio**=life, **logy**=to speak
6. **philosophy** derived from **philos**=love, **sophis**=wisdom
7. **telegraph** derived from **tele**=far off, **graph**=to write.
8. **facture** derived from **factura**=making
9. **phonate** derived from **phon**=sound or voice

由上數根可推知：

1. **autobiography**
self life write
2. **manufacture**
hand + making
3. **telephone**
for of f + voice
4. **phonography**
sound + to write
5. **biogeography**
life + earth + to write
6. **philology**
love + to speak.

其他希臘或拉丁語前綴及 suffixes, 希臘字母很多，最 unus (Latin)=one, #所演化字母有 uniform unit union, unanimous, unique, universe, university 等。

monos (Greek)=one=single

monarch, monad, monk, monopoly, monandry, mono-

oxide, monocarpellary, monocracy

民主

demos=people, cracia=to rule, 拉美西斯二世，象其國

中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 諸君見。

諺語關於 sincere | 你若來源，其說頗可味，茲錄之如下。

The word sincere came from the origin sine=without and cere=wax, thus meaning (without wax) In the time of Rome the people did not make porcelains well as they do now. They used to stop the holes of them with wax when people who got them, poured in hot water, the wax was melted away, and they found them leak. Hence the word (sincere) comes to mean (without falsehood).

於此有當聲明的，教學英語並非要逐字授以語根，此非但為事實所不許，亦非所取，但在英語教學的進程中，學者一方面常感記取生字之乾枯乏味，教者一方面亦常覺 sem-anticizing 不易，誠使在高中或初中高年級的課文中，

隨時隨地示學者以極普通而常見之語根，其有助於教學。

(1) 由語根易於透澈地了解其意義 (for clear understanding)

(2) 由語根能抽取其正確的意義 (for accuracy)

(3) 以語根為基，每有觸類旁通左右逢源之效能 (for analogy)

(4) 在記憶上易於把持 (for memorizing)

或者有人說我們學習英語，既非 mother tongue，但求學得 Common and garden words，如桑戴克之英文基礎三千字，奧格登之八百五十個基本字，淺易地能達意能表情，便可自足。凡由希臘拉丁語根所導源之字，概可置之不學

一九一一年度各校教學研究計劃中之英語研究問題

(一) 關於課程教材者

1. 新課程標準之研究。(東吳附中、三餘商職)

2. 纂訂高初中各級英文教學共同目標及程序。(稽山中學)

3. 每時教學時間的分數如關於複習舊課及教授新課等，應如何支配？(吳興縣立女中)

4. 本校現有關於英語會話及英文商業文件等，是否應分別教學，抑即就普通英語課內注意此項材料？(杭州市女職)

5. 初級商科英語課本以何種(指坊間所出者)為最適宜？(杭州市女職)

6. 精讀教材之統一，各班既依能力而分，又慮一級之中優劣懸隔，故精讀教材仍求統一，一掃往日各自為計之弊。教

材內容，暫分論文短篇小說兩種，年級高論文較多，低反是，推商科情形不同，未便一律。(省立高中)

7. 補充教材之編擬，精讀教材苦於太少，見聞既陋，應用自難，除原有文法書外，另編三種，以資補充，(1)文法練習；(2)英譯中文名著；(3)簡單應用文件，第三項尤重

商業方面，以便商科。(省立高中)

8. 初中英語教材應如何編制，最為適當？(省立處中)

9. Ways of improving English programs (弘道)

10. A study of the New Government English Curriculum (弘道)

11. Necessity of using English text books and of all

，果如所言，我們還是學習上海灘上之 pidgin English. Outside new, new; inside chie, chie 等語句，來表達貓同鼠之一樁事實，豈不更便捷了當嗎？我們要認清我們學習英語的目標，是要能夠懂得 English-speaking people 的達意和表情，是要能夠閱讀他們的書籍，決不當以 superficial knowledge 而自足，況當此提高程度之呼聲，震盪數界空氣的時候，英語一科，難道可以自居於化外嗎？

最後作者希望坊間所出版之中學生辭典，應仿照原版辭典，逐字加以語根，以便學生之檢索而深知其所由來，庶不至模糊影響而流於淺薄。

- teaching being done in English (弘道)
12. advisability of using supplementary material in junior middle English Classes (弘道)
13. a study of the new system of Basic English

(弘道)

14. The advantages of outlining at the beginning of each year the subject matter to be covered during the year (弘道)

(1) 關於教學方法者

1. 開始教學法

1. 英語科開始時的教學法。(省立嚴中)
2. 初學英語應否先教字母及詞音?(嵊縣縣中)
3. 對於初學者解釋新教材，應用何種方法?(嵊縣縣中)

11. 吸引動機法

4. 如何增進學生學習時之動機?(杭州市中山)
5. 如何增進學生學習英語之興趣?(嵊縣縣中)

6. a discussion of ways keeping students interested in Classwork in order to secure best results:

(弘道)

111. 聽講寫看法

7. 依已定日標研究使學生練習能聽能講能寫能看之教學方法。(鄞縣女中)
8. 如何培植學生對於聽說英語之能力?(省立處中)
9. 如何使學生能聽得清楚說得流利?(杭州市中山)
10. 如何培植學生看寫英語之能力?(省立處中)

五

四、文法教學法

17. 文法應否特別教學?(杭州市中山)
18. 讀本與文法是否以分別授為優?(杭州市女職)
19. 初中高年級英語讀本文法教材應否混合研究?

(省立嘉中)

20. 教學系統文法，有先授詞類者，有先授句式者，兩者究竟以何者先授，較為便利得益?(省立處中)
21. 學生對於文法程度過淺，應如何補救之?(嵊縣縣中)
22. 文法上學生易犯之錯誤。(省立紹中)
23. 教學初學英語作文，以何種方法最為有效?

(省立處中)

- 24 學生說寫英語，遇中英文法不同之處，往往遺忘英語語法而用中國語法，應如何設法補救？（省立處中）
25 如何指導英語寫作的錯誤？（省立處中）
26 學生習作繙譯易有通病之研究。（省立處中）
27 Regulations concerning written work
(a) note books-loose-leaf or bound (弘道)
(b) correction of mistakes
、書法教學法
28 書法練習的方法。 （吳興縣女中）
七、直接法與間接法
29 試驗直接間接教學法以觀其成效。（稽山中學）
30 解釋新材料時應否統用手勢實物及英語？（杭州市中山）
31 翻譯教學法 (Translation method) 在內地初中是否仍可採用？
（省立廬中）
32 以自然學習法 (Unconscious learning) 教學初中外國語有無困難？
（省立廬中）
33 How to make the best use of the direct method in beginning English classes (弘道)
八、能力分組法
34 成績低劣及優良之學生，應如何教導之？（嵊縣縣中）
35 評論補救學生意度不均之方法。（稽山中學）
36 學力分組之試驗，學者程度不齊，教者困難自多，本學期除一年新生外，其餘同年級各班皆依能力分組，因材施教，庶高材者不得發展，低能者不苦艱深。

(省立高中)

- 九、課外閱讀指導法
37 How to keep sections of the same class together to facilitate promotion. (弘道)
38 英語課外指導的方法研究。（省立嚴中）
39 如何使學生於課外多閱英文書籍？（嵊縣縣中）
40 如何使學生能有自動，學習的習慣？（吳興縣女中）
41 課外閱讀之指導，教材織加補充，終屬有限，學生欲廣見聞，要非自動傳觀不為功。因擇坊間註釋名著及雜誌若干種，廣為介紹，酌斟程度，略分高下，一年生暫閱淺近雜誌，二年以上則指定專書，每期規定種數，長篇短互相調劑。復為厘訂考驗辦法，定期測驗，冀收實效，免成空器。（省立高中）
42 如何指導學生課外閱讀？研究報告：(a)由教師選定有興趣的故事交學生預備輪流講述，(b)中華出版之英語週刊應各定一份。（省立湖中）
十、應用
43 如何使本科與他科聯合？（嵊縣縣中）
44 如何使學生將已習之材料充分應用於日常生活？
（嵊縣縣中）
45 如何使學生將已經習得之材料能自由應用？
（吳興縣女中）
46 如何使所習得之材料能切實并充分應用之？
（杭州市中山）
47 如何使學生從英文方面加強研究外國事物之志趣

(三) 餘商職

48 如何養成學生應用英文語言及文字之便捷？

(三) 餘商職

十一、其他

49 應否提倡背誦？

(省立處中)

50 如何使所習之材料永久不忘？(杭州市中山)

51 如何增進學生記憶與運用生字之效率？(省立溫中)

52 採用何種方法可使學生字彙增加？(省立處中)

53 初中學生學習英語的通常錯誤的分析。(省立溫中)

54 如何改進教學初中英語的環境？(省立處中)

55 Whether or not English Teacher visiting

other English classes in the school is a good means of closely correlating the English work of various classes

(弘道)

56 Observance of English day as a means of promoting speaking English

(弘道)

(二) 關於考查成績方法者

1. 本省兩屆初中畢業會考，英語試題偏重舉相反字，填字，變換句式等等。測驗學生英語之真正程度，命題方式，究以何者為最適當正確？

(省立處中)

2. 考試題材及方式，應如何規定？(吳興縣女中)
3. 擬訂練習簿中錯誤改正之統一方法。(鄞縣女中)
4. 學生英語研究會中之口說練習，應否嚴密考查其成績？如須考查，應採取何種標準與方式，庶記分最為適當？

(省立處中)

(四) 其他

1. 各種競賽之舉行 班級之考試與測驗，易於忽視特殊之才能，補弊救偏，不能不賴課外之競賽。本期競賽項目規定

三種，(1)演說，由各班自舉代表，或由教師指定；(2)書法個人自由參加；(3)徵文，個人自由參加，題由教師合擬。三年生題目較深，自成一組，一二年生合成一組？

(省立高中)

2. 本學期英語競賽應採用何種方法？研究報告，(a)規定講述故事，材料由學生自選，(b)注意各班預賽，(c)每班第一名參加決賽。

(省立湖中)

法規章則



浙江省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考成標準及獎懲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考成規程第十三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辦法之考成標準參照規程第六條之規定，分別如左。

一、籌劃整理及保障教育經費之成績：

甲、增籌教育經費者；

乙、努力督征各項教育附加捐稅並依期照數核

發者，

丙、縣區教育經費不敷時調劑有方者，

丁、教育基金整理清楚者，

戊、整理學田租息增加收入者，

己、整理縣區教育款產著有成績者，

庚、切實保障教育款產者。

二、辦理義務教育之成績：

甲、實施義務教育計劃能按步進行者，

乙、籌設鄉鎮初級小學著有成績者，

丙、各項職業學校或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

丙、努力勸導人民辦學及兒童就學者，
丁、調查學齡兒童數明白確實者，

戊、努力推行短期小學或短期小學班者。

三、辦理社會教育之成績：

甲、實施民衆教育，訂有整個計劃，能按步進行者，

乙、籌設鄉鎮民衆學校，著有成績者，

丙、督促建設機關自治機關與民教機關切實合作，著有成績者，

丁、督促學校兼辦民衆教育著有成績者，

戊、努力勸導民衆辦學及就學者，

己、調查失學民衆數明白確實者。

四、學校數與學生數之增減：

甲、小學校數及學生數逐年增加者，

乙、民衆學校數及學生數逐年增加者，

丙、各項職業學校或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

班校數班數及學生數逐年增加者，
丁、其他必需之各種學校校數及學生數逐年增
加者。

五、學校內容之優劣：

甲、全縣市小學有四分之一以上內容優良者，
乙、全縣市民衆學校有十分之一以上符合優良
民衆學校標準者，
丙、各類職業學校或職業補習學校能切實與各
農工商團體聯絡者，
丁、其他各種學校辦理適合規程著有成效者。

六、其他

甲、努力奉行法令者，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章程

第一條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專為救濟縣市地方教育因災變而
致無力維持者而設。

第二條 本儲備金以本省二十三年發行地方公債內撥給票面
壹百萬元充之。

第三條 凡縣市地方因遇災變致教育經費收入統計短收至五
成以上而又無力籌補，或校舍設備大宗被毀而無力
恢復者，得請求酌撥本儲備金補助之，但其無力籌
補恢復僅屬於一時者，應以撥借為限。

第四條 縣市政府請求撥借本儲備金或補助時，應開具災變

乙、改進全縣教育具有切實計劃者，
丙、督促指導所屬機關辦理教育著有成績者，
丁、呈報工作確實迅速者。

第三條

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具有前條所列各款事實者
，予以獎勵，如有違反者，予以懲戒。

第四條

本辦法之獎勵或懲戒，依據規程第四第五兩條規定
，并按照本辦法第二條所列各款事實，酌量情節輕
重分別辦理。

第五條

辦理縣市長之考成，其獎勵或懲戒之程序均依規程
第三條及第七條至第十二條之規定行之。

第六條

本辦法自呈奉 省政府核准轉咨教育部內政部備案
後施行。

實況，當年度教育費預算，各項教育費收入說明，
及當年度逐月收數統計，暨教育費積存款項清單或
被毀校舍設備清冊，呈送教育廳審核，但請求撥借
者並應開明償還期限。
第五條 教育廳為審核各縣市請求救濟事項，特設審查委員
會，由教育廳指派秘書一人科長二人及省政府秘書
處財政廳暨省黨部各派代表一人組織之。
第六條 教育廳據縣市政府之請求後，應發交審查委員會審
查，如認為應予撥借或補助時，應酌定撥借或補助
數目簽請教育廳長核定，提請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之

第七條 審查委員會對於縣市政府所送開列事項有疑義時，得請教育廳派員調查。

第八條 本儲備金應組織保管委員會保管，其保管委員會章程及保管規則另定之。

第九條 本儲備金之支撥應於省政府委員會議決後，由教育廳與財政廳會同辦理之。

第十條 本儲備金應於每年度終由教育廳將全年收支數目及存息造具清冊呈報省政府並刊登公報。

第十一條 本章程自浙江省政府公布日施行。

浙江省教育儲備金保管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章程依據浙江省教育儲備金章程第八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教育儲備金保管委員會之組織，由教育廳指派秘書一人科長二人省黨部省政府秘書處財政廳各派代表一人為委員，並由委員中互推一人為主任委員。

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 一、保管儲備金之本金（債券或現金）及息金，
- 二、保管儲備金出借或存放之券據，
- 三、其他保管事項。

第四條 本委員會得指定省會國家或地方銀行一家為保管庫。

第五條 本委員會開會無定期，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各委員均為無給職。

第七條 本委員會應用之辦公費，由教育廳經費內開支。

第八條 本委員會對於保管事項應擬訂保管規則，送請教育廳長核定之。

第九條 本規程由教育廳呈請省政府備案後施行。

浙江省救濟災區教育經費審查委員會規程

第一條 救濟災區教育經費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規程依據修正浙江省教育儲備金章程第五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審委會之組織依據同章程第五條之規定，由教育廳秘書一人科長二人及省黨部省政府秘書處財政廳代表各一人為委員，並由委員中互推一人為主任委員，主持日常會務。

第三條 本審委會之職務如下：

- 一、審查各縣請求救濟教費事項，
- 二、審查各縣被災狀況及教款困難情形，
- 三、審查撥借經費數目及償還年限，

浙江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年功加俸暫行規程

本處訓令第一六四八號頒佈

第一條 本省為鼓勵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安心服務努力

三

本省爲鼓勵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安心服務努力工作起見，特訂定本暫行規程。

第三條 凡合於前條規定之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每月加俸二元，於省教育經費項下支給之。

本省爲鼓勵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安心服務努力工作起見，特訂定本暫行規程。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繼續在一校服務，已滿第三任期，仍繼續服務，並合下列條件之二條以上者，得受年功加俸之待遇；

1. 教訓得法者，
2. 努力校務者，

凡合於前條規定之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每月加俸二元，於省教育經費項下支給之。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之具有年功加俸資格者，應由各該校校長會同附屬小學主任，填寫下列表式，加具考核案語，於每學期結束前兩月，呈報省教育廳核定之。

第五條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年功加俸，由教育廳核定

後，於每學期終了時一次發給之。

第六條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年功加俸，以兩年為一期

；期滿以後，須依照第四條之規定，重行核定。

第七條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在享受年功加俸待遇期

中，如犯有浙江省立中學附屬小學主任任免規程第

四條，或浙江省立中學附屬小學教員任免規程第六

第八條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享受年功加俸待遇者，暫
為限；事務員及兼課之事務員，併暫不在內。
第九條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教職員任期，以民國十九年度第
二學期起算。

第十條 本規程由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浙江省各縣中心小學設施注意事項

一、各縣中心小學，應遵照省頒救國教育實施方案暨生產教

育實施方案，切實施行。

二、各縣中心小學，應努力推行新生活運動。

三、各縣中心小學，應儘量聘用師範畢業生。

四、各縣中心小學，對於教具圖書等等設備，應就經濟可能
範圍，力圖充實。

五、各縣中心小學，所定輔導計劃，應切實具體；輔導事項
，每一學期，訂定三四項或五六項已足，務以切實實施
為的。

九 縣教育局核准施行。
九、各縣中心小學，應健全研究組織；如全校研究會議，分
科研究會議等，應斟酌實際需要，定期舉行。
十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試驗研究事項，應暫以教訓，會議
，行政諸方面實際問題為限；至大規模的科學試驗研究
，可毋庸進行。

十一 各縣中心小學每一教師，應就興趣所在，單獨或聯合
其他教師，選定試驗研究事項一二則，負責進行，謀相
當之供獻。

十二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試驗研究所得結果，應設法推行。
十三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組織合作社，改進農民副業，開
辦民衆學校等推廣事業應努力進行。

十四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教職員進修事宜，應切實實施。

十五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各級學類，應設法招定。

十六 各縣中心小學，對於本縣學區內業經停頓之小學，應
設法協助恢復。

條條文內所列事項之一者，應取消之。



政

令

△視察指導項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報告
令飭改進各點仰遵照

訓令第二四〇號（一、二八、）

令省立寧波中學

案據本廳督學呈送視察該校報告書前來：茲將該校應行
改進各點，分別核示如左：

甲、關於整個校務者：

(一) 校長沈其達，人頗幹練，惟因身體較弱，苦幹精神，不易表現，訓育主任胡兆煥，老成持重，自奉甚薄，堪為青年模範，事務主任鄧吉章，精勤幹練，教務主任周祐，為人誠實但缺乏實幹與硬幹之精神，校內教職員，大多克盡厥職，各級學生之思想與整潔習慣之養成，較前已稍有進步。嗣後關於校務上之建設，在教務方面，應努力於各科教學方法之改進，留級學生人數之減少，教員請假之限制；在訓

育方面，應注意於學生積極思想之善導，禮貌之訓練，整潔習慣及自治能力之培養；在事務方面，應集中財力於校舍之擴充與安全，教具之購置與保管。尤須注意教職員學生共同生活，及學生服務精神之培養。

(二) 感化教育，影響於青年極大，該中學範圍頗大，人事比較複雜，嗣後關於教職員之修養與進修，應由該校長率先以身作則，切實領導，以樹模範而宏教育。

乙、關於教務方面者：

(一) 查該中學本學期初中留級學生人數，合計八十九人，幾佔總人數五分之一，又查留級生中，就科數論，三科以上不及格者，竟有七十六人，就科目論，以英算為最多，理化，社會科學次之，就年級論。以一年級為最多，二三年級次之，似此嚴重情形，為學生本身及家庭着想，實堪注意。嗣後應注意下列各項以謀救濟。

(1) 初中一年級各科教學方法，應力求與高小聯絡，側

重自學輔導，注意學生學習興味之喚起。

(2) 各科教學進度，開始第一學期，應取漸進主義，不宜太快，教員教學目的，祇求學生程度均齊發展，不在少數學生程度特殊提高。

(3) 各年級各科考試方式，應力求統一，記分標準，亦須富於客觀性，以免寬嚴不一。

(4) 每月考試後，各擔任教員，對於成績低劣學生，則須設法補救，如果不及格人數過多，各該科教師對於自己之教學方法，學材進度，應有深刻之反省，不宜一味責備學生。

(5) 部定附讀辦法，亦應實施，不宜完全不用。

(二) 該該中學自九月至十一月三個月內，教員缺課總時數，合計六百二十九時，已補授者，僅一百〇九時。就缺課人數論，計四十三人，就缺席時數分配論，計請假一時至十時者二十人，十一時至二十時者十二人，二十一時至三十時者四人，三十一時至四十時者三人，四十一時至五十時者一人，五十一時至六十六時者三人，就請假原因論，其中因病者因喪者僅三人，餘多因事。尤其為音樂教員劉質平，在上海兼課，三個月內，請假至六十六時之多，以該教員每週擔任十六〇時計算，足佔實授時數三分之一以上，殊屬玩忽。似此請假情形，無論如何設法補救，但於教材之進度及學生學習之心理，均非所宜。嗣後關於各科教員之請假，應由教務處妥擬辦法，切實限制，並可作為聘任時去留標準之一。功課較多之教員，如請假在一週以上者，須由原擔任教員或學校當局，請人代理，以免久曠。至於一般教員請假之時

數，應由教務處逐週統計，在教員休息室公佈，同時各教員之缺課與補課，應在同一簿冊內，詳細登記，以便比較，而利通知。

(三) 所見該中學各科教材進度表，各擔任教員，僅有一學期教材進度之預定，而每週教學實施情形，多不填寫，似此情形，在教員本身，既不能明瞭自己教材之進度，是否與預定表相符，同時在教務處方面，又不能逐週核對，或分期舉行總登記，實屬一無所得。自下學期起，應由教務處責令各科擔任教員，切實施行。

(四) 該該中學各科教學研究會，以國、英、算三科最有精神，每次對於各該科教學方法，教材支配以及課外閱讀等，討論頗詳，決定辦法亦多。惟社會、自然、體育、藝術四科，不但開會次數太少，即討論問題及實施方法，亦多無具體之確定，殊屬疏忽。嗣後當由教務處督促各該學科主任，定期開會，切實討論實施。

(五) 據觀察所見，該中學各科教學方法就一般而論，初中比高中合理，就個別論，普三英語教員方，發音準確，講解得法，秋一甲英語教員張，於教學時間之支配，生字語句耳聽口說之練習，反覆變化，頗能引起學生學習之興趣，秋一丙英語教員王，態度和藹，方法亦宜，秋三乙物理教員田，二甲化學教員胡，板書明白，講解極有條理，改訂學生筆記亦勤，秋一乙地理教員桑，春一甲地理教員高，於教學，考試，各有特長。惟春二國文教員包教員澈王詞，參考資料太深，不易使初中學生領會，又因態度呆板，更難引起學生學習之興趣，應令切實改善。秋二甲國文教員毛，講解淺易

白話文，逐字逐句解釋，非但浪費時間，且易使學生生厭，嗣後應多獎勵學生自動。女生體育教員張，教學毫無計劃，對學生上課精神，又無法以提起，應令改聘。此後關於各科教學方法之改進，應由各科教學研究會，根據部頒各科教學要點，切實討論實施，務求學生自學之機會增多，而教師講演與注入之方式減少。

(六)各班學生作文，不用簿籍而用零紙，非但容易散失與不便檢查篇數，且難調查學生進步之快慢，自下學期起，應改用一定本子，又國文教員批改學生作文，以普三周教員，秋三趙教員，春三沈教員為最詳盡，餘多不下批語，嗣後對於字句之構造，思想之運用，精神努力之促進，應多用眉批，尾批，以資提醒而利善導。

(七)查該中學校教務會議，本學期僅規定兩次，殊有未合該中學班數頗多，舉凡關於教務上之進行，諸待各教員共同討論實施後當根據部頒中學規程第一百〇六條之規定，每月至少開會一次，不得稍有疏忽。

(八)二三年級女生家事教學，應遵照部頒標準，加授兒童養育法，俾學生對於兒女之地位及自己之職責，早有較深切之認識。

(九)生物與工藝設備，均嫌簡陋，各項教具之保管與整理，日常亦欠注意，均應設法改進。

丙、關於訓育方面者：

(一)所見各班學生生活週記，大多數衍塞責，而學級主任導師之批改，除春三級任沈，秋三甲級任范，秋三乙級任張，春一乙級任鄧，能加批語以資提醒外，餘多僅加簽字或

蓋章以了事，殊於學生思想之導導，及發表能力之培養，實益甚少。自下學期起，應根據部頒浙江省中等學校學生日記指導及考核辦法，改為日記，並由學校印發一定樣本，督促學生按日認真記載，責成各學級主任導師慎重批訂。

(二)查該中學校長，主任，以及學級主任導師，日常均不與學生同膳，專任教員及學級主任導師，平素對於調育責任，亦欠積極。該中學班數及學生數較多，校舍又近散慢，嗣後關於訓育上之實施，應由該校長，主任，教員等，根據部頒中學規程第六章第三十五至三十八條之規定，切實力行。

(三)學生出外，多不戴制帽，途遇教師，亦多不行禮致敬，亂吐涕唾之不良習慣，未能剷除殆盡，殊失新運之精神，應由調育人員切實開導，務期涵養成功。

(四)每天早操時，學級主任，均能一致參加，實屬難得，嗣後關於學生日常生活之指導與批評以及學校重要校務之報告，應利用早操完畢時間，作簡切口頭之訓話或報告。

(五)所見高年級男生頭髮，多未剪短，消費合作之營業，每天以食品為主，學生學習態度及服公精神，亦未養完善，似此種種，均應根據部頒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精神教育實施計劃，切實加以訓練。

(六)本學期學生自治，改為縣自治組織，用意甚善，查閱縣長做事方法及各科辦事細則，亦尚合理，惟須實施下列各項，做進一步之訓練：

(1)縣自治及鄉鎮自治工作計劃大綱及工作歷，應指導學生根據學校行事歷，學生自治活動實況，以及各班特殊環境，切實擬訂，藉以養成學生有計劃有步驟之做事能力。

(2) 自治會職員自治精神及會員關心自治態度，應設法積極誘導。

(3) 關於中國現行之縣自治及鄉鎮自治法規，應利用公民上課時間，予以有效之教學，使學校社會化之實際，得以切實表現。

(七) 該中學高級初中女生人數頗多，目前訓育方法，偏重管理，似嫌不足，嗣後除實施家事教育，以灌輸婦女實用智能外，尤應特別注意健康教育及婦女道德之訓練，以矯時弊。

丁、關於體育衛生者：

(一) 查該中學於學生體格檢查，素欠注意，殊不足以示健康教育之精神。自下學期起，應製一定表格，定期舉行並須切實統計，以作健康教育實施之根據。

(二) 課外運動，以高三高四，春一乙三班學生缺席較多，早操缺席，以高三，高二，高一，春二乙四班學生較多，每天早操精神，亦欠齊整，均應設法改進。

(三) 童子軍課外活動，每學期應有整個計劃，每天升旗及落旗儀式，亦應鄭重舉行。

(四) 洗室地方狹窄，設備亦極簡陋，學生洗澡習慣，又未涵養成功，均應積極改善與利導。

戊、關於事務方面者：

(一) 經濟稽核委員會，應按月舉行，以符法令。

(二) 洗室之改善，廚房，廁所，之清潔，均應隨時督促校工，廚房注意。

(三) 校工訓練，已著成效，惟廚工之清潔衛生常識，尚

甚缺乏，應由事務處會同校醫室妥為訓練。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一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報告

訓令第三七號(一、五、)

令省立湖州初級中學

案據本廳督學何敬煌呈送該中學視察報告書前來；茲將該中學應行改進各點，分別核示如左：

(一) 查上學期朱督學文治視察報告，條舉該中學應行改進各節，經本廳令飭遵照在案，茲查該中學一部紀念廳後板壁，已加修理，油漆一新，四周牆壁，亦均加粉刷，童子軍器械室，近已整理，圖畫教室門窗地磚，亦經分別修砌完整，音樂教室桌椅，已配置一律，各教室內及體育場四圍壁上塗寫痕跡，亦均刷除，廁所亦已修理。惟學生自習室兼寢室內，除一二年級及女生比較潔淨外，三年級尤其是秋三，僅少數尚覺整潔，其餘或被褥亂堆，或書籍亂攤，地上非紙屑即果殼，壁上仍有塗寫者。手工教室尚未能收拾潔淨。學生膳餘等費，詢據會計員除述，已交學生自治會審查，但最近尚未將賬目交出。至名實不符之職員如朱佩雲已取銷級任名目，改為事務員，盧洪琛榮雲龍二員，亦各照現任職務改稱。沈國林一員，本係英文教員，兼級任，二部教務事宜，係屬兼管，並非教務員，惟感覺心一員現任師講所書記，而帶管一二部圖書，在一星期內，輪值二部，以至學生祇能閱日閱覽，嘵有煩言，且查該員薪給甚微，而須往來兩處，身兼

三役，實亦無此辦法，應即通盤籌劃，另就一二部人員中分別兼任，以利事務之進行。通學生自習室狹隘而又面西，舊式格窗，既無玻璃，又不糊紙，冬夏兩季，大不相宜，通學生可各以本班教室為自習之所，原有自習室，可移作別用。

(二)查一部無調養室，學生患病者，寢食便溺，均在一室之內其他學生，必大感不便，亟應另闢調養室，以重衛生，音樂教室樓上，樓梯與扶手，均已動搖，應即修理完固，以免危險。

(三)關於訓育事項，如訓育標準，已遵照廳頒標準，分三年實施，操行成績致查，已遵照廳頒辦法，並根據訓育標準，訂定規則，學級主任服務要則，亦遵照施行，新生制服，已一律用童子軍服，惟舊生除上操外，仍服舊裝，學生勤勞生活，僅舉行洒掃寢室及整理几案等事，所用日記簿，與廳頒項目，略有不同，調後均應分別切實改進。訓育主任應住校內，並應參加早操，以資表率。又查二部學生，有於退課之後，在教室廊下任啖食物恣意談笑者。此種習慣，亟應戒除，各教員應隨時糾正。

(四)教學方面；國文科章教員授秋一乙國文，用問答法，講解文義作法，尚覺仔細；戴教員授秋三國文，照文直講，殊少意味，講解亦欠透澈；且教材不合時代性，此項教材非不佳；但國家正在推進軍事教育之時，學校不宜講授此類頗喪志氣之文字，各教員應加注意。陳教員授春一國文，先將全文要旨及作者命意，講述一過，然後解釋文義，間亦難以回答，教法尚合；史地科劉教員授秋二歷史，操純熟之國語，講解明白，間用問答，學生應對敏捷正確，丁教員授秋

一甲地理，並不照書直講，繪畫指示，旁徵博引，能喚起學生趣味，英文科沈教員授秋二英文，練習文法，學生答語，瑣瑣互見，算學教科邱教員授春三幾何，學生板上演題，逐題指正，極為純熟；劉教員授秋一乙算術，講問兼施，學生注意集中，對答敏捷，理化科居教員授秋三物理指示明白，講解清楚有序，授春二化學，解答學生學生疑問，均能滿意，生物科吳教員授秋一甲動物，講構造及生理作用甚詳，於關係人生實用方面，亦能顧到，授春一植物果實實驗，指示實驗次序及方法，具有條理，學生依法切割繪圖，興趣甚為濃厚，童子軍朱教員講童子軍紀律，明白透澈，指正學生錯誤，亦甚切實，圖畫科鄭教員授秋一乙圖畫，講解學理，利用實物指示，尚覺切實明白，師講所沈教員授小學教材研究，及幼稚教育，完全用講演式，少詢問學生之處，有時補充教本之不足，並參酌己意，加以討論，教法亦是，但太不照顧教本內容，致發生矛盾，頓起學生疑問，又不加以伸說，遽爾躍過；此雖不過教員之偶然失檢，但最易減少學生之信仰，調後應加注意，設法改進，以增教育效能。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二年度第一學期視察報告

令飭改進各點仰遵照

訓令第三九號(一、五、)

令省立嚴州初級中學

案據本廳督學朱文治視察報告稱：

(一)校長王培德勤懇樸實，實事求是，整頓校務，計

將全數教員授秋二歷史，操純熟之國語，講解明白，間用問答，學生應對敏捷正確，丁教員授秋

改進，頗具興旺發展氣象，教職員亦均努力合作，校舍環境整潔，各項校務計劃，均在分別逐漸推進之中，學生淳樸耐苦，就校內各部分進行狀況論，均屬穩妥就範，所望繼續努力，再求推進，期臻完善。

(二) 該校理化儀器，博物標本，均不敷用，應於下年度購置，內擇要添置，期於兩年以內，購足部定標準，以利教學。

(三) 校舍頑舊，多不適用，且一二兩部，頗有距離，教員學生，上課往返，時間頗不經濟，管理亦甚費力，建築經費既多移用，應就留存未用部份着手估量，先將全部校舍計劃中之一部，從速建築，再行逐年添造，以臻全功。

(四) 教員王宗炎，授秋一甲生理衛生，黑板圖示，尚稱純熟，教員周東白，授秋一乙歷史，先論近代，追溯前朝，教法合宜，教員席英俊，授春一英語，努力認真，秩序整肅，教員戴悟仙，授師講科代數，演示純熟，講解清楚，教員夏卓如，授秋二甲歷史，提綱絜領，能識體要，教員林煥然，授秋二乙國文，問答討論，頗能培養學生自動研究興趣，校長王培德授春三英語，填字練習，改正讀音，改正文法，改正用詞，提示解答，舉例說明，深淺合度，簡單明瞭，教員吳伯繩，授秋二甲英語，努力認真，教導合法，教員沈永之，授春三三角，演示證明，說理透闢，指導學生

查閱對數表，目光四射，校正個別錯誤，尤見觀察周到，用心細密，教員胡幹臣，授秋二乙農業，學生多欠注意，且有閱覽課外書籍者，應多用問題法，減少注入講授，使學生集中注意，專心課業，教員周建陽，授春一國文，講解透闢，說話清楚，學生聽講，興趣濃厚，各科教學研究會，計開英二次，國語二次，自然一次，社會一次，藝術一次，嗣後應再繼續努力，以資提高學生程度。

(五) 每屆招生，應考者寥寥晨星，不免降格取錄，因此提高程度，殊感困難，據一般傳說，謂應考人數不多，原因有三：(1)該地文風，向稱衰微，讀書種子薄弱，教育殊乏信念，(2)地瘠民貧，人民迫於生計，奔走衣食，未遑寧處，(3)十年以來，該校學潮，間歇靡已，校長屢易，校政輒變，校譽因之不高，校長王培德銳意整頓，力圖補救，將來當可減少一部份困難，惟事關振興人文，仍須詳究各種原因，妥訂補救辦法，呈廳採擇試行，期驗明效。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此令。

案據督學何敬煌視察該館報告令仰遵照

訓令第一六八四號(一一、一四、)

令省立圖書館

案據本廳督學何敬煌視察該館報告，該館館長陳訓慈對於各項館務，計劃整頓，積極進行，頗具條理，殊堪嘉許。

三國文，精神卓越，聲音發煌，詮詞釋義，引經據典，具見篤學湛思，對於句法段落，均能擇要說明，於講讀國文讀本之中，兼授文章作法，使學生有確切領悟，尤見教授合法，堅固；地層滲水，迄今無從修理；屋頂水泥剝落，滲漏多處

，水漬已明白可見；若經過本年冰凍時期，破損又將更甚，為永久輩固計，宜乘早設法修理。

(二)書庫水泥地工作粗糙，灰塵未能掃除盡淨，致書本上易染塵土。書架排列已形擁擠，將來書籍逐年增多，即有不敷容納之患，均宜籌劃改善。

(三)該館存有一部分無甚價值書籍，且復本甚多，存之則徒佔地位，棄之亦覺可惜，是項書籍，應由該館留存一二部外，悉分贈各縣圖書館，或民衆教育館，以備閱覽，更可向各館調換該館所未有之書。

(四)該館新民路分館，幾全屬通俗閱覽，而館中所備書籍，却不能專備通俗圖書，惟現在杭州市尚未辦有通俗圖書館，該館分配圖書，對於新民分館，仍應酌增通俗圖書，以應社會需要。

(五)該館孤山分館，所藏四庫全書，書面已損，亟應修補。

(六)孤山分館紅洋房內所藏五經古註版片，缺少及蛀蝕者頗多，為免累及完善版片計，雖已另架插放，但查此項版片，係屬明刻，亟宜從事整理，五經中擇其完全無缺者，用

殺蟲藥水洗刷，使不再有蛀蝕，以保古刻。

(七)該館附設鉛印部房屋租價，雖不昂貴，而地點偏僻，于擴充營業殊不相宜，且均係泥地，潮濕不堪，工人宿舍，濕氣太重，雖有木板，然舊地鋪設，仍屬無補。工場雖尚寬廣，然其中部分太多，已覺擁擠，應將裝訂鑄字兩部分另設他處，俾工作多得其所，不致彼此妨礙。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據省督學洪熾昌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仰

即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違辦並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澈底改進

訓令第二四三號(一、二八、)

令金華縣政府

案據省督學洪熾昌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

(一)該縣教育局局員工作，尙稱勤奮，惟辦公時間內，不得擅離辦公室，局長應在總辦公室內辦公，以便督促。局長下鄉巡視及縣督學區教育員視導工作，應切實辦理。

(二)縣立長山中心小學校長，辦事尙具熱心，各教員教學亦多合法，惟校舍環境實欠整潔，應設法改善。

(三)縣立至道完全小學辦理完善，學生成績優良，能利用課外時間，指導學生從事實際勞作，切合鄉村需要，應予嘉獎。

(四)區立啓秀初級小學設備簡陋，經費拮据，校長辦事實欠負責，教員教學殊不合法，應加整飭，或就近與區立明月初級小學合併辦理。

(五)各小學行政組織，設部分股，名目繁多，徒具虛名，不切實際，應照應頒各縣市小學最低限度學校行政暫行標準辦理。

(六)各小學教師對於教學方法殊多不合，應令加入教育廳師資通訊研究部或杭州師範小學教育函授班進修，並多赴就近優良小學參觀，以資改進。

(七)小學教師中小學畢業或未受學校教育者頗多，應按

期舉行小學教師登記，以資限制。

(八)縣立初級中學經費收支項目，殊欠清楚，應派員切實查核。學雜費收據，應由縣款款會製發。

(九)該縣私塾發達，塾師程度低劣，應舉行塾師登記，對於辦理不良之私塾，應嚴加取締。

(十)縣立民衆教育館行政組織及職務分配均有未妥，組織方面應即遵照廳令辦理，館長兼輔導部主任，在出發輔導時，對於館務主持，實有妨礙，應設法另行分配。教導部主任章耀文對於職務，殊欠負責，應予免職，其餘各職員對於該教學識亦欠豐富，應注意進修。

(十一)縣立民衆教育館所設圖書館，書籍佈置殊欠整齊，閱書人數甚少，應即將書籍編號整理，並舉辦巡迴文庫，以資流通。

(十二)縣立民衆教育館所設東嶽廟閱報處，駐有保衛團基幹隊，門閭森嚴，民衆閱報絕少，且鄰近正宜小學已設有閱報處，應將東嶽廟之間報處取銷，另擇適當地點設立。

(十三)該縣社會教育殊不發達，應設法推進。鄉區民衆學校是否切實辦理，應即由視導人員查明督促。

以上各節，仰即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遵辦，並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澈底改進！此令。

據省督學洪熾昌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仰
即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遵辦並轉飭所屬各
教育機關澈底改進

訓令第三回開頭(一、二八、)

令嘉興縣政府

案據省督學洪熾昌視察該縣教育狀況報告：

(一)該縣教育局長下鄉巡視，本年度尚少舉行，應切實依照廳頒局長下鄉巡視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縣立新塍小學校長鍾承祺辦事勤奮，教員教學合法；區立殿基灣小學校舍整潔，各教員教學頗能負責；應予嘉獎。

(三)第四區區立新西初級小學租用民家餘屋作為校舍，環境不良，辦理未善，應歸併附近區立小學辦理。

(四)縣立文廟民衆教育館養雞場成績優良，應設法推廣於各小學，以增進生產教育之效率；惟院落無穢，陳列室亦欠整潔，應飭役澈底整理。

(五)縣立女子初級中學校債，前由教育局規定撥債辦法，呈奉核准，應切實遵辦，按月存儲，不得故延。

(六)小學教員對於教學訓育不合法者甚多，應飭注意改進。

(七)各區區長對於各該區教育事宜殊欠負責，應由縣政府督促實施。

(八)學穀捐業於上年度呈奉核准征收，充鄉鎮教育經費，應由縣政府切實調查，設法徵收。

(九)縣立小學教員待遇與縣立小學教員相差太鉅，致區立小學不易得優良教員，應設法提高其待遇。

(十)民衆學校辦理殊欠完善，應嚴行整飭，籍增效率。
(十一)短期義務教育因經費困難未實施，應由縣教育局就地商撥族祠貲產或勸導殷富人士捐資辦理。

(十二)私塾登記應繼續舉行，教師應舉行分區訓練。以上各節，仰即督同縣教育局切實運辦，並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澈底改進，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該縣
縣立初級中學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
遵照

訓令第二九號(一、五、)

令淳安縣政府

案據本廳督學朱文治呈送該縣縣立初級中學視察報告前來。據查該中學校長方贊修老成持重，頗負鄉望。教務主任呂紹槐，勤篤負責，辦事努力，為全校所重。教員大致努力，校舍於二十年修建，頗足應用，膳廳，寢室，自習室，教職員辦公室，均敷應用，環境清潔，運動場亦頗適用，學生頗為勤樸，教導處應用表簿以及各種章則，均甚妥適。校務會議，教導會議，均按時集會，備載簿冊；惟關於行政，訓育，教學，設備，各項尚有應行改進各點，分別核示如左：

(一)圖書理化儀器設備，均形缺乏，不免影響教學，嗣後應於可能範圍內，按照部頒理化及動植物設備標準，擇要購置，以期充實，而利教學。

(二)調育方面，多係偏於消極的管理，缺少積極的指導，嗣後應謀改進，以收實效。

(三)薪俸，設備費，辦公費三項支配尚欠均衡，設備殊為缺乏，應連部頒中學規程第十七條辦法辦理。

(四)教員授課多係注入學生聽講，間有曲肱枕臥者，應

改變教學方法，多用提示啓發，引動學生興趣，激起學生思想，王教員授二年級英文，讀音間有錯誤，尤應注意改進。

(五)教師擔任課程有支離破碎欠集中支配之處，如英文人。史地教員全棲三人，各班學生，人數不多，改作尙屬輕易，嗣後各科課程支配，應設法集中，俾專責成而宏效益。

(六)全校教員人數太多，應遵部頒中學規程第十七條六級以下之中學，其專任教員人數平均每學級不得超過二人之標準支配，事務員二人，書記二人，會計一人，衛諸事實，亦可酌減事務員一人，當此災歉奇重，經費困難之際，尤應極度緊縮，以期適應。

(七)教員缺課有未向教導處請假登記者，殊有未妥，應照該中學規定手續，先時請假，並應由教導處隨時排定日期，補足缺課，以重學業。

(八)學級主任，對於各級學生調導工作，與廳頒學級主任服務要則，相去尚遠，應由校長及教導主任，商討提高學級主任服務效率辦法，切實改進，俾增教益。

(九)各級學生，均無日記應由教導處遵照廳頒規定日記格式分發學生，逐日記載並由學級主任逐日批閱，以為文章作法及思想組織之練習。

(十)童子軍訓練已為必修課程，該中學二三年級學生，均無童子軍服裝，上課操演，校外教練，均有不便，應遵照廳頒中學學生統一制服辦法辦理，以童子軍服為初中學生制服，即行製備穿着，以符命令。又童子軍訓練用具，甚形缺乏，應即添置以資應用。

(十一)教學研究會，即已擬定研究計劃，應即分別進行研究，並定期互相報告研究結果，及討論疑難，以資切磋。

(十二)在校學生，補考或留級，應遵照部頒中學規程第六十二六三十六四三條辦理。

(十三)學生假期作業，應由學校於放假之前，請各科教師，詳訂各科計劃，指定分配各學生在假期中自行研習，假滿返校一併呈繳教導處，分發各該科擔任教師，認真批閱，作為學業成績之一部分。其偏習一科或任意搪塞者，不得給分，以資策勵。

(十四)學校經費收支，應遵教育局規定辦法，按時造報，以重計政。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該縣
縣立初級農業職業學校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遵照

訓令第四一號(一、五、)

令諸暨縣政府

案據本廳督學朱文治視察報告：

該縣縣立初級農業職業學校本學期移至白門石佛寺，地址相宜，環境寬敞，足可發展。校舍現尚足用，佈置整潔適宜。各項設施，簡明切實。校長許兆愷，勤奮樸實，學驗優裕，辦事負責。教職員亦均努力從公。教學方法，尚無不合。學生刻苦耐勞，勤奮向學，風紀整飭。農事實習，各年級分組輪流，教職員從旁指導，師生一體，親切有味。膳堂，

寢室，自習室，均肅靜無譁。自習時，各教員輪流督課，學生質疑問難，尤見不厭不倦精神，允稱難得，惟此外尚有應行改進各點，分別指示如左：

(一)本年因受旱災影響，縣款減縮，該校經費頗受影響，發展雖較為難，仍應繼續努力，持之有恆，俾資逐漸擴充，以臻完善。

(二)該校主要課業，係屬農事，夏耘秋收，時不可失，應將學校曆期量變更，俾便從事農作，以裕收入。學校曆變更情形，並應具報備查。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縣立
女子初中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遵照并轉
飭遵照

訓令第三一號(一、五、)

令吳興縣政府

案據本廳督學何敬煌呈送該縣縣立女子初級中學視察報告書前來：茲將該中學應行改進各點，分別核示如左：

(一)該中學校長張宗緒老成篤實，處理校務，尚稱勤慎，自本學期改組以後，校內各教職員，已能合作，學生現亦安靜，校舍雖舊，收拾尚整潔，學生宿舍清潔整飭，未始非學校獎勵之功，惜因本學期縣款短缺，至預定各項計劃，未能實施，設備方面，亦頗簡陋，教學頗感不便，嗣後該中學經費，應由該縣政府如期發放，以資維持，各種設備，亦應指定款項，擇要購置，以謀充實，而利教學。

(二) 謹頒各項章程，應即轉飭縣教育局迅行轉發，以便該校切實奉行。

(三) 各科教學研究會，應就國文算學兩科教員人數較多者，先行組織成立，他如生物理化，可合併為自然科，史地公民可合併為社會科，俾便各科教員集中，共同研究，以增教學效能。

(四) 鄭教員授二年級國語，講解欠切實，夾雜與教科無關之語，更屬無謂，批改作文，未能糾正學生思想錯誤，措詞亦殊欠謹慎，羅教員授二年級代數，講解尚屬清楚，惟所書字跡過小，多費目力，鄭教員授三年級物理，隨講隨問，教法尚合，惟儀器不合，給圖指示，所費時間較多，應事前準備。張教員授一年級體育，學生秩序良好，惟動作尚未臻純熟。鄭教員代授二年級英文，發音尚準。金教員授二年級歷史，講述頗詳，惜啓發學生之處不多。教學方法，嗣後均應責由各任課教員，分別改進。

(五) 校醫尚未聘定，與學生健康不無影響，無論如何，應設法商訂兼任校醫，以便學生就診，寢室尚有餘屋，應指定幾間，開為學生調養室，俾便病人與其他學生隔離，以重衛生。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并轉飭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私立
東吳大學吳興附屬中學報告令飭改進各
點仰轉飭遵照

訓令第三〇號(一、五、)

案據本廳督學何敬煌呈送私立東吳大學吳興附屬中學觀察報告書前來：據查該中學校長孫開遠富於辦學經驗，改進校務，頗具熱忱，校內一切設施，均有條理；惟關於教學調查各項，尚有應行改進之點分別核示如左：

(一) 各教員對於所任課內工作，如批改課文，閱看筆記，指導實驗等，均尚仔細，平時攷查學生成績，亦頗注意，惟教法大體尚沿用舊式，少啟發學生之處，教員在教室內不注意管理，初中一年級英語課竟有學生熟睡，及坐不端正，而教員視若無視者，該校嗣後對於教學方法，應加意研究，並應於本學期內組織成立各科教學研究會，以便集中討論教學方法，而增教學效能，教室管理，尤應注意。

(二) 所定訓練方法，其中條目，亦有切實可行者，但未將廳頒訓育標準內綱要項目，分配各年級各學期，作為訓練重心，應即遵照廳頒暫行訓育標準擬訂實施細則，呈廳核奪，學級主任尚未設置，訓育主任之外，負管理責任者僅有一人，且尚沿用舍監名稱，殊屬不妥，自下學期起應實行學級主任制，以收訓教合一之效，學生不作日記，軍訓操衣，尚未改用黃色，平時亦未以軍訓及童子軍服裝，為高初中學生制服，應即遵照本廳先後頒發之章則辦法辦理，切實改進，以符功令。

(三) 高初中兩部課程，除三年級不計外，一二年級均與部章參差，高中一年級體育衛生歷史各少一小時，國文，英語各多二小時，算學多一小時，圖畫音樂均缺，初中一年級體育勞作，音樂等各少一小時，國文英語算學各多一小時；

二年級體育，化學，勞作，各少一小時，國文英語各多一小時，又高初中各年級均有倫理二小時，為部章所無，應即遵照部頒修正高中各科教學時數第一表暨部頒初中課程標準分別修正。

(四)查部章規定，學校內組織團體，除學生自治會外，其餘團體，一概不准設立，現查該校團體組織中有益德會佈道團，服務團，靈修會，以及宗教教育訓練會等，核與部章不符，灌輸教義尤屬不合，應即取消又查該校學生暮氣過重，缺乏革新精神，應即遵照本廳先後頒發各項計劃辦法，切實訓練，以期振作。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據本廳督學二十三年度第一學期視察私立仙都初中報告令飭改進各點仰轉飭遵照

訓令第二八號(一、五、)

令緝雲縣政府

案據本廳督學方祖楨呈送視察該縣私立仙都初級中學報告書前來；茲將該中學應行改進之點，分別核示如左：

(一)該中學校舍係就孔廟舊址改建，一部分教室辦公室係新建築，尚稱適用，本年度因班次增加，原有校舍不敷支配，復將呈准撥用之仙岩寺修改為第二部，應用尚稱便利，惟以因於經費，特種教室，未能設置，各項設備，距部頒最低限度設備標準，相差尚遠，教學上殊感不便，此後應按照標準逐漸添置，以謀充實，該校經費收入，合學生學雜費學

產租息及設立人常年捐，總計約七千元左右，本年度以受旱災影響，租息一項，原可收九百餘元，今僅收二百元，而設立人認捐，亦以旱災關係，不免有遲緩拖欠，照原預算，支出，不敷達三千九百餘元，實際上各項支出，雖已力加緊縮，但不敷仍甚鉅，應飭校董會寬籌經費，以圖發展。

(二)該中學校務設施，經上屆視察督促後，本學期已見進步，教學訓育兩部工作情形，亦已比較認真，惟查本年度校務進行計劃尚未擬訂，應即依照該中學實際情形，擬具改進校務計劃，再根據計劃，另訂行事曆，一併呈核各科教學進度表，已遵照設備，惟每週實錄，多未照填，各科教學研究會，本學期研究計劃，亦已擬訂，但實際研究工作，尙少進行，嗣後均應注意，切實改進，訓育管理，已趨嚴格，師生共同生活，亦已見諸實行，學生風紀，較前整飭，事務部對於膳食之管理，校舍校具之整潔均能注意規劃，惟學校會計，仍用舊式記賬法，學校經費未見清理，應即改用廳頒新式簿記。至代管學生之膳費體育圖書，用品費等，收支賬目，均應按期結算公佈以示公開。

(三)多數教員，對於教學尚稱努力，惟以限於經費，教員報酬微薄優良教員，不易羅致，視察時朱教員授秋一算術，講解時未能注意全體學生反應，學生課本不齊，且有不明所講何處者，教學效率殊不見佳，徐教員授秋二英語，用國民英語讀本，逐字逐句翻譯講解，發音欠準，解釋字句，意義間亦欠正確，查閱學生練習簿，批改尚勤，惟學生程度，殊覺低劣，蔡教員授秋一國文，用開明國文讀本，照書講解。比較說明尚稱詳妥，並以圖示法表示意義，學生反應尚佳。

陳教員授秋三國文，講「赤壁之戰」分段闡釋頗詳細，講時精神振作，學生多凝神注意，王教員授春二國文，語帶土音，解釋欠明，抽閱學生作文練習，批改亦欠仔細，嗣後均應設法改進，以增教學效能，對於訓育仍無妥善計劃，亦無具體實施辦法，應即遵照廳頒中等學校訓育暫行標準，擬具實施辦法呈核施行，學生日記本不齊，且不注意批改，此後應責各學級主任，按時批改，以資矯正學生思想，增進發表能力。新生活運動，亦應遵照前頒中等學校學生新生活運動實施計劃切實進行。

(四)童子軍訓練自本年度起，已遵部令改為必修，設備服裝，均尚整齊，教練亦合，課外體育分田徑賽及球類，每日分組練習，尚能注意普遍，學校衛生，於膳食消防，及疾病醫治各項平時亦尚注意，各室整潔，除寢室自習室由學生輪值洒掃外公共場所，則支配校工掃除，惟學生整潔習慣尙

未養成，衣物被鋪及室內書物之整理清潔，嗣後均應注意擺實訓練，廁所浴室，亦甚污穢，均須注意改進以重衛生。

(五)該中學學生，以入學時程度不齊，教學殊感困難，以後招生應加注意，規定每日自習時間，分別由各級學級主任輪流指導督促，尚稱認真，課外作業，如演講競賽，園藝操作，游藝表演，標本採集等，尚能按時舉行，學校消費合作社由師生共同認股辦理，社內組織佈置，尚無不合，惟所售食品種類太多，核與廳頒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精神教育實施計劃之規定不符，應加勦禁，又學生消費數量，應加登記，以資攷查。

(六)兼辦民衆學校，以城區招生困難尚無相當設施，嗣後仍應努力進行，以資普及社會教育。

以上各節，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地方教育項

奉省府令發省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
考成標準及懲獎辦法令知照

訓令第二七六號(二、一、)

令各市縣政府

案于本年一月十五日，奉

省政府秘字第三九五號訓令內開：

「案查前據該兩廳呈送擬訂浙江省縣長市長辦理教

育行政暫行考成標準及獎懲辦法，經飭據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完竣，提交本政府委員會第七三三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即經咨請教育兩部查核備案，並令知該兩廳各在案。嗣准內政部民壹廿三發三九零一號咨略開：『查事關教育行政既准分咨教育部有案應請仍候教育部核辦。』茲又准教育部廿四年發參總十一第九五號咨開：『案准貴省政府秘字第一零零五四號咨，檢送浙江省縣長市長辦理教育行政暫行考成標準及獎懲辦

法請查核備案等由；准此，除照備案外，相應咨復。」

各等由；准此，合行照錄原修正條文，令仰該兩廳查照辦理。」

等因；奉此，合行抄發辦法，令仰該縣政府知照。此令。

附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令發浙江省各縣中心小學設施注意事項仰

轉達照

訓令第二八五號（二、二、一）

令各縣縣政府

▲社會教育項

浙江省民政廳公布 第九號（一月三十一日）

案據浙江省民衆娛樂審查委員會呈報第三十三次審核各種戲劇結果，業經分別核定，茲列表公布之。此令。

浙江省民政廳第三十三次審定戲劇劇目一覽表 二十四年一月廿五日

甲、准許表演者

名	稱	種類	申 請 者	登 記 號	數	注	意	事	項
西	施	話 劇	藝 專 劇 社	衆 字 三 一 三					
浦	鶯	鴻 之 死	話 劇 杭 州 影 戲 院	衆 字 三 一 四					

▲教育經費項

為請指派本省教育儲備金審查暨保管委員各一人並即日見復以便召集

公函第五八號(一、三〇、)

咨

案查各縣教育經費，因災須謀救濟，前經提請

省政府委員會核議：提撥省公債壹百萬元，充教育儲備金；

並修正儲備金章程，實施救助；案奉議決通過。所有章程內規定應設審查及保管兩種委員，亦經分訂規章，呈奉

省政府指令：核准備案各在案。茲查呈准規章內規定

貴處應分派審查保管委員各一人，藉便會同組織。相應抄附
章程，函請查照指派，即日分開姓名見復，以憑召集開會。
至誠公誼！此致

浙江省政府執行委員會
財政廳

計抄送浙江省教育儲備金委員會章程一份
教育儲備金保管委員會章程一份

(見法規欄)

▲其他項

奉 省府令知省府合署辦公後訴願管轄章程

序辦法一案已由中政會決議准予備案等
因轉仰知照

訓令第一七四號(一、一九、)

(祇登週刊，不另行文)

令各縣市政府

案奉

省政府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秘字第一〇五八九號訓令開
號訓令內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六九二七
八九二號訓令開：「案准中央政治會議二十三年十一月
二十九日函開：『據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中正呈報：『
軍事種種隔閡，曾經制定省政府合署辦公辦法太細，通

令勸匪區內之豫鄂皖贛閩五省實驗，以備中央改革地方

政制之張本，並經呈准備案在案。茲據豫鄂皖三省勸匪

總司令部及河南江西福建等省政府呈，以省府合署辦公

辦法大綱實行以來，對於訴願管轄發生問題。附呈意見

，呈請核定令達前來；爰彙集各省府意見，參加合署辦

公辦法大綱及訴願法立法原意，訂定省政府合署辦公後

訴願管轄程序辦法，分令飭達，以免紛歧。理合繕具原

辦法，呈請鑒核備案」等情；當經提出本會議第四三五

次會議討論，並經決議准予備案。相應錄案並抄附原辦

法，函達，請煩查照分別飭達」等由；准此，自應照辦

。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辦法，令仰該院查照，並轉

行遵照」等因；奉此，查前准軍事委員會南昌行營函送

省府合署辦公後訴願管轄程序辦法到院，經提出本院會

議決議通過，並抄同原辦法，通飭知照在案。茲奉前因

，除分令並呈復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

照」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行政院本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六六〇九號訓令，即經分令各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遵照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查省府合署辦公後訴願管轄程序辦法通令，業
經刊登本廳教育行政週刊六卷二十三期在案。茲奉前因，除
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奉省政府令轉奉行政院令知關於糾正租界

稱呼一案經擬辦法四項茲將辦法第一項

通令飭知令仰遵照等因仰遵照並飭屬遵照

訓令第二六六號（一、三一、）

〔祇登週刊，不另行文〕

令各市縣政府

令省立各校場館

一月十五日奉

省政府秘字第三六二號訓令開：

「一月四日奉 行政院訓令第零七二二六號內開：

〔案奉 國民政府本年十二月十九日第九三八號訓令開：

院奉中央執行委員會交辦浙江省黨部呈據鄞縣執行委員

會呈為外人在華之租界，國人往往略去租字簡稱某界請

通飭糾正以正觀聽一案當交外交內政交通司法行政四部

議復在案。茲據該部等會同復稱：此案經本部等往復咨

商並集會討論，僉以我國民衆間有將外人在華之租界，

略去租字，簡稱某界某大馬路，或竟稱某國地，此非出

於疏忽，即屬不知大體，無論口頭上或文字上，均應立

予糾正以免誤會。惟外人在華租界之法律地位，各有成

案可稽，在稍具常識之民衆，及各機關之公文書，向知

審慎，當無任意混用情事；外人似亦不致因民衆用語偶

有失檢，即引為證據。原提案所慮不無過甚，原擬制裁

辦法，亦似欠妥洽，如通信自由，載在約法，非行政命令

所能限制，原案關於拒絕投遞郵電文件一點，確難辦到

。又關於契約文件，不得認為合法證件之辦法其實行恐

於法律與事實上均有困難。茲經本部等公同商擬辦法，

如左：（一）由國民政府通令各院部會轉飭各機關各法人

，嗣後關於此點，概須糾正，並隨時曉諭人民使其注意

。（二）由交通部通令各郵電機關，於可能範圍內，隨時

注意令發郵電人改正。（三）由司法行政部通令司法機關

並轉知律師公會關於契約文件使用此項名稱之錯誤，隨

時加以糾正。（四）由內政部通令各省政府轉飭各主管

機關，對於廣告牌示標記及類似廣告之一切文件，隨時

注意糾正，並飭令新聞紙雜誌等刊物知照。上以四項辦

法，如蒙核准，擬請即由行政院會同司法院會呈國民政

府鑒核施行，並由本部等分別督飭辦理以正觀聽等情；

據此，查外人在華之租界，國人往往略去租字，簡稱某

界某大馬路，或竟稱某國界殊屬不合，亟應糾正以免誤

會。該部等所擬辦法，尚屬妥洽，應准照辦。理合繕同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原函及附件，備文會呈鈞府鑒核

施行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查原辦法第二第三第四各

項。業經指令該院等分別飭遵，辦法第一項並准照辦。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

因；奉此，查辦法第二第三第四各項，業經該院暨司法

院分別令飭交通內政司法行政三部轉行遵照辦理，關於

第一項辦法，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

遵照！」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行外，合行

令仰該廳長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

縣長
韓
校長
連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場長
連

浙江省教育廳啓 一月二十八日

照並飭屬一體遵照！

此令

准 教育部祕書處函介紹購買二十二年中

國勞動年鑑仰酌量購置

調令第二七七號（二、一、）

（祇登週刊，不另行文）

各省立各學校場館
各縣市政府

案准

教育部祕書處函以奉 部長發下實業部請飭屬購置二十二年
中國勞動年鑑公函一件，囑為介紹等因，函達查照等因，並
抄送原函一件，准此；查原函有「二十二年中國勞動年鑑，
現已出版，並以南京正中書局為總代售處，各地各大書局為
分售處」等語，合亟令仰該校，場，館查照並轉飭所屬酌量
購置。此令。

准 教育部社會教育司函送二十六史樣本
希設法購置

（祇登週刊，不另行文）
便函各校館

准

教育部社會教育司函開：「奉
部長發下上海書報合作社總經理譚天呈，為精印二十六史，
請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介紹購置一案，奉諭：由社會教育司
轉函介紹等因；奉此，相應檢同樣本一冊，函達查照轉予介
紹購置為荷」等由，准此；除函覆外，相應函達

查照設法購置為荷。此致

省立各校館



附 錄

本廳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七日一週工作報告

一、查提撥本省地方公債一百萬元充教育儲備金一案，前經省府委員會第七三二次會議通過；修正教育儲備金章程，亦經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後，報經七三四次會議，黑審查報告通過各在案。茲查上項修正儲備金章程第五條，有組織救濟災區教育經費審查委員會，又第八條，有組織保管委員會各規定，現經分別擬具規章，呈奉省政府核准，俾資遵守。

二、案查上年下期應行序補本省留日自費生津貼送准駐日留學生監督處先後函送請求序補各生名單證件到廳，茲特查照修正浙江省選補留日津貼生暫行辦法，分別審核，予以序補，計工科朱學仁一名，醫科吳自積盧叔達二名，共計三名。所有各生津貼，均定自二十四年一月份起支。除專案報告省政府委員會會議外，並抄具序補津貼費生名單，函送駐日留學生監督處查照辦理。

三、查各級學校教學課程，自應根據部頒課程標準，力求驗接，本廳曾迭飭督學、視察、指導員等，於出發視察時，切實注意督飭在案。茲據浙江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會議

辦事處呈送該會議決議請通令各中等學生，編擬入學試題，應根據部頒小學課程標準案，到廳。經查原案所舉，不無見地，除指令外，特分令各公私立中等學校於招考初中一年級新生編擬入學測驗試題時，參酌辦理，以資啓接。

四、本屆中學學生畢業會考各科成績，業由各科命題委員分別評閱記分，復經中學學生畢業會考委員會委員長覆加核定，指派幹事，依照會考規程，詳為核算。核算結果，計高中應行畢業學生二十七名，各科成績均能及格准予畢業者十八名，一科或二科不及格者五名，三科以上不及格者四名；補考學生五十名，補考成績及格准予畢業者二十六名。初中應行畢業學生七百三十二名，各科成績均能及格准予畢業者五百三十二名，一科或二科不及格者，一百七十三名，三科以上不及格者二十四名，因病因事未能完畢考試者三名；補考生三百十名，補考成績及格准予畢業者一百九十一人。均於本月二十二日發榜揭曉，並將參加會考學校，就其核准應行畢業學生

數與會考實到學生數百分比，會考實到學生數與會考及格學生數百分比，會考及格學生成績平均數三項，編列等第，製為二十三年第一學期中學畢業會考學校等第一覽，另榜揭示，俾資比較，而促改進。

五、查本廳奉令辦理交通兵學校特種汽車學兵事宜，業已指派專員組織委員會負責辦理，所有審查應考學生資格，舉行體格檢查，均先後於本月十七、十八兩日辦竣，

前經具報在案。現在上項學兵學科考試口試，亦於本月二十一、二十四日兩日試畢核定成績及格者計王法本等三十人，已榜示週知，飭於二十八日邀同保證人來廳報到，填寫保證書、志願書，以便率領赴京入伍。
六、本廳茲據浙江省民衆娛樂審查委員會呈送三十三次審定戲劇劇目，請予核定公布等情到廳，經會同民政廳覆加審核，公布知照。

本廳一月二十一日至一月二十六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

日期	件數 文 件 類 別					
	收	文	類	別	發	文
二十一日	3	令部				
二十二日	1	令省				
二十三日	1	咨				
二十四日	9	函				
二十五日	7	電				
二十六日	72	文呈				
計	400	36	72	74	65	81
	6		2	文呈		
	10	3	2	咨		
	15	2	3	函公		
	4	1	1	電		
	56	10	11	14	10	7
	184	32	39	33	37	26
	26	10	3	5	5	1
	5		1	1	2	
	477	53	77	88	72	95
	306	58	59	57	61	42
						92 數總文收
						29 數總文發